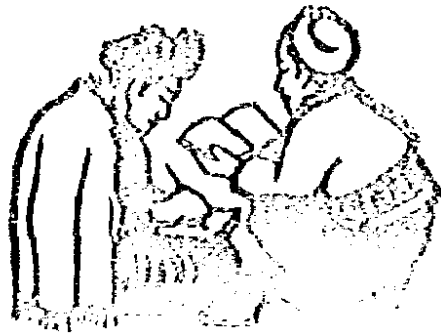


書叢藝文益羣

書血

著弩紺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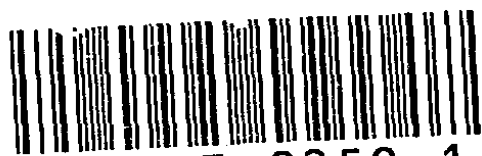


行刊社版出益羣

書叢藝文益羣

書 血

著 考 紺 弄



3 0663 0259 1

行刊社版出益羣

• 1949 •

序

這本書是若干年來寫的被稱爲雜文的結集。

上輯是對某些論者好像不很禮貌的批評。名之曰「禮貌篇」，表示對他們究竟太禮貌，那些論點，其實是未必值得一談的。因爲要藉篇名爲輯名，把就正于朋友雲彬的「禮貌篇」也收進去了。它不應跟其餘的各篇放在一起。

下輯主要的是對於舊世界的政治現象和執政者的一些訕笑，諷刺，撻伐。歸結于「血書」者，一面表示以赤誠寫出，並無批評家認爲「玩世不恭」之意；一面也用「血書」所談的對象和那些東西作一強烈對比，以襯映出舊世界是如何醜惡。至于新世界來了，這種文章也該結束了，則是應有的餘意。

「血書」是全書中比較用力的一篇，因並用作書名。

里面有兩三篇採自一本叫做「關於知識份子」的小書裏。那本書，都是抗戰前

寫的，出版時（一九四八）出版者未徵求我的同意，我不能負責，那不算我的書。希望書店能自動毀版。另外幾篇採自在桂林時出版過的書中，那些書都早絕版了。

慚愧得很：十多年了，在這方面，能獻給讀者的，質和量，都不過如此！

一九四九，三八節，香港

848
157-8
4

— 1 —

目次

上輯 禮貌篇

| | |
|-------------|----|
| 從陶潛說到蔡邕 | 一 |
| 論烏鴉 | 二 |
| 有奶就是娘與乾媽媽主義 | 二〇 |
| 自由主義的斤兩 | 三三 |
| 詩人節懷杜甫 | 四四 |
| 婦女、家庭、政治 | 五三 |
| 狗道主義舉隅 | 六〇 |
| 壁畫 | 六五 |

| | |
|-------------------|-----|
| 誤人父兄····· | 七六 |
| 論蓮花化身····· | 八七 |
| 倫理三見····· | 九〇 |
| 諸夏有君論····· | 九八 |
| 頌中國古代的選舉····· | 一〇二 |
| 知父莫若女····· | 一〇四 |
| 談野叟曝言····· | 一〇八 |
| 再談野叟曝言····· | 一二五 |
| 小雨點····· | 一三四 |
| 老子的全集····· | 一四二 |
| 魯迅的褊狹與向培良的大度····· | 一四四 |
| 從沈從文筆下看魯迅····· | 一五〇 |
| 裝腔作勢的男人····· | 一六一 |

禮貌篇……………一六五

下輯 血書

我若爲王……………一七一

閩人禮讚……………一七五

輩份、壽命、體格……………一八一

古時候的公務員……………一九三

鄉下人的風趣……………一九八

從擊壤歌扯到封神演義……………二〇三

林冲楊志合論……………二〇八

童匪、女兒國、裸體的人們……………二二二

論「青天大老爺」……………二二九

論發脾氣……………二三四

| | |
|----------|-----|
| 論「親讀」 | 二二九 |
| ×公橋碑 | 二三五 |
| 論行李 | 二三六 |
| 論白俄 | 二四二 |
| 打倒爸爸 | 二五〇 |
| 人與非人 | 二五五 |
| 一九四九年如是說 | 二六二 |
| 血書 | 二六九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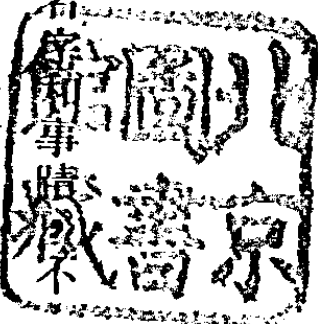
上
輯

禮
貌
篇

從陶潛說到蔡邕

我們大概都讀過幾本舊書，知道幾個古人的名字和事蹟，那些名聲和事蹟，不免有時在腦子里作祟，使我們在無論什麼場合，都會想到它們，只要有機會，就不自覺地銜賣出來了。不然，周作人就是周作人，決不是陶潛和蔡邕；論周作人就論周作人，不會牽涉到陶潛和蔡邕的。

陶潛的「猛志固常在」等名句，魯迅和宋雲彬兩先生都曾稱引過，他不用劉宋年號，把劉宋比作嬴秦，要不與同中國；就是「歸去來辭」上的「木欣欣以向榮，泉涓涓而始流，羨萬物之得時，感吾生之行休」，如果不是早年所寫，罵那般國家將亡，首先爲自己打算，賣官鬻爵，結黨營私的妖孽們，就是後來補寫，藉以罵那一般依附結納，腆顏新朝的新貴們的。至少，他和一般的所謂隱士，多少有些不同，更無論周作人。



曹聚仁先生說：「我是反對所謂隱逸的人生態度的。一個知識份子，當民族國家在作生死存亡的搏鬥時，應當奉獻自己的一切，聽政府作有效率的使用。」勸人積極，用意自然非常之好；但對於陶潛却不能說是平允之論。前半截的陶潛，正在經驗「感士不遇賦」的生活，大有「奉獻」無門之概。幸而作了幾天縣長老爺，無奈官卑職小，天天送往迎來，打躬作揖，雖「奉獻」還是遠哉遙遙。後半截更慘，連可以「奉獻」的「政府」也沒有了，當然只好「感吾生之行休」。「樂夫天命復奚疑」了。然而陶潛果真沒有任何奉獻麼？倘把「奉獻」的尺度放寬，不必拘拘於吃公家飯，「聽政府作有效率的使用」，那麼，他已經奉獻了他的文章，他的氣節。這文章，這氣節，在曹先生看來，也許一錢不值；但孔子曰：「狂者進取，狷者有所不爲」，在不能進取的時候，有所不爲，比無所不爲（放僻邪侈，無所不爲）總要好得多。假如汪精衛，周作人之流，能夠有所不爲，我們的抗戰形勢就要好得多。因之，足見積極不一定就好；消極不一定就壞，陶潛的隱逸也和伯夷叔齊餓死於首陽一樣，對於人類社會，仍舊算是奉獻的。倘說他應該興起義師，爲民族國家

復仇，道理自然更對，可也更近於紙上空談，陶潛在這一點上，也像伯夷叔齊：連飯都沒得吃，「飢來驅我去」，就是證明。招兵買馬，積草屯糧的事，怎能責望於他？而且也不是沒有人作過這樣的事，比如管蔡，自己賠了性命，還在歷史上留下兩張粉臉。

離開陶潛，曹先生的話，也不算完全的知言，所謂「隱逸」，歷來就是一筆糊塗賬。和「仕」相對的隱，是不做官的意思；「終南捷徑」的隱，是準備做官的意思。李愿、孟東野之流，是「不得志於有司」，不得已向顯達的親戚故舊打了一筆秋風回家過日子；巢許沮溺是不但不做官而且不與聞政治或者還反對政治；袁中郎、袁子才不過因為不做官比做官有更多的好處；諸葛孔明是「苟全性命於亂世」，李令伯和陶潛的下半世都是有家國之感，不事僞朝。「隱逸的人生態度」如此不同，現在概而括之曰：「反對」，至少，「不得志於有司」的人會說是「飽人不知餓人飢」。我們知道曹先生所反對的是怎樣一種人，不過錯扳了陶潛而已；但巢許沮溺二袁之流，却也未必是隱逸中之最應非難者。巢許沮溺本是田野小人，日

出而作，日入而息，並沒有尸位素餐。天下有一種「大隱在朝」的人，滿腦子隱逸思想，或滿腦子沒有思想，從來不知政治爲何物，不想在政治上有何奉獻，却高官厚祿，嬌妻美妾，行屍走肉，誤國殃民，如賈似道之流，不比真正的隱逸還壞百倍千倍麼？袁中郎袁子才等假隱士，斤斤於得失多寡，其實等於市儈。但所計較的究竟虛名多於實惠，比之於借「奉獻」之名，行市儈之實，如今日的所謂發國難財的，還是不可同日而語的。

曹先生的見解是從焦循得來的，焦循說：「有周公孔子之學而不仕，乃可以隱稱；然有周公孔子之學則必不隱……」不知道「周公孔子之學」，是在不隱中建立，完成；正因爲不隱，才成其爲周公孔子，才成其爲「周公孔子之學」；如果隱，首先就不是周公孔子，「道不同，不相爲謀」怎能形成「周公孔子之學」呢？又說隱士們「立異矯世，苦節獨行則有餘，出而操天下之柄則不足……出則爲殷浩房琯，貽笑天下」，其實，固然有些人立異矯世，苦節獨行則有餘，出而操天下之柄則不足；是不是也有人操天下之柄雖足，立異矯世，苦節獨行則不足呢？歷史上

固然有殷浩房琯，是不是凡隱者不隱，就一定都是殷浩房琯呢？諸葛孔明曾經隱過，何以一旦出山，又不是殷浩房琯呢？

談到「操天下之柄」，一定要牽涉到社會構成，問題非常複雜。皇帝的兒子一生下來就被派定將來要操天下之柄；一等顯要的子姪門生，親戚故舊，往往不費吹灰之力，即爲二三等顯要；他們的地位，在毫無憑藉的人，就會像「感士不遇賦」上所說：「沒世以徒勤」。這里頭實在很少關於學力的足與不足。操柄的人不一定有學，另外的一面，一定是有學的人不一定能操柄。有學就有見解也就是有所主張；有所主張，就容易被主張不同的人所傾擠，其一。心注於學，無暇思考夤緣奔競，脅肩諂笑之類的玩意兒，性爲學所陶冶，或者倒以這類玩意兒爲可恥，於是往往無以取悅於位高勢大的先進，其二。「木秀於林，風必摧之」；行高於人，衆必非之。「有學的人久處於無學的中間，別人會害怕他的有學襯出自己無學而動搖地位，勢必羣起而攻，其三。就以周公孔子爲例：周公是御弟王叔，自當別論；孔子的學，爲焦循所盛稱，當然「操天下之柄」有餘；但除了做了三個月的魯司寇，終

於不能不因為女樂問題，溜之大吉以外，終身栖栖皇皇，東奔西走，誰曾把天下之柄給他操呢？不考慮到這些問題，空談什麼操天下之柄，究竟不過「書生之見」而已。

焦循的錯誤，不在於不理解實際政治，還在於把「操天下之柄」和「苦節獨行」對立，也就是仕與隱的對立。隱，前面說過，和仕對立的場合，只作不做官解，僅僅不做官，似乎不一定是罪惡；官，本來不是自己要做就有得做的。因為沒有做官，在所難免的甚麼「苦節獨行」，也不定就都「悖也」。不做官的人們的「苦節獨行」對於社會的改革與推動，自然不如「操天下之柄」的人的德政來得直接，迅速，顯著而且基本；但他們也沒有「操天下之柄」的人所受的那麼多的實際政治的束縛，因之有較大的自由可以表現自己。把自己的「苦節獨行」獻給人羣。蘇格拉底，柏拉圖，盧梭，達爾文，馬克思，愛迪生，高爾基等人的天才，如果操了天下之柄，他們的成就也就是奉獻，是否也像現在所有的這麼大，或者反而是問題。不用說，「操天下之柄」是重要的，然而不能人人都操，勢必有些人要作些別

的事。能夠有些「苦節獨行」，足以「矯世」，已經遠勝欺世盜名的不「操天下之柄」者和禍國殃民的「操天下之柄」者。過於熱中的焦循，希望人人都是周公孔子，天下哪有這等事！

焦循是過去的人，滿腦子周公孔子是不足怪的；以「操天下之柄」為讀書人唯一勝業與最高理想是不足怪的；奇怪的是平日「語不驚人死不休」的曹聚仁先生，這回竟拾起了焦循的唾餘而造成自己的有些昧於實際也有些狹隘的「奉獻」論。

現在讓我們來談談蔡邕吧。

蔡邕依附董卓，以此受人詬病。董卓在歷史上不會留下一付漂亮的臉嘴；但「討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至少，像王夫之說的：「卓之始執國柄，亟於名，而借賢者以動天下，蓋汲汲焉……」，所謂「王莽謙恭下士時」，也有還好的時候。政治上的成敗利鈍乃至邪正忠奸，由於政治家人性的善惡的關係少，而政治路線的正確與否的關係多。一個政治路線的錯誤，在已經成為燎原之火的時候，自然一望而知；但千里之謬，往往由於毫厘之差，最初是非常微渺的。同時，政治現象變換

無常，應付態度自然也因而異，在一個態度轉換之前，有時會看不出任何朕兆。比如汪精衛的「落水」，我們固然可以從他的「落水」以前的言行舉止中找出多少綫索，但那綫索恐怕很難在吟「引刀成一快，不負少年頭」的時候找出來。董卓既然「借賢者以動天下，蓋汲汲焉」，蔡邕不是算命先生，在被徵的時候，怎知他將來一定會變壞呢？宋雲彬先生說董卓是「跋扈軍閥」，這是蔡邕遺「玷」的癥結。如果董卓不止於是一個跋扈軍閥，乾脆弑或廢了獻帝，自己稱孤道寡起來，而又能久享下去，歷史家自然會把他寫成德邁湯武，而使獻帝罪浮桀紂。平心而論，像漢獻帝那種人也未嘗不是像上海人說的「殺胚」；如果這樣，則董卓儼然創業垂統的君主，蔡邕也未必不是伊尹周公，我們現在恐怕要稱道之不暇了。再如董卓能夠「跋扈」到底，更厲害地壓制別人，更多地樹立黨羽，終其身不為別人所動搖，也不失為霍光一流人物。蔡邕也就沒有什麼白圭之玷。

爽性讓我們把野馬跑得更遠些吧：史書上所寫的忠奸邪正，和當時的實際人物的忠奸邪正，不一定完全一致——史書上所寫的好人，也許那本人不一定好，更不

一定從頭到尾都好；所寫的壞人，也許本人不一定壞，更不一定從頭到尾都壞。史書上所寫的人，看起來似乎都是人性的問題，其實主要的却是政治路線乃至成敗利鈍的問題。只因一着錯，遂教滿盤輸，我在「歷史的奧秘」里曾舉出托洛斯基，汪精衛，因為晚節太糟，使人忘記了他在革命時期還有過若干勞績；反過來說，只因一着對，也可以遂教滿盤贏，力羣先生曾寫過一篇「張培梅」，一個專門屠殺青年的軍人，一旦做了民族英雄，就誰也不想算他的舊賬了。而且史書的作用，主要的恐怕不在於紀實而在於說教。史書上的人物也和作品里的人物經過作者的概括與誇張一樣，也經過歷史家的概括與誇張。小說上的張飛、李逵、吉訶德、阿Q、都只是一種人物的典型，並不是實有的人物，史書上的董卓、王莽、也只是一種典型人物，和真實的人是有差別的。不然，真實的人也像戲台上的紅臉白臉，一望而知，蔡邕，楊雄之流，都是知書識理，絕頂聰明的人，又豈肯輕易失足呢？我們今天說董卓如何如何是容易的，說蔡邕如何如何也是容易的，但在當時，董卓的面目，不見得有現在這樣鮮明；蔡邕的出處，也不一定像我們所說的這樣簡單。那麼，蔡邕

乃至董卓，難道都是好人麼？我也毫無此意，只是以爲「盡信書則不如無書」，而「成王敗寇」之類又是歷史的慣例，尙論古人的時候，應該多替古人設身處地一點而已。

但這樣的意思，完全不適用於對汪精衛和周作人。日本帝國主義與中華民族這兩者之間，誰是誰非，誰正誰邪，尤其是一個中國人，應該選擇哪一條路，是昭然若揭的事。汪周之流的倒行逆施，乃是知法犯法，明目張胆地自絕於中國人，與楊雄蔡邕當時情景絕不相同，不能混爲一談。宋雲彬先生說董卓「不是異族」，真乃一語破的的話。

論烏鴉

上

二十多年前，胡適博士寫過一首詩，題爲「烏鴉」吧，有這樣一些句子：

人家討厭我，

說我不吉利，

我不能呢呢喃喃

討人家歡喜！

整日里飛去飛回，

整日里又寒又饑，

我不能讓人家繫在竿頭

賺一把黃小米！

其實，胡博士雖說「不能」或不屑「賺一把黃小米」，却並不怎樣不「討人家歡喜」。那時他的文章沒有呢呢喃喃，討某些「人家」歡喜，固是事實；但廣大讀者却是「歡喜」的。他也因此而成爲新文化運動的主將。沒有幾年，我們主將就不再是烏鴉了，在用青年們的「歡喜」墊高了地位之後，搖身一變，變成天使一樣美麗的白鸚鵡，「呢呢喃喃，討人家歡喜」，並且「賺一把小黃米」去了！

胡博士豹變後若干年，又有人引他的這首詩而自比烏鴉，那就是曹聚仁先生，當他辦「濤聲」的時候，編印過一本書：「肉食者言」，是專記大人物們吐出來了又吞進去的各種唾沫的，「濤聲」也確有些不滿現狀的言論。這當然不「討人家歡喜」，也不能「賺一把黃小米」，於是就自比烏鴉了。

據說，唐時人到終南山當隱士，是做官的捷徑；說不定今日自命烏鴉，就是變白鸚鵡的捷徑。你大戶「人家」呵，還不拿出你的「黃小米」來，瞧，我就要做烏

鴉，使你時常感覺得「不吉利」了！「人家」爲了避免「不吉利」，就只好拿出「黃小米」來。這並非苛論，胡博士豹變，已爲陳跡，而曹先生現在就在上海經常發表皇皇大文，論吳滿有，論×××，論……並且以羅素的「經典」做翻天印來打擊中國現在的新生力量。「呢呢喃喃」，大概很「討人家歡喜」，同時也已「賺」得一把或若干把「黃小米」了！

十多年前，曹先生曾慨歎五四時代從事改革的青年後來都變成了達官貴人，並因之提起黃仲則的「百無一用是書生」，對智識份子是憤慨的。七八年前，談到周作人時，說周是從陶潛到蔡邕，也頗露鄙視之意。現在看來，那憤慨，那鄙視，在曹先生，都未免太早計了！

「百無一用是書生」，當作牢騷語或在某種特定的場合，原也不無意義的吧？但要把它當作一種理論，無限制地適用，就太危險。無例外地否定智識份子。而自己又正是知識份子。自己把自己否定了，要不成爲自輕自賤的阿Q就很難；我算什麼東西呢？我這樣那樣有什麼關係呢？再進一步，就會放僻邪侈，無所不爲。因爲

既以爲努力向上，守身礪行，於世無益；那麼，無所不爲，豈不也於人無損麼？又何不胡作非爲一下子，倒落得個下半世的享受呢？

人當年輕力壯，匹馬單槍時，廁身今日社會，祇要不聾不瞎，誰無大志？誰不想在改革運動中一顯身手？於是浮躁凌厲，激昂慷慨，有時不免憨態可掬。不幸的是，孔子曰：「四十五而無聞焉，斯亦不足畏也已」。如果僅僅「無聞焉」，說不定自己也並不怎樣「畏」；可怕的是「四十五而無吃焉」！四十五是大丈夫功成名就的時候，也正是兒女成行，婢美妾嬌的時候。妻妾兒女，人之大欲存焉，但要是祖先不預先刮了一筆地皮存在那兒，就不免有一件最惱人心的事：要飯吃。社會真愈過愈狹窄，吃飯與激昂慷慨有時竟似勢不兩立；像編印「章太炎白話文」，「章太炎講演錄」，一面借章太炎的名字賣錢，一面又在那書上罵章太炎，以示自己的進步，那樣兩面討好的事，未免太少了！自我否定於前，妻妾兒女啼饑號寒於後，面對着魚與熊掌，究應何去何從，何取何捨？古往今來，原有許多「書生」之流發生過晚節問題的。如今祇剩下一點小小的悲哀，卽「改邪歸正」之後，仍舊要

以文章報國，有時就不免在讀者面前，表演自己吞回吐出了的唾沫，今日之我與昨日之我打架的趣劇。但是誰叫你是書生的呢？誰叫你從前那樣激昂慷慨的呢？

但這只是就真有多少光榮史的人物立論，却並不十分吻合於曹先生，曹先生是一開始就以投機取巧的姿態出現的，「章太炎講演錄」的辦法，已如上述；此外，還搶印過顧頡剛們的「古史討論集」，而他自己並未參加討論；又曾用「陳思」這名字編印過「散文甲選」，「小說甲選」，乃至「乙選」，「丙選」，總之什麼書容易騙錢，只要能夠搶到手，他總會撈一筆的。同時，縱然是浮躁凌厲的時代吧，也幾乎沒有一篇大作的意見或態度是可取的，大家總不會忘記把魯迅的文章和楊邨人先生的文章編在一個刊物上的事吧，那編者就是曹先生！這種人，什麼事會做不出來呢？觀人於微，他今天的「呢呢喃喃」我們早在他自比烏鴉的時候就看出了。

曹聚仁

見世說新語，應請會說書。

曹聚仁說文之後，發見文匯報有兩個新書廣告：「魯迅」，曹聚仁編，輯有魯迅自

傳，張定璜，景宋等關於魯迅的文章，同時也有曹聚仁先生自己寫的。讀過上文，見到這廣告，應該會發出一種會心的微笑：「曹先生又在那裏演他的拿手好戲了！」

魯迅自己寫自己的文章，有人要看的；別人寫的魯迅，也有人要看的，從儲存的舊報舊刊物上一剪，一貼，一鈔，排列一下，不費吹灰之力，就是厚厚的一本，定價幾千元，百分之十五的版稅或萬元左右一千字的稿費，不在話下，都走進了大編者曹聚仁先生的腰包。上海，真是久遠了，不知還有回力球場，輪盤賭，跑狗場沒有，如果還有，一定有人發見曹先生在那裏面逸興遄飛的。編這種書，他已是斲輪老手，早編過章太炎的白話文和講演集，顧頡剛們的古史討論集以及小說散文甲乙丙丁選。世上真也有些傻瓜，像煞有介事地在那裏研究，寫作；「何許子之不憚煩！」人只要住在「聽濤軒」，訂幾份報章雜誌，準備一把并州快剪刀，那就天下英雄盡入吾彀中，任你怎樣的作家學者，都在爲我效勞了。而且你們研究，寫作，能使你們都變成了魯迅，章太炎，顧頡剛麼？當然不能。但我「聽濤軒主」則永遠是第一流編者，我編出來的書，永遠是第一流作者，如魯迅，章太炎，顧頡剛等所

作，那就永遠不脛而走，人手一編！有不曾瞻仰過曹先生的人麼？「章太炎講演錄」，顧頡剛等所著「古史討論集」，加上現在的「魯迅」，就是他老先生的自畫相！

假如祇是把別人的血汗賣點錢，那也不過標點家許嘯天，陶樂勤，朱太忙之流，充其量，市僧兼竊賊而已：曹先生怎會這麼簡單？瞧，在「章太炎講演錄」上，他罵章太炎反對白話，思想落伍；不言而喻：他自己是前進的。就是借別人的落伍來宣傳他的前進。這回的「魯迅」上又有他自己寫的關於魯迅的文章，足見他是魯迅的朋友，是理解魯迅，尊敬魯迅的人。又借魯迅來宣傳他自己。如果他真是魯迅朋友什麼的，那也只好由他宣傳的吧？但事實剛剛相反。他把魯迅的文章和楊邨人的文章編在一起，即讓魯迅替楊邨人「打開場鑼鼓」的事已經說過；現在添講一個故事，十一年前的一個年底年初，魯迅和胡風，蕭軍，蕭紅等合辦一個刊物：「海燕」。校對，排版以及別的雜事由我擔任，對外算是我編。但不要我做發行人，發行人要有住址，大家不願把我的地址公開。可是別的人却不容易找，不是人家不

敢，就是我們不願。一晚，我走到曹先生的住處附近。忽然想起他的住址本來是公開的：他自己就在辦刊物，當一個文藝刊物的發行，在他理解刊物性質的人，該不會認為怎麼危險。於是鬼使神差，立刻去拜訪他。他答應了。並且談得很相洽，我一面與高采烈的通知魯迅他們，一面就在刊物上印上「發行人曹聚仁」字樣。誰知刊物送到書店之後，他來說他沒有答應，叫書店把他的名字勾去。他又到巡捕房去告密，說這刊物是誰辦的，誰編的，如何危險，以致我找到別人去聲請發行，巡捕房也不准許了。他還在申報登廣告，說我們怎樣竊他的大名。又寫信到魯迅那里去剖白；「魯迅書簡」里有一封答他的信，就是和他談這事的。總之，那刊物因此之故，只出了兩期就壽終了；而這刊物的主持人，我告訴過他，是魯迅。他就是這樣尊敬魯迅的！

縱然不尊敬魯迅或和魯迅的私人關係很壞，若精神上真有一致的地方，一時利令智昏攀附魯迅，借魯迅的名字騙點錢，說不定也有值得同情處。曹先生是怎樣呢？曾經說過，他正在用一切方法打擊中國的新生力量；而魯迅却是竭盡畢生之力

反對一切舊勢力的！兩人之間有絲毫共同點麼？騙錢也好，自我宣傳也好，甚至一面「呢呢喃喃」，「討人家歡喜」，一面又天良發現，推崇推崇魯迅也好，那還不過只顯得他貪鄙，無聊和矛盾而已；如果用意並不在此，倒是藉此偽裝一點「烏鴉」的神態，利用魯迅的名字給那些充滿了殺機，充滿了毒素，也充滿了無恥的名言讒論保鏢，讓讀者以為他和魯迅有過交道，因為信任魯迅，連帶也認為他的高論有幾分值得重視，那麼，曹先生！你就未免太狠毒了！

魯迅說過：「一暝之後，言行兩亡，於是無聊之徒，謬托知己，是非叢起，既以自衛，又以賣錢，連死屍也成了他們的沽名獲利之具……」這偉大的預言者，竟不知道還有以死屍為糖衣的！他又表示過願意把屍首餵給鷹隼獅虎吃，哀哉，他又不知道吃他的竟是烏鴉，不，竟是呢喃的白鸚鵡——好一個「人家」籠子裏的能言鳥啊！

有奶就是娘與乾媽媽主義

有幾本書，例如「中國四大家族」，「官僚資本論」等等，都雄辯地證明南京政權的政治與經濟的封建性和買辦性。我想，南京政權對人民的殘酷的壓迫與剝削的本質以及壓迫與剝削的方法，具有封建性與買辦性的雙重意義，是無可置疑的；但人類行爲不能與思維分開，當這般傢伙正對人民施行其殘酷的壓迫和剝削的時候，他們腦子里在想着什麼呢？什麼是和他們的行爲相配合的理論根據呢？不管怎樣荒謬，一定要有東西，才使他們在實施那些壓迫和剝削的時候，心安理得，理直氣壯；但這東西究竟是什麼呢？那些魔王，那些財閥，他們自己是文化的真空管，是文化國土的生番，無論口里說着三民五權也好，四維八德也好，大學、中庸、唯生論唯死論也好，都不過嚷嚷而已，他們自己也不了解嚷的什麼，「鸚鵡能言，不離飛鳥；猩猩能言，不離走獸」，那是不當作人話看的。作算他們說的，也就是他們

所想的吧，甚至連他們代言人馮友蘭，錢穆，沈從文的言論在內，也都封建性有餘，而買辦性不足；其餘如胡適，林語堂等，則又只足以代表其買辦性的一面。雙方兼備，完美無缺的高明理論家，就只好到別的一些人中去找。

蕭乾先生發表過兩篇文章：一、「人道與人權」（副題「課題：中國人好嗎？」）；二、「吾家有個夜哭郎」（副題「五千歲這個又黃又瘦的苦命娃娃」）。讀過之後，不禁拍案叫絕。「踏破鐵靴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功夫」，代表封建性與買辦性，雙方兼備，完美無缺的高明理論家，原來就是蕭乾先生。

「吾家有個夜哭郎」描寫了一回孩子的哭和「親而明白的娘」與「乾而糊塗的娘」對於哭的理解與對應的方法等等之後說：

有人說，把哺嬰和治民並談是不合民主潮流的。在民主政治中，政府與人民的關係不是母與子，而是公司經理與股東的關係。然而潮流要合，現實也要顧及。與其在股東經理名義下實行乾娘後子的關係，還不如由母到子做起，進行到股東經理的關係。多少人厭倦「訓政」，其實厭倦的不是「訓政」，而是訓的方式。

許多熱中民主的，恨不得中國即日有議院，有內閣，有總統，有所有民主國家的全副行頭。這正如要那又黃又瘦的娃娃學人家少爺，也穿馬褂，也帶衣帽，也登閃亮的皮鞋。殊不知 A、那些奢侈，對於這娃娃毫無真實好處；B、娃娃既比起人家少爺差了十幾歲，人家需要原子鋼筆網球拍子，娃娃需要的是不折不扣的奶汁，……他是不會說話，也還不懂話的娃娃。他的肚皮比他任何五官都更敏銳……

中國有了總統制，中國就民主了嗎？至多至多是少數人當了股東，那鄉下，依然是娃娃。……

教育是奶水，農業改進是奶水，水利是奶水，公路鐵路都是奶水……如果一朝天上飛下來一個大獨裁者，一到中國就張貼佈告說：孩子不上學殺頭，往街上倒垃圾殺頭，投機殺頭，任用親故殺頭；同時又保證，每人一年兩套衣裳，三石米，兩間光線充足的房子。多了奪，少了補。那麼，人民將歡迎滿口民主滿袋憲法的政治家呢，還是這個獨裁者呢？從餓了五千年的娃娃看，他是甯要這個嚴厲而認真的獨裁媽媽的。

中國歷來的政治學說中有一個最大的欺騙，就是以民爲子，以君爲父，把君民

關係比附爲父子關係，也就是把政治關係比附爲血緣關係，把壓榨關係比附爲愛的關係。君既如父，人不能無父，以此推論，也就不能無君，「無父無君」，是禽獸也。「父一而已」，「焉有無父之國哉」，無論怎樣，父總是父；以此推論，也就「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無所逃於天壤之間。推至其極，「君要臣死，臣不敢不死」，幫同治民的臣尙且如此，對於完全被治的民，生殺予奪，自然更無一而非雷霆雨露之恩了。還不僅如此，還要反轉來影響父子關係，使成爲「父要子亡，子不能不亡」。雖說君要臣死是常事，父要子亡是變例，但封建主義的政治學說只要達到君權至上的目的，別的也管不得許多了。蕭乾先生却更進一步，不但把人民比作子，還比作嗷嗷待哺的「又黃又瘦的苦命娃娃」；不但把統治者比作父，還比作娘，雖說有「親而明白」和「乾而糊塗」之分（假如親而糊塗乾而明白又怎樣呢？）。「丈夫亦愛少子乎」，何況本來具有崇高偉大的母性的娘呢？於是「愛民如子」，「如保赤子」，「天下飢猶已飢，天下溺猶已溺」，這些統治者的詞藻，都是至理名言。至於人民，不過除了「肚皮比任何五官都更敏銳」

的以外，就是一無所知，一無所能的娃娃，如果沒有娘的奶汁，也就是當今聖上的深仁厚澤，會不會活着，反是天大的問題了。既然人民只是娃娃，娃娃需要的只是「奶汁」那就給他奶汁好了，只需要給他奶汁就行了。「教育」，「農業改進」，「水利」，「公路，鐵路」，如斯而已。至於「議院」，「內閣」，「總統」等「全副行頭」（這就是蕭乾先生所理解的民主呀！），都不過是「衣帽」，「馬褂」，「皮鞋」，「原子鋼筆」，「網球拍子」，「那些奢侈對於這娃娃毫無真實好處」。那麼，本來獨裁的還是獨裁下去吧；本來訓政的還是訓政下去吧（可惜據說訓政已宣告結束了）；本來兒皇帝的還是兒皇帝下去吧！用不着絲毫改變。什麼民主運動啊，什麼土地改革啊，都是非現實的奢侈。蕭乾先生就這樣替現中國的統治者劃好了策，同時也把民主運動宣布了死刑。

但這還只是反民主的，也就是封建的一面。蕭乾先生還有輝煌的另一面，即反民族的，也就是買辦性的一面。那另一方面，雖然在前面的引文中也可看出多少端倪，最驚關的雄辯，却在「人道與人權」那篇大文中。他說他坐着一輛吉普車在路

上「拋了錨」，「只須輛車由後面推一下，羅旋架便可以轉了起來」。於是，他和司機，「立在馬路中間，揚着雙臂，以阿拉伯人在沙漠上祈禱的姿勢，向過往的汽車哀求起來。」

一輛軍用車風馳電掣的過來，我們連忙閃開，一輛半新不舊的派克車過來，而且是空着的，司機僅狠狠瞪了我們一眼，車屁股冒了一股紫氣衝過去了。又一輛……又一輛……好容易來了一輛坐着客人的別克，……里面那位穿淺棕包西服的主人面無表情的吸雪茄，我撲到窗口說「先生……」他裂開嘴（露出了兩顆金牙），對他車夫喝了一聲「開！」……

咒詛着那輛別克的背影，我狠狠對長天一望，吐了口痰說：「這個國家居然沒亡，真是奇事！」然而就在此時，一輛吉普駛來，而且不等我們招呼就停下來了。一個自己司機的美國中年人用很不高明的中文問「什着事？」他那是人，他是神仙啊！我奔上前去向他解釋。他這回用英文說：「就是一推嗎？那太容易了！」他倒回了車，對我司機嚷一聲「準備！」兩車一碰，兩輛吉普全活了。我跳下車來向他道謝，問他姓名，他毫無所疑地說：「這是當然的，應該的！」冷冷淡淡似乎盡了點本分似的，一冒烟，開走了。事後我

才記起他吉普面前漆着美國領事館的字樣。

當然的結論是：「中國人好麼？」，「不好！」「這個國家沒亡，真是奇事！」那麼美國人好麼？頂好！頂好！「他那是人，他是神仙啊！」假使更進一步問：中國讓美國人來統治如何？蕭乾先生在這篇大文章里未提到這個問題，因之也沒有答案。假如提，答案也現成，那另一大文「夜哭郎」里不是說「如果一朝天上飛下一個真正的大獨裁者，一到中國……」只要他保證發給人民衣裳，米，房子，「從餓了五千年的娃娃看來，他是寧要這個嚴厲而獨裁的媽媽的」麼？這個「大獨裁者」既保證娃娃的奶汁，又強迫娃娃上學，禁止倒垃圾，投機，任用私人，處處都在替娃娃設想，他那是「大獨裁者」，他是青天大老爺！他是英明的聖上，他是嚴父慈母，他是神仙啊！真禁不住要喊：「真吾主也！」我不諱言自己翹陋，從來不曾看見過如此喪失了民族自信力，如此心甘情願讓外國人來統治中國，如此明目張胆地主張有奶就是娘，公開承認以外國為乾爸爸或乾媽媽的理論！真不知道日汪偽政權的理論家講的是一些什麼，更不知道他們為什麼沒有羅致蕭乾先生，蕭乾先

生又爲什麼沒有去投効。除了一個是日本，一個是美國這點分別以外。這種極端的反民族思想，正是買辦漢奸的意識的具體表現，和前面說過的那種反民主的封建思想一起，正是南京政權的封建性與買辦性最完備的意識形態。

說人民是娃娃，政府是娘，無異說人民是仰賴政府養着的。早在唐虞之際，就有人擊壤而歌：「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何有於我哉！」這是說人民以自己的勞力養活自己，并不仰給政府。孟軻說：「治於人者食人，治人者食於人」，韓愈說：「民者，出粟米麻絲以事其上者也」。民不但自己養活自己，而且養活那些壓榨他們的統治者。和蕭乾先生所說的剛剛相反。但蕭乾先生的話也非毫無根據，那根據就在人民真的沒有飯吃。這也不待今天才看出，我們的古聖先賢早有「足食」，「民以食爲天」，「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衣食足而禮義興」等等無數的理論和計劃。從孔孟到現在已經二千多年了，有了那麼多那麼好的理論和計劃，爲什麼人民還是沒有飯吃呢？說到這里，就必須指出，有一件最重要的事實，是從孔孟到蕭乾先生都沒有看見或裝做沒有看見的。設想一想，人民

「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是粟米麻絲」的種植者，怎會沒有飯吃？君臨他們之上的統治者，「四體不勤，五谷不分」，怎會反而有飯吃而且吃得好？無非人民的飯，給統治者用統治的方法搶跑：以前是封建地主和代表地主的封建政權，近百年加上國際帝國主義，把他們的飯搶跑了。「苛政猛於虎」。那些「苛政」不但搶他們的飯，還比虎更猛地吃了他們的人咧！那些搶人民的飯，吃人民本身的統治者，如果不搶不吃，他本身就不存在了；怎會讓人民有飯吃，給人民飯吃？假如讓，給，他早就不搶不吃了。那麼，無論怎樣讓人民有飯吃的理論與計劃，除了給統治者裝裝幌子以外，還會有絲毫實際效果麼？蕭乾先生以為人民只要飯吃就夠了，用原來的話說，只要奶汁就夠了，沒有政治要求，無須滿足他們的政治要求；政治要求，讓他們吃飽了飯再講，因此民主的政治，至少，在今天，是非現實的，奢侈的。但人民的飯是被統治者用政治方法搶去了的，必須也用政治方法才能奪回。人民要飯吃，這事情本身就是政治問題，也是一切政治問題的中心問題，基本問題。要在一定的政治形勢之下，人民才會有飯吃；另外的形勢就不會有。一定要改革今

天以前的舊政治形勢，人民才有飯吃；不改革就不會有。人民要有飯吃，要使人民有飯吃，除了改革政治（包括改革社會制度）以外，決不會有另外的方法。因此，吃飯問題（包括教育、農業、水利、公路、鐵路等等）決不能單獨解決，或在政治改革之前解決。

魯迅先生在一篇文章里分析西崽，說西崽因爲自己的主人是外國人，自以爲自己已在一切中國人之上；又因爲自己是中國人，懂得中國國情，在這一點上，又比洋鬼子高明（大意）。有着這種優越感的西崽或非職業的西崽，一面不是外國人，一面已非一般的中國人，他的拿手好戲，是站在中國人和外國人兩者之外，以第三者（用流行語說「第三方面」）的資格「自由」地分析，比較中國人和外國人。結論是很容易知道的：中國人，在他看來，和印第安人有什麼不同呢（「這個國家居然沒亡，真是奇事！」）？外國人呢，「話說得太透了會令人傷心的」（「人道與人權」中語），因爲是給他飯吃的主人，他能看出他具有無數的美德（「他那是人，他是神仙啊！」）。西崽，是地位較低的買辦；而買辦，對不起得很，是兩國還未

正式宣佈敵對時的漢奸，也就是已握政權或未握政權，曾經經手或未曾經手的賣國賊。蕭乾先生的意見不幸而類是。首先蕭乾先生是什麼樣的中國人呢？一個坐吉普車的。在中國而能坐吉普車，地位可算是相當的高了；他是高等華人或準高等華人。他所碰見的那個中國人又是什麼樣的中國人呢？一個坐別克車，穿西服，吸雪茄，鑲金牙的，又是高等華人或準高等華人。高等華人，失禮得很，有時就是買辦之別名。這位仁兄，蕭乾先生事後知道他是「××烟公司副理」，正是買辦之流的人物。真是大水冲倒龍王廟，自家不認識自家人，兩個高等華人碰在一塊兒了，一個竟不肯替另一個撞一撞車，但不肯撞車，頂多也不過缺乏同情，不肯互助，不講「摩托道德」(「人道與人權」中語)罷了，何至於咒詛到「這個國家居然沒亡，真是奇事」呢？恐怕一面固然是一時憤恨，一面也有根本看不起中國人的成見在先把？假如是這樣，那就難怪：這個高等華人既看不起中國人，那個高等華人也可以看不起中國人。他在你的眼中是一個中國人，你可以咒詛他；你在他的眼中也是一個中國人，他就可以不幫助你。無論怎樣，在這場合，蕭乾先生的「課題：中國人

好嗎？「應該是「高等華人好嗎？」「這個國家居然沒亡……」的咒詛也只能對高等華人而發，與別的中國人不相干的。至於那位坐「漆有美國領事館字樣」的吉普車的美國人，他的身份更明確，是美國帝國主義派來的人物，這樣的人物，都是爛熟生意經的精明鬼，是很喜歡幫助高等華人的，因為一點小幫助常常可以換到一批意想不到的大收穫。比和撞一撞車，那算什麼呢？豈不真的只是「盡了本分麼」？高等華人却由衷地向他舞蹈高呼：「他那是人，他是神仙啊」了——恐怕一面是一時感激，一面也有崇拜美國人的成見在先吧！這樣的美國人碰見別的中國人（低等華人）怎麼樣呢？如所周知：是女學生就強姦，是黃包車夫就打死，是在河邊散步的閒人就摔到水里去淹死！他那是人，他是魔鬼呀！而且這樣的美國人對高等華人的幫助，豈止撞撞汽車而已，他們還要用金元、軍火、剩餘物資、軍事家、技術人員，在中國發表告中國國民書的大使或特使，幫助高等華人戡亂咧！對低等華人，又豈止強姦，打死，什麼的而已，還要指揮在他們卵翼之下的中國政府的軍隊，向他們瞄準！開槍！開砲！丟炸彈！殺！衝！一樣的美國人，對怎樣的中國人就做出

怎樣行爲，怎樣的中國人就對他們發生怎樣的印象和感想，低等華人決不會感激他們給高等華人撞車以及金元，軍火之類的幫助，高等華人對於他們強姦，打死低等華人或喊向低等華人瞄準，認爲是理所當然，天公地道。一邊歡呼：「他是神仙！」一邊咒詛，他是魔鬼！然而「理論家」曰：中國是沒有階級的！

總之，蕭乾先生的見解是反民主的，同時也是反民族的。他的理想政治，是美國帝國主義到中國來建立開明專制政府。就他的論據，用一句話概括，就是有奶就是娘與乾媽媽主義。不用說，和百年來中國人民反帝反封建的要求剛剛相反；而和南京政權的封建性與買辦性的雙重反動意識剛剛相合。他是南京政權的最合適的代言人。無論他和南京政權有沒有什麼關係，無論他怎樣自稱爲自由主義者！

自由主義的斤兩

「相信理性與公平」，是自由主義的要義之一，大公報總主筆王芸生先生說過。理性與公平，大概是一個東西，因為有理性，才能公平；因為公平，才算理性。理性是賞善罰惡的上帝，有善就賞，有惡就罰，不問誰是誰。理性是鐵面無私的法官，有罪的科刑，無罪的免刑。理性是毫厘不爽的天秤，兩邊的重量都放上去，重就重，輕就輕。記住！自由主義者的理性與公平是如此，或者應該如此。

三月十二日中央社長春電：

國軍撤出小豐滿時，為顧及松江沿岸數萬生命財產，及國家生產建設之不易，僅將發電廠機件略予拆卸；使匪方短期間不能利用；而對於集數十萬人民血汗構築數年之攔江水壩，則予保全，絲毫未加破壞；同時對於堆積永吉車站一帶貨倉及民房內彈藥，亦均未忍銷燬，蓋加以破壞，勢必引起巨大爆炸，而使永吉全城付諸一炬也。

所謂「國軍……顧及」，是誰顧及呢？全體麼？部份麼？一二人麼？以常識判斷，當是當時當地的軍事當局，那麼，爲什麼電文上既沒有「某某將軍語記者……」又沒有命令或文告的原文作證呢？既然軍事當局沒有發表談話或其它可藉以明瞭撤退時的心情的文件，記者先生不是軍事當局自己，不是軍事當局肚子裏的蛔虫，何以知道他曾經「顧及」過，而且正是如此這般的「顧及」而不是別樣呢？常言道：「兵敗如山倒」，最古的打敗仗的描寫，也是「棄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後止，或五十步而後止」。在沒有火器時代的戰爭，逃起命來還要跑五十步百步，現在的逃命，豈五十步百步所可了事？作算也只五十步吧，逃了五十步，還要破壞什麼東西，他們的臂膀不嫌短了麼？水堰和彈藥的倖免，明明是倉皇逃遁，措手不及，有什麼「顧及……」之可言？關於這一點，儘管有人不高興新華社，但新華社的電訊：「匪衆（蔣軍）一聞砲聲，即陷于極度混亂，焚燬滿載財物之汽車五十輛，沿途盡棄資財，于十一日倣倖逃入長春孤城」，似乎較近于事實。又：美聯社十九日北平電：「政府 B-24 式飛機出動……並炸燬吉林附近的小豐滿水電工程」。證明

不但沒有「顧及……」，甚至在沒有來得及全部破壞之後，還要用美國飛機去補行破壞。破壞就破壞吧，因為措手不及而遺憾就遺憾吧，乃至補行破壞就補行破壞吧，只要是什麼說什麼，或者怕宣揚了自己的醜惡而不說，都沒有什麼；無奈他們沒有這樣的習慣，他們慣作的是在那最醜的地方蓋上美麗的鮮花，在最卑劣的陰謀上披上道德的外衣，蔣朝歷來的仁義道德之類文告，沒有一個字不是和它的實際內容相反的。上行下效，中央社也就發出悲天憫人，愛民惜物的電報來掩飾敗績，彌補沒有完全破壞的終天恨事了。

但縱然沒有「新華」「美聯」兩電，縱然不是倉皇逃走，「顧及……」論也仍舊是可疑的。抗戰期間，「國軍」從桂林撤退的時候，曾經為搶劫某一條馬路而自己開起火來。這種事，恐怕每次撤退都有，不過我的桂林的記憶較為鮮明；凡躬逢過湘桂大撤退之盛的同胞可以替我作證。在某一篇文章裏，我曾提到我的太太親自遭遇過潰敗的國軍的洗劫。他們不但搶劫錢財，尤其搶劫老百姓的衣服，為的好改裝逃走——前引同一條電文說永吉居民十餘萬隨軍撤退，我都疑心全部或大部是剝

得了老百姓的衣服的「國軍」自己。一個月前，我在武漢，一個×黨部委員告訴我：「國軍」退出麻城時，曾姦死震泰（？）銀樓的兩姑嫂，姦而未死的更多。那麼，小豐滿的撤退，那些「國軍」們忙于搶劫，忙于姦淫，忙于改裝，縱然奉有澈底破壞的命令，也未必有充裕的時間執行，那里談得上「顧及」不「顧及」？而且真正破壞又談何容易？抗戰期間，「焦土抗戰！」「焦土抗戰！」叫得震天價響，但實行焦土抗戰的只有一次，即所謂「長沙大火」。一火之後，日寇即來，豈不妙哉！可恨狡猾的日寇，聽說長沙已經燒光，中途折返，弄得張治中交不了賬，丟了官，送了鄧梯等三個人的性命，這才馬虎了事。如果小豐滿水堰全部破壞，火藥全部炸燬，撤退巨禍可以媲美長沙大火，自不必說；萬一敵軍裹足不前或遲來跚跚，白毀了機構，白死了人民，白耗了火藥，誰司其咎？「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小豐滿的軍事當局，難道不愛自己的腦袋瓜兒？另一自由主義或虛無主義的記者曹聚仁先生指摘某些人說：「身在魏闕，心在江湖」，用在軍隊上，應改作「身在曹營，心在漢室」，才更貼切。懷着這種心情的軍人，今天，不但有，而且不在少數，

屢次的「國軍」的放下武器，就是鐵證；這也是像有人預言過的「如果打內戰，中國革命一定成功」的重要把握之一。小豐滿的不曾澈底破壞，安知不是那些「心在漢室」的軍人們心照不宣的表示呢？美國人常有攻擊政府接濟「國軍」軍火，實無異間接接濟共軍；美國政府也偶以此事非難蔣政府。乾爸爸的話雖然威而不猛，蔣政府却不能不誠惶誠恐死罪死罪；「好女兩頭瞞」，關於這一類的事，一向是以諱莫如深的辦法處理的。劉伯承部攻佔六安時，六安軍械庫步槍一項即有十餘萬枝，蔣政府發言人曾一再聲明，大軍械庫不在六安，六安損失極微。這些話無非說給乾爸爸聽，以期倖免譴責，又爲乾爸爸設法逃脫美國人民的譴責。這回「堆積永吉車站一帶貨倉及民房內彈藥」如山如阜，拱手讓給共軍，想是瞞也瞞不住了，眉頭一皺，計上心來，裝上一付愛國愛民大慈大悲的面孔，說是「未忍銷燬」，怕「引起大爆炸，而使永吉全城付諸一炬也」，至於水堰問題，尙是附筆，也未可知。

凡此種種，問題實多，但大公報的主筆先生們都是「四十而不惑」的人物，一下就信以爲真，在一篇題作「少殘殺，少破壞」的社論上大書特書：「我們特別珍

重這消息。這消息特別使我們感動。雖詳情未悉，就消息而論，我們以爲應在內戰史上大書一筆，可貴的一筆，祥和的一筆。如果這是提高戰爭道德的開始，就是一線光明，像一道彩虹那麼可愛了」。甚至以爲「彼此在戰場上出現理智，出現祥和，出現崇高的民族道德。」（三月十八日港版）。好一個「詳情未悉」，好一個「就消息而論」，什麼「祥和」呀，什麼「道德」呀，什麼「彩虹那麼可愛」的「光明」哪，豈不只消一條「消息」就可實現，就可證實；人間的是非曲直善惡邪正，豈不全以誰辦的報紙和通訊機關的多少，記者先生的才能的高下，煙士披里純的有無和大小而定的麼？至于「詳情」，「悉」它則甚？

然而問題不在主筆先生相信了這消息，而在于因爲這消息是於某方有利的，就樂于相信，不覺歡忻鼓舞，三呼萬歲；誇張這消息的意義，企圖替某方在失地喪師，大勢將去的今天，收拾人心于萬一；同時也無異鼓勵某方以後多發同類消息來欺騙讀者。問題還不僅在此，而在于對於某方歷來的殘殺破壞以及一切大不韙，和另一方面的少殘殺，少破壞，不殘殺，不破壞，以及這以上的大仁大義，都熟視無

賭，充耳不聞，啞口無言，擱筆不道！內戰正式爆發之前，大公報渝版社論說過「誰發動內戰，我們就反對誰，蔣主席發動內戰，我們也反對」（大意）之類的話，多麼大公無私，斬釘截鐵，好像自己真是「理性與公平」的化身。後來內戰終于全面爆發了，他們指出過誰是內戰發動者麼？反對過內戰發動者麼？除了在把「共軍」改爲「共匪」的時候，扭捏了一下以外，他們的約言跟四項諾言一樣，雖然「像一道彩虹那麼可愛」，却終于煙消雲滅，化爲烏有了！某一時期，黃河故道及其附近駐有共軍，也住有數百萬老百姓；蔣軍爲要消滅共軍，隔斷共軍，不惜使數百萬老百姓一同化爲魚鼈，主張讓黃河復歸故道；並且不顧一切，這樣做了。這是何等巨大的殘殺破壞，該大公報指出過這種行爲是兇惡，是黑暗，非理智，不道德麼？沒有！一年以來，人民解放軍反守爲攻，席捲東北，縱橫華北，黃河天險，一躍而過，華中大地，來往如飛，使有着優勢兵力，優勢裝備，美國軍火，源源接濟的「國軍」屢戰屢敗，顧此失彼，決非偶然倖倖。和人民一致，得到人民擁戴，解放人民，也解放土地，使人民與土地重新結合，所到之處雖然貪污豪劣，豕奔鼠竄，而

真正的農耕者却真得到了土地，糧食與耕具。這種中國有史以來空前未有的壯舉盛舉美舉義舉，連自由主義的「觀察」，「時與文」之類刊物的通訊上也有時掩蓋不住，甚至迫得蔣政府也不能不假惺惺的討論什麼華中土地問題了。什麼是祥和？這就是祥和！什麼是理智？這就是理智！什麼是道德？這就是道德！什麼是光明？這就是光明！什麼是彩虹？這就是永不消逝，絢爛奇麗的彩虹！比之于不毀水堰，不炸彈藥，其相去何能以光年計？貴大公報曾經正視，敢于正視麼？曾經讚頌，敢于讚頌麼？豈但不正視，不讚頌；反而屢屢含沙射影，盡情誣蔑。專就「少殘殺，少破壞」這篇社論說，內面就有這樣的詞句：「喜歡殺人、屠城、放火……勇猛的強盜，混世魔王，無一倖免于滅亡。」表面上雖似就一般而論，實際却暗示着人民解放軍。不但殺人放火，強盜魔王之類，是誣蔑的老調，是古舊的順和逆、王和寇、官和匪的觀念，而「國軍」既已「祥和」「理性」「道德」「光明」了，還會「殺人、屠城、放火……」麼？剩下的一面還會指誰呢？其實也不止這一兩句，全文一兩千字無一處不在明說「國軍」是「仁義之師，足以平天下」，暗示人民解放軍是

「勇猛的強盜，混世魔王」！本來，革命而必須訴諸武力，是一件不得已的事。改革現制度，必然和保存現制度的人利害相反。革命而毫不冒犯這些和自己的利害相反的人的事，是無法辨到的。保存現制度的人已經在現狀之下掌握了一切有利的和有利的工具，政權和拱衛政權的武力；而改革現制度的人們，在開始的時候，總是一無所有。上一道書，請一回願，開一回會，不打仗，不流血，甚至不紅臉，革命就成功了，誰不願意！可是這樣的事在歷史上一次也不曾有過。保存現制度的統治者既掌握着一切有力和有利的工具，也就是掌握着一切殺人的工具，立法、司法、特務、憲警、軍隊，火藥。他爲了貫徹維護現制度的主張，於是殺！你上書，他殺！你請願，他殺！你開會，他殺！他知道你要革命，殺！他以為你要革命，殺！他不高興你，就說你要革命，殺！他把人民的一切都剝奪去，使人民變成殺人越貨的強盜，運毒走私的罪犯，殺！他們招收徵集無知的貧困的人民，編爲軍隊，叫他們去殺那些和他們本是同類的別的人民，同時也被別人殺！是誰先殺，誰殺的多？誰是殺人不眨眼的強盜？誰是以人肉爲筵席，人血爲酒漿的混世魔王？豈不就

是死抓住政權不放，死拖住歷史不放的統治者麼？至于人民的武力，當他們還是一個人一個人的時候，從他們還沒有變成武力的時候起，就在不斷地被殺着了。在不斷被殺除、清、剿、戡、平之中，逐漸地壯大起來，今天，才說得上槍對槍，刀對刀，兵來將擋，水來土掩的戰爭了；二十多年來，人民的血，青年的血，偉大的先驅者的血，那是匯合起來，可以變成江，變成河，變成湖，變成海，足以淹死那些混世魔王而有餘，今天，才真地要淹死他們了。那些血，在中國的土地上開了一次花，結了果，果實也快成熟了！既然是戰爭，那就不能不有所殺傷，誰能舉出一次毫無殺傷的戰爭呢？但這正如成語所說：「殺以止殺」，「能殺才能生」。而且殺就是生，殺少所以生多，殺惡所以生善，暫殺所以永生。而且不但殺傷敵人，同時也被敵人殺傷。被敵人殺傷的都是優秀的英勇的中國人民；所殺傷的敵人絕大多數是被迫的苦難的同胞！既然自稱爲自由主義者，自稱爲讀書人，自稱爲書生（「少殘殺，少破壞」文中自稱「書生之見」），就應該多有些智識，多有些理解，多有些正義感，多有些是非善惡的辨別與憎愛。「讀聖賢書，所學何事？」應該在「這

殘酷的戰爭」中，殘酷而又仁慈的偉大的革命運動中，看出誰才是真正的「仁義之師」，誰才真能「不嗜殺人」，誰才必定「奄有天下」！除了人民的武力，決不會再有別的！可是你們却躲在統治者的指揮刀底下，躺在「理性與公平」的幌子背後，向統治者的敵對的陣營喊：「你們殺人放火呀！大逆不道呀！犯上作亂呀！強盜呀！魔王呀！……」無論怎樣遮遮掩掩，扭扭捏捏，吞吞吐吐，明眼人還是如見其肺腑然的！什麼是「自由」？什麼是「理性與公平」？更什麼是「祥和」，「理智」，「光明」與「道德」？難道你們用的詞典，果真如此奇特，上面的解釋和別

的詞典是相反的麼？

理性的上帝本來虛無飄渺，理性的法官無非裝腔作勢；理性的天秤，稱來稱去，稱不出別的什麼，只須一點小事，就倒把自己的斤兩稱出來了！

詩人節懷杜甫

詩人節來了。詩人節又是舊曆端午節。每逢這節日，照例想起屈原，白娘子，鍾馗，都是與民間傳說有關的。但今年却想起了杜甫。

前些時看「光明報」新三期，有一篇鄧初民先生的文章，裏面引有施復亮先生的話。覺得施先生的話頗有值得研討之處，就把它摘錄下來了。本想還找原文看看，或者會發現更多的材料。不料過了多日還未找着，只得罷了。其實就只這一點轉鈔的材料，就我所要談的論點說，已經太多，這裏只採如下的三節：

(一) 我們常常聽見入說：在國民黨統治之下，人民固然沒有自由，在共產黨統治之下，人民也不見得有自由，甚至更不自由。或是有人說：國民黨固然不肯給我們自由，共產黨也不見得肯給我自由。

(二) 在內戰時期，尤其在戰爭區域，爲了軍事的目的，是不會有真正的自由的，也

不會真正的實現民主。在這時期，希望國民黨統治區域實現真正的民主，固然是空想，要在中共統治區域實現廣泛的民主恐怕也是一種奢望。

(三)自由主義不但不能滿意國民黨統治區域的「現狀」，也一樣不能滿意在共產黨統治區域的「現狀」。自由主義者在國民黨統治下應當努力爭取「自由」，在共產黨統治之下也要有勇氣爭取自由。

這顯然不僅是施先生個人的見解。儲安平，蕭乾，王芸生先生們，也都英雄所見略同。可惜——

第一，是非常不理性的。自由主義者雖然曾經自稱尊重「理性與公平」，但立論的時候，却往往違背這原則。例如上引的(一)(二)兩段，把「固然」——即既然而事實，和「不見得」，「恐怕」——即對未然的推測，等量齊觀。這種立論方法是超出任何理論邏輯之外的。它不但是無賴的論證方法，即對任何進步、改革，都可以加上「不見得」，「恐怕」，「甚至於」，而一筆抹煞，同時，既然任何改革都「不見得」好，「恐怕」也不好，客觀上一定達到一個最反動的結論：最好還是

維持現狀，雖說在（三）裏面也有「不能滿意……現狀」的表示。大公報有名的社論：「論自由主義者的時代使命」裏說：「在腐敗然而有限期的政府與健全而無限期的政府之間，我們是寧選前者的」，就是最好的維持現狀的說明。魯迅說過：「我不知道中國人何以對於已成之局，那裏委屈求全；對於方興之事，那麼痛心疾首」（大意）！

第二，是非常不實事求是的。假如「不見得」論或「恐怕」論可以成立，也只限於世上沒有「共產黨統治」這回事的場合，只有「共產黨統治」真正還在遙遠的將來的場合。現在，差不多半個中國已在人民解放軍控制之下，解放區已有老區和新區之分，就是說，至少，老區的政權在共產黨領導之下，已經有一個時期了，還有什麼「不見得」或「恐怕」之可言呢？如果「共產黨統治」之下，人民是自由的，就不應該閉着眼睛裝看不見；如果也不自由，就應該問問那是爲什麼不自由，怎樣的不自由，和國民黨統治下的不自由，有沒有性質上和程度上的差異？如果有人自由，有人不自由，那麼，是誰自由，誰不自由，自由的人多還是不自由的人

多？只有把這些問題弄清楚了，才有發言的資格；所發的言，才能深中肯綮，一針見血。現在把這些問題都不管，只輕率地加上什麼「不見得」，「恐怕」，「甚至於」，一些不確定的字眼，而公然侈談「自由」，「現狀」之類的嚴重的問題；除了勇敢，就再沒有可貴的東西了！

第三，是非常不容易理解的。（三）裏面說：不但不滿於國民黨統治下的現狀，也一樣不滿於共產黨統治區的現狀，在這邊要爭自由，在那邊也要爭自由。除了國民黨方面的現狀及在國民黨治下爭自由諸語，是陪襯的意義，不必談之外，所謂「共產黨統治區的現狀」是指什麼呢？解放區今天最重要的「現狀」是土改，莫非自由主義者所不滿意的，就是這土改的現狀麼？莫非這土改的現狀，竟和國民黨統治區域的現狀是一樣的麼？和在軍事期間，解放區總有人比較不自由，例如被俘的高級軍官，無論怎麼受優待，自由總不會太多一樣，在實行土改期間，地主的自由，一定較受限制。莫非自由主義者「也要有勇氣爭取的」就是這地主的自由麼？自由主義者們的文章裏也常常提到「人民」「人民」的字樣，不妨假定他們所說的

自由，不是地主的自由而是人民的自由；但人民這名詞，就全國說，主要的是工農，就解放區說，主要的是農民。莫非解放區的農民，竟以耕者有其田爲不自由，應該「也要有勇氣爭取」耕者不有其田的自由麼？莫非自由主義者竟認爲耕者有其田是農民的不自由，「也要」替他們「爭取」不有其田的自由麼？

但這些都不是我想說的。我想說的只有一點：即自由主義者們所說的「人民」這名詞，主要的不是工農，也不是農民，而是他們自己。（一）的「國民黨固然不肯給我們自由，共產黨也不見得肯給我們自由」，裏面的「我們」兩字是最無虛飾的說法。而（三）不滿兩方的現狀，在兩方都要爭取自由，也只有從他們自己出發，才可自圓其說。其他自由主義所說的「人民」，無不可作如此觀。

士改，在中國史上是一個空前的社會大變革，凡是中國人，他的生活，都要受這變革的影響。我們知識份子，我們讀書人，多讀幾句書，多明白一些道理，有遠矚將來的眼光，早在今天以前就多少知道這變革是應該的，必然的，遲早會來的；而這知道，又正是我們的一個值得驕傲的特色。當這變革還隔得很遠的時候，我們

都曾放言高論，激昂慷慨，在言論上接觸到它，好像自己就是這變革的最歡迎者。擁護者，迫不及待者，甚至如果有機會，還是發動者；至少，也不會是反對者。但中國是一個有幾千年封建歷史的國家，我們讀書人，即較一般人民優秀，也較一般人民的生活優裕的這特殊人民，都多少和地主階級有些直接間接的血緣關係，老實說，沒有這種關係，我們就不會獲得知識，也不會獲得這種地位。既然有這種關係，也就不期而然地多少有着地主階級的意識。這意識，用有人說過的術語，就是「包袱」，是我們負擔的歷史的重荷，它壓着我們，使我們不能或難以邁步向前。因此，那變革一旦真地來了的時候，我們不但不假思索地歡迎，擁護；首先警覺到的，倒是我們的生活，我們的地位，會從此完蛋了！我們適不適合於那改革呢？那改革適不適合於我們呢？一考慮到這樣的問題，說也汗顏，我們就會發覺：最適合於我們的，並非什麼未來的理想社會，並非任何澈底的改革，而剛剛是你說它是壓迫剝削也好，貪污腐化也好，喪權辱國也好的這現政權之下的現狀。儘管比起生殺予奪，頤指氣使的統治階級來，我們相差太遠；儘管有時候窮到「一簞食，

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儘管有時候還要發發「百無一用」之類的牢騷；這從容逸豫，「比上不足，比下有餘」的讀書人生活，若說真要離開，却又是非值得留戀的！且不說到統治階級的路，在我們，也遠比別的路要康莊而近便！我以為，這就是今天在我們中間出現了所謂自由主義者的理由。「昔日戲言身後事，今朝都到眼前來」，在大變革也就是大考驗臨到面前的時候，正像易卜生所說，「在大海裏翻了船，首先要救起的是自己，」（大意）這心情不是不能理解的。請容許我說句笑話：莊子曰：「麗之姬，艾封人之子也。晉國之始得之，涕泣沾襟。及其至於王所，與王同筐牀，食芻豢，而後悔其泣也」。自由主義者還未生活於「共產黨統治」之下，怎知道會一定不自由？說不定到了那時候，生活得太自由，反而後悔今天的惺惺作態是多此一舉咧！

土改會使所有的農民得到土地。中國是農業國，農民佔百分之八十以上，如果人口為四萬萬五千萬或七千萬，得到土地的人口，將有四萬萬之多。這是怎樣的一個大變革，是怎樣的一個大翻身，中國將變成怎樣一個獨立，自由，幸福的國家！

在關係這麼多的人口的幸福的這樣一個大變革中，我們有數的幾個讀書人的自由與否，是多麼藐小而不足道的問題呀！我們的自由和人民的解放是一致的麼？還考慮什麼呢？是突衝的麼？老實說，應該犧牲我們的自由！杜甫的「茅屋爲秋風所破歌」說：「……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盡歡顏，風雨不動安如山。嗚呼！何時眼前突兀見此屋，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只要天下窮人都有房子住，有飯吃；住得好，吃得飽；自己當然也不會獨沒有得住，沒有得吃；萬一自己獨沒有得住，沒有得吃，乃至凍死餓死，也都心滿意足，死而無怨，我原要大家都過好日子，大家已經過好日子了，還會有什麼遺憾呢？「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這是何等博大忘我的襟懷，是我們讀書人的何等的好榜樣！比起易卜生的首先救起自己來，簡直是巨人之於微生物！因此，在詩人節到來的今天，我想起杜甫；想把他的這幾句話獻給我們的自由主義者們。而且大胆地附加一句：有杜甫這種襟懷的讀書人，在新社會裏面決不會不自由的！

註：本文內所稱自由主義者，是假定是真那麼想那麼說的人。至於由美帝和蔣府授意而說話的，都

是別有用心，「捨曰欲之，從而爲之詞」者，不在其內。

一九四八，詩人節前五日，九龍

婦女、家庭、政治

我以為男女平等應建築在生物的平等之上，因為只有這種平等才是相容，相成，相輔的平等；其他的平等是相拒，相爭，相消的平等；前者是快樂之源，後者是痛苦之根。近代的女權運動，從這個觀點看來，是一個舍本逐末，徒勞無功的運動，因為它所要的是後一種而不是前一種平等。

——尹及：談婦女（戰國策第十一期）

什麼是生物的平等呢？作者告訴我們：

男女相遇絕對是「平等者」的相遇，在那親暱的剎那間，絕無貧富，智愚，貴賤，賢不肖，上司下屬之分；雙方是生物界的一員，平等分担延續生命的責任。

意思很明白：女性爲了「剎那間」的「生物的平等」，應該忍受「剎那間」以外的悠長歲月的，「生物的」以外的「其他」的不平等。否則不但是「舍本逐末，徒勞無功」，就算有「功」，也會是「痛苦之根」。但是女性怎樣才能獲得那「剎

那間」的「生物的平等」呢？作者說：

自有人類歷史以來，上自皇帝下及庶民，老爺都罵過太太，也被太太罵過，這相罵就是平等的表現。

她不怕丈夫以不平等待她，因為她常具特有的「性」的武器，可用以強迫男子就範，他就範時，「平等」——生物的，真正的平等——就得到了。

這是說男女之間，向來本極平等，甚至女性還佔優勝！她們可以用「性的武器」強迫男子就範」。原來如此！

事實呢，「以色列事人者，色衰則愛弛」（李夫人），無色的女性不必提起。

「後宮佳麗三千人，三千寵愛在一身」（白居易），二千九百九十九個「佳麗」的運命，有人設想過麼？「有不得見者三十六年」（杜牧），就從一歲算起，三十六歲以後的女性，恐怕更沒有「見」的機會了。金瓶梅之言曰：「爲人莫作婦人身，百年苦樂隨他人」。連那「剎那間」的獲得與否也要「隨他人」的女性，在獲得那「剎那間」的剎那間，竟認爲自己與「他人」，如此地「平等」，那就真像司潑脫夫

人所說，「女性的心，正像她們的器官一樣深幽」，理解她們，在我，只好敬謝不敏。另外還有一種女性，叫做：「一雙玉臂千人枕，半點櫻唇萬客嘗」，那「剎那間」，如何「生物的平等」，天知道！那些女性不能獲得「剎那間」的「生物的平等」，不為沒有「武器」或別的緣故，只為在「剎那間」以外的時間沒有獲得「其他的平等」。女性要獲得「剎那間」的「生物的平等」，除了從獲得人的平等——社會的平等做起以外，沒有另外的路。

然而據另一論客說，這叫做：「要求大，糾紛多，當然不容易解決」。有沒有廉價的解決法呢？有。「較新觀點」是「認為一部份人爭解放只是要一個家而得不到，或有了個家又太不像家」，因此，「解決它并不十分困難，還是從『家』着手」！不信，有「朋友某夫婦」為證，有家之前是如彼如彼，有家之後又是如此如此（從文：談家庭）。

天下之大，女人之多，總有「一部份人爭解放只是要一個家而得不到，或有了家又太不像家」的吧。我不是女性，不大理解那些巾幗英雄；類似的人，只好在我

畫鬚眉丈夫中找。比如文人吧，對這不平，對那不滿，喊改革，要進步，運用起如椽而且生花之筆的時候，何嘗不威風凜凜，殺氣騰騰？但「一部份人」的本意，其實不過因為一時失意，沒有在政府學府或者議府里佔到一把交椅。這真是「要解決它并不十分困難」。

然而這，也仍舊不利於認為「女人的真正地位是在家」(談婦女)的有「較新觀點」的論客們。因為它也說明那些巾幗英雄的乖巧伶俐，比我們鬚眉丈夫，實在毫無遜色。她們也知道做生意經，也懂得討價還價的心理和手段。說她們不應該享受和男性平等的權利，仍不免有些男性的霸道。何況，論客們自己也只能說是「一部份人」，並且申明：「一件事不足以概全體」(談家庭)呢？

就是一個「家」吧，也不像想象的那樣：「要解決它并不十分困難」。「一部份人」有家，大部份人「要一個家而得不到，或有了個家又太不像家」，問題依然存在。「內無怨女，外無曠夫」，有「較新觀點」的人應該首先考慮到。有些人沒有家，並不是她們天生沒有，不過有而離開了。現在用家來解決她們的問題，其實

等於叫她們回家。如果叫女性回家或回廚房就可解決婦女問題，婦女問題就根本不會發生，因為婦女本來是在家里，在廚房里的。

或者說她們原來的是舊的家，也就是「太不像家」的家，我們現在說的是個新的家。她們不滿意前者，不見得也不滿意後者。好，我們就來參觀參觀這新的家吧。用「朋友某夫婦」的「模範家庭」為例，首先里面有「夫婦」。夫婦者，一個女性和一個男性也。那麼，這家就是女性和男性所共有的家。女性和男性所共有的家，却只有人拿它來解決婦女問題，沒有人拿它來解決男兒問題，只有人認為是「女人的真正位置」（談婦女），沒有人認為是男人的真正位置，只有人「以為女子應當從家中發展，對家多發生一點興趣，多分負責任」（談家庭），沒有人說男子也應如此；只有人說它「適宜於發展母性本能，又無悖乎作主婦的尊嚴」，沒有人說它適宜於發展父性本能，又無悖乎作主夫的尊嚴，足見它是只要女性安居其內，男性不妨逍遙其外的東西。只要是這樣的東西，就無論它新到怎樣的程度，仍舊是男性的天堂，女性的地獄；主人的王國，奴隸的死所。

論客曰：她們「不怕丈夫以不平等對待她，因為她常具特有的『性』的武器」；嗟乎，在「家」里面，女性已經一無所有，僅剩下這「性的武器」，運命可謂悲慘極矣。何況男性「就範」不就範，「武器」有用沒有用，還是天大的問題。這樣，還說「女人的真正的地位在家里」（談婦女）何不乾脆說，囚犯的真正地位在牢獄里呢？

但最可怕的還是說：「中國現正從大一統局面，痛苦地，呻吟地，掙扎地，進變至戰國局面，則將來一切的道德，一切的信條，一切的思想，都將以牠是否增進國家民族在大政治中爭鬥的力量爲試金石。兩性的關係，亦逃不了這個運命」（談婦女）。話，實在漂亮而公允，但你不能解釋爲：正因爲是這樣的局面，女性躲在家里，決不能增進國家民族在大政治中爭鬥的力量。這是和他們的本意相反的。他們的本意是說，他們將不惜以「大政治」之名，強迫婦女回家庭去！

一個女性說過「自由，自由，許多罪惡假汝之名以行！」現在，「自由」的

「名」，將改稱「大政治」了！

一九四一・二・二八・桂林。

狗道主義舉隅

從前胡秋原先生有一句「名言」：「只有人道主義，沒有狗道主義」。其實這是不確的，狗道主義正所謂「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胡先生自己的「沒有狗道主義論」，和近來的「憲政好比跳舞論」，就充滿着那種好主義的臭味。不過無論誰的狗道主義，都是乖巧的，出現的時候，總披着花花綠綠的外衣，什麼孝悌忠信哪，什麼仁義道德呀，噯哩咕嚕，使一般人眼花撩亂口難言，不能指出或不敢指出它就是那種好主義罷了。

有沒有一望而知的狗道主義呢？答曰有！那就是何永信教授的「私產卽人格論」。見於八月四日，發表在商務日報的「關於存戶獻金」大文裏：

蓋一個人的人格，固可在許多方面表現，而主要方面是財產，無產的叫化子能有人格嗎？尊重人的人格，必自尊重其財產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卽在一有私產而一則

無。

私產或財產就是人格——最主要的人格，無產的叫化子沒有人格，這話若可靠，我們對於許多問題的看法，應該大大地不同。

首先何教授自己就無法非難政府關於存戶獻金的措置。黃金既是財產，財產既是人格，政府也不過要利用存戶的人格一部份，完成政府的較大的人格罷了。人民爲什麼不希望政府成爲一個人格的政府呢？有人格的人爲什麼不希望自己的小人格滲透在政府的大人格裏面呢？要完成大人格的政府正是應該擁戴，謳歌的，爲什麼還非難呢？

其次我們將永遠不能反對貪賊枉法，剋扣軍餉，屯積居奇，套黃金，買外匯，存款到外國銀行的污吏、貪官、市儈、奸商、以及各種各樣發國難財的人們。高垂坊也好，程澤潤也好，郭景琨也好，李太初也好……都是一些可敬的人物，國民的模範，應該替他們立銅像，蓋廟宇的。爲什麼呢？因爲他們無非企圖增加他們的私產，而私產就是人格，增加私產，也就是擴大他們的人格。人格既是誰都應該尊重

的，那麼，企圖自己的人格擴大、發展，完成的壯志豈不也應該尊重麼？而人們却用法律裁制這些志士，多麼古怪而且殘酷的世界哪！

第三有產就有人格，無產就無人格，當然財產越多，就是人格越大，財產越少就是人格越小。那麼古今中外的最偉大人格的典型，就是陶朱、猗頓、鄧通、石崇、鋼鐵大王、煤油大王，汽車大王之流，而伯夷，叔齊、孔子、孟子、蘇格拉底、柏拉圖、耶穌、漢罕默德、華盛頓、孫中山以及許多科學藝術上的巨人，就都是一些藐乎小哉，或簡置無人格的傢伙了。多麼奇怪的教育呵！它教唆我們崇拜景仰那些藐小乃至無人格的傢伙們而漠視那些各種各樣的大王！

末了，何教授應該無顏再標榜什麼「儒家思想」了。儒家思想雖不反對財產，但對於財產與人格的看法，決不像何教授這麼勢利的，他們提倡「飯蔬食，飲水，曲肱而枕之」，「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捉襟則肘見，納履則踵決……」等等安貧樂道精神；對於有財產的富人，常有不敬之意。孔子曰：「齊景公有馬千駟，民無德而稱焉，伯夷叔齊餓死於首陽之下，民到於今受其賜」，所以是「誠不

以富，亦祇以異」；季氏富於周公，冉有爲之聚斂，他就叫弟子們「鳴鼓而攻之」！子貢會做生意，他就說他「不受命」。他又說，像發財那樣卑鄙的事如果是可幹的，替人趕馬我也可幹了！他們同意別人的「爲富不仁矣，爲仁不富矣」的說法，簡直要贊成普魯東的「財產卽賊物」的見解了。

人不管他的品德、操行、志氣、智慧、才能、學問、思想，不問他在惡劣的社會裏是奮鬥，或隨合的歷程，不問他的努力乃至在對於人類社會是有裨益的或者損害的……一切不問，只問他有沒有阡陌連綿的田莊，有沒有銀行，工廠，商店，操縱在手裏，有沒有高大的洋樓，閃亮的汽車，嬌美的姨太太或外室，有沒有外國銀行的存款，外國企業公司的股票，外國田園的契約（如果有，當然不問從什麼地方來的），等而下之，只問衣服好不好，皮鞋亮不亮，儀表大方不大方，手頭闊綽不闊綽……這是世俗的看法，市儈的看法，說句實話，也就是狗的看法；題畫詩：「我討我的飯。與你甚相干，可恨勢利狗，學咬破衣衫」；就正說着狗的一面。所不同的是各色的人和狗，本不知人除了財富還有別的什麼，也沒有根據財富來品

評人的別的什麼；我們的學者，我們的教授，不但尊重人的私產，並且說私產就是品性智能乃至一切，以私產的多寡來判斷一切的大小高低，也就是人格的大小高低而已。狗道主義，本來並非素樸的狗的看法，它是比狗的看法更精粹，更發展，更雄辯，更完整無缺的一種理論系統。何教授的高見，不用說不是狗道主義中最精深的，却是最「大衆化」的。

壁畫

在某次宴會中碰見某咖啡店老板，是一個會喝酒又喜歡高談闊論的角色。酒酣耳熱，話匣打開，嘮嘮叨叨，決不休止，也決沒有一絲兒隙孔可以讓別人插進嘴去。他有一付高亢的嗓子，有一種辟易千軍的氣魄，有上天下地，宇宙蒼蠅，永無窮竭的題材，而且有話說出來就算，別人聽不聽，喜不喜歡聽，贊成或者反對，非笑乃至厭惡，都絕不計較的雅量。他是個天生的發言人，他的任務就是永遠發言，他一發言就萬喙俱息，整個屋子裏只有他的聲音在迴旋排宕，縱橫馳騁：德國大使每晚必找他喝酒，並且頂喜歡吃他自己作的大菜；魯迅終於做了和尚，於是「我們浙江」有了不少的名和尚，例如弘一法師，魯迅法師等等。而最難得的是他家的房子被日本強盜燒毀了，他不但不難過，反而哈哈大笑地說：「從今以後，我家裏不會再有肺病鬼了；我以後蓋造新洋樓，也不會有反對了。」爲什麼呢？中國人的

房子常常一住幾百年，不興翻造，不興消毒，甚至不興遷居，那裏而不言可知，是一切傳染病菌發榮滋長的自由王國。他家裏似乎曾有不少的人在他那屋子裏染上肺病而死去；而他又曾有要造新房子，被親眷戚族用風水或別的理由阻止了的經驗。德國大使喜歡什麼和魯迅爲什麼出了家之類，老實說，我不會感到興趣；但關於中國人的房子的一段話，却不禁深爲佩服了。我也曾有一棟房子，也是被日本強盜炸掉了，我聽見這消息之後，也曾大爲高興，甚至比之於拔掉一顆痛牙，覺得渾身都輕鬆了。但爲什麼這樣高興的呢，一直到現在，還沒有找到說明；聽他一說，這才恍然大悟：積鬱甚久，要說而不知怎麼說出的話，原來如此！當然，多少的不同是有的，比如說，他恨老房子也因爲妨礙他蓋新房子，我却連舊房子炸掉之後，也不會想到過這些，我知道，建造新居之類，是我的能力以外的事情。

我的房子，不用說，是祖傳的，以前有如何長遠的歷史，不得而知；歸爲我家所有，則是曾祖手裏的事。它矮塌、狹窄、潮濕、昏暗、空氣不流通，而且因爲年紀太大，到處的牆壁都是東倒西歪，千瘡百孔；要不是母親隨時記得修葺葺補，恐

怕早已不能住人了。父親和這房子的感情似乎也不很好，曾經幾次想把它賣掉，主要的是因為窮，但也因為它給與我們的恩惠太少：人口不興旺，幾代人很早就死掉，又都是「痰火病」死的；陰陽先生說是房子的方向和別的什麼玩意兒都不很好的緣故。不過也終於沒有賣，如果真賣掉，面子未免太難看了；人非到了真正山窮水盡的時候，面子總應該維持的。

這房子給我印象最深的，是廂房裏的壁畫。一提到壁畫，或者會聯想到什麼教堂，廟宇或宮殿裏的一些名家的傑作，如「最後的晚餐」之類；我們家裏的壁畫，却與這樣的東西無關。它們是一些散漫的小物件，手杖，菌子，撐開的陽傘或雨蓋，飛行的蝴蝶，樹頂上的船，戴斗笠的農民，向水裏騰空跳起的游泳家，頭朝下脚朝上正在翻跟斗的孫悟空。扛舉着千鈞之鼎的楚霸王，乃至一些無以名之的各種形象。顏色在暗黃微綠之間。是一種帶着微光的膠質的東西，好像一個個地貼在那昏黃了的石灰牆上，有些地方還乾涸得微微地翹起來。房裏本來沒有窗戶，只靠樓口那裏的明瓦送來的一點稀薄的光線，光線又只能達到一點很小的地方。小時候，

我每年夏天都要打擺子，每當高熱之際，在這昏暗的房子裏，我就清清楚楚看見牆上的蝴蝶、游泳家、農民、楚霸王、孫悟空們都是活的，甚至手杖菌子之類，也無不在那裏跳躍飛舞，並且一個個和我講着話。他們是那樣快樂，自由，那樣彼此毫無關聯，也毫不關礙，簡直就像到了無政府主義的理想鄉一樣。畫這些壁畫的是誰呢？是我的父親，是父親的哥哥，是父親和他的哥哥的父親，他們正像蘇洵、蘇軾、蘇轍父子兄弟都是文人一樣，一門三傑，都是畫家。用什麼東西畫的呢，並非別物，就是他們胸腔裏的痰！親愛的讀者，寫到這裏，我實在覺得很噁心，不能再給你們詳細地描摹了。總之，我的祖父、伯父、父親，都曾在那廂房裏住過，他們都是抽鴉片，有痰火病的人，每天早晨其實是中午一醒，第一件事是咳嗽，接着就是吐痰，那時候，痰孟政策似乎還不很普遍，所以他們也就沒有採用。起初大概是吐在地上，但那須要勤掃，不掃，地上就黏不及及的，不好走；鞋底鞋面也不免要巴上，並且附帶巴上一些別的東西。簡便的辦法，就是吐在牆上，人總不會常常到牆上去走的，縱然他有飛簷走壁的本事。痰是液體，所以雖然剛剛到牆上的時候，

近於圓形，不久就往下流；痰又是黏性的，流得非常緩慢，不等流到好遠，就乾在牆上，變成上述的各種形象的壁畫，也成爲我小時候悅目怡神的欣賞物，尤其是在打擺子，發高熱時候給我以安慰的良伴。

我在外面流浪了二十年，只在抗戰開始的那年回去過一次。剛到家裏的時候，覺得故鄉的街道窄狹，房屋低矮，和記憶中的故鄉似乎有很大的分別。但一跨自己家裏的門，馬上就證明這不過是錯覺，其實一切和十多年前是完全一樣的。「天地君親師」，還是外祖父那老貢生寫的那幾個字，神櫃、方桌、靠椅……還是原來的東西，連地位也沒有移動一下；神櫃上貼的「天地陰陽百無禁忌」，「××取字××親友請呼」，「元旦試筆大吉大利」等等，仍舊是我自己的墨寶。小小的臥房裏仍舊擠滿了櫃子、桌子、床鋪，人在裏頭幾乎轉不過身來。牀上的被臥似乎還是我離開家的那牀被臥，摺疊的式樣也是我從前的所常摺疊的，打開書櫃，熟習地取出了舊時的窗稿：「穎考叔純孝論」，「半部論語可以治天下論」……那上面還有老師的朱筆圈點和批語：「沙明水淨」，「清光大來」之類。只有那間廂房，母

親因爲家裏人少，租給別人住着，聽說那廂房裏的一切陳設都是我們的，也就都是那些老東西；雖然沒有進去看，我相信那裏面的擺設的東西一定也和從前一樣，只有那壁畫，現在恐怕更多了，因爲現在住着的那個人，和我年紀差不多，却和我的祖父、伯父、父親一樣，是個抽鴉片烟的痰火病鬼，每天早晨我都聽見他咳嗽、吐痰。我有時會想：如果我在家裏不出來，不知會變成個什麼樣子。現在知道了，我已經看見不到外面過這十多二十年的我的尊容，就是那個住屋的人，骨瘦如柴，面灰如土，眼目昏暗，兩腿顫抖，簡直就像將就木焉。這人就是我的替死鬼，如果我不在外面，在那廂房住着的應該不是我，而我恐怕也已經上了大烟癮而且染上了痰火病了。這真是一個奇蹟，快二十年了，這屋子裏的東西，一切都照舊，一點改變都沒有，我幾乎疑惑母親頭上還是那幾根白髮，臉上也還只那幾條皺紋。時間是如何地福佑這座古老的山城啊，他總是在別處轉來轉去，永遠不到這城裏來印上他的足跡，他簡直把山城的人們忘却了。我曾在外面過過十多年麼？曾經走過幾千幾萬里的路麼？曾經做過這樣那樣的事情麼？不，沒有，那一切都是虛

幻，都是夢，我不過是十幾歲的未越雷池一步的山城裏的孩子，這屋子裏就是我的整個世界，這屋子裏的生活才是我的真實生活，我完全變成十多年前的我，我的感情完全變成十多年前的感情了。我本想躲在家裏讀幾個月書，寫點較長的文章的，誰知不行，一回家，一看見家裏的情形，連半點讀書寫文章的慾望也沒有了，外面辦刊物的朋友寫信給我催文章，我連回信也懶得寫，我覺得什麼刊物哇，寫文章的朋友哇，都與我不相干，正像火星上的人和地球上的人不相干一樣。要不是聽說日本強盜快打到漢口，漢口如果失掉，家裏也無法住下去的話，也許我就那樣躲在家裏不會出來。但是一到外面，我又覺得像我那樣的家，像那樣塗滿了壁畫的房子，實在不是活着的人所能住下去的。人是如何愚蠢可笑的生物哇，明明知道在那樣的家裏無法生活，但是回去了幾乎不能拯救出來，甚至已經拯救出來了，還對它有多少留戀，覺得它對自己還有不少的誘惑性。正像疼痛的牙齒，本應一下拔掉，百事消除；却總以爲那牙齒是自己的，對自己有用的，寧可在走路的時候，恨不得在地上打滾；半夜裏睡了又叫喚着坐起來，也不肯到牙科醫生那裏去請他行一次簡單的

手術。而我的這樣意志消沉，精神萎靡的處世態度，也正是在那充滿了壁畫的矮屋裏，在那矮屋的空氣裏養成的。現在好了，日本強盜一個炸彈，一把火，不問我願不願，把我的痛牙拔掉了，我不能說簡直沒有對於祖業惋惜的心情，但一面也實在覺得這樣倒也痛快。所以聽了咖啡店老板的一番話，便因為同感而佩服了。不用說，他和我之間還有着一個不小的距離：他似乎是求之不得，得其所哉；我呢，我不過無可奈何，聊復爾爾罷了。

然而那老板的話是錯的，我對於痛牙的依戀態度也是錯的。我們的房子太舊太壞太不衛生，必須改造，至少也該消毒，打掃，這是事實；但是作這些事的必須是我們自己：必須完全出乎我們的主動，並且用我們自己的手來完成它。也只有這樣，才能照我們自己的企圖稱心如意地改造；改造了之後，居住的才仍舊是我們自己。日本強盜的砲火，究竟只是破壞，只是摧毀和誅夷，他不會替我們建造新的房舍，縱然建造了，居住在里面的主人也不會是我們，而強盜們的寸草不留，毫無容赦的態度，不但我們的房屋，連我們自己，我們的父母兄弟妻子兒女，乃至祖宗的

墳墓，也無不在破壞，摧毀，誅夷之列的行爲，至少，在被破壞，摧毀和誅夷的我們看來，總是人類的悲劇。好萊塢的電影商攝製過許多文明人征服野蠻人的影片，內容大都在描寫文明的人在那些荒僻的地方受野蠻人的迫害，終於不能不發大兵去征勦他們，用意在替文明人的野蠻辯護。這和蘇聯的北極探險之類的影片，是一種非常鮮明的對比；非帝國主義的先進國，所要征服只是自然，即人跡罕到的荒野，所誅滅的也只是毒蟲野獸，而帝國主義的槍砲火藥，對準的却是和文明人一樣用兩腳走路的人類。自希特拉橫行歐洲，日本強盜進攻中國以來，白人已在大量地吞蝕白人，黃人也未嘗不吞蝕黃人，連種族的藉口也沒有了。如果不明白這一點，單單着眼於舊東西的毀滅，以爲什麼時候，倖存的我們可以在舊的廢墟上豎立起新的建造來，那就日本強盜不但不是我們的敵人，而且反而是我們的恩主，我們就先在認識上成了帝國主義文化的俘虜，很容易變成歌頌異族，「爲王前驅」的洋奴，漢奸。

不能假手別人來替我們改造，決不是說我們自己可以因循苟且地不改造或賴債似地今天推明天，明天又推明天的明天，緩期改造。因爲像我的家那樣窄狹低矮的

房屋實在不適宜於居住，牆上的壁畫實在不斷地傳播病毒。只要我們對這樣的房子不肯翻造，不肯消毒，不肯遷居，那房子的不適宜居住和容易生病的原狀決不會自己改變，我們的生活也決不會好起來。這是一種可悲的落後現象，只要這現象存在，那些自稱文明人自以爲是天之驕子的帝國主義像納粹德國和日本強盜之流是決不會放鬆，一定要來代勞，也就是破壞，摧毀，誅夷的。其實這樣的「代勞」早已開始，早已在強制執行；今天更是空前劇烈。我們固然要抵抗日本強盜的破壞，摧毀，誅夷，同時必須以最大的努力，最大的速度，自己改造我們一切陳舊腐朽的東西，房屋之類，猶其小焉者也。也只有不斷地澈底地改造，我們的國家，我們的民族才能卓立於世界，才能抵禦任何野心家的「代勞」。

然而任何改造都不是很容易的事；一生一世生活在那充滿了壁畫的房屋里的人，常常是精神萎靡，意志消沉之輩，首先就不會有任何改造的慾求，縱然有，而人生幾何，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退嬰哲學又影響着他，是一。這樣的人大都是嬌生慣養的破落戶，手無縛雞之力，家無隔宿之糧，縱欲改

造，也力不從心，是二。習慣於原來的住宅，在新的房屋里反覺得處處拘束，不如舊屋舒適自由——比如說：不能隨意吐痰，豈非人生一大恨事！——因之也無心改造，是三。看見別人都健康活躍，而自己萎靡消沉；別人的房子寬宏朗爽，而自己的房子湫隘陰溼，因妬生恨，因恨成仇，視一切改造和改造論者儼如大敵，終身成爲壁畫的擁護者歌頌者，是四。起初爲見聞所拘，以爲天下的美好的房子極盡於自己的住宅，漸而爲成見所囿，以爲別人的房子雖好，亦有缺點，終於因爲積重難返，變成自己的住宅爲天下住宅之極則與正宗，別種住宅都不過是醜惡的左道旁門的鬼把戲。人都有正人心，息邪說，維正道，排異端，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的高貴情操，對於房子的見解，一到這樣態度，就順理成章，勢所必至地成爲壁畫的歌頌者，擁護者，同時也就是一切改造和改造論者的敵人，是五。其它以堪輿家的青龍白虎，五行生尅，黃曆上的不宜破土，不宜修葺，不宜灑掃遷居之類爲金科玉律的正人君子，更不用談。爲了民族的安健，爲了同胞的衛生，爲了自己和子孫後代的發榮滋長，而有志於解決衣食住行四大問題之一的房屋問題的人，一

方面固然要和破壞，摧毀我們的房屋的日本強盜戰鬥；一方面也應該說服那些反改革論者，和反改革論者戰鬥。像咖啡店老板，既不能戰鬥於前，反而認強盜的破壞摧毀是改造的良機於後，縱然沒有任何更大的危險，也是十分阿Q氣的。

今天，正有許多前輩先生或準前輩先生在鼓吹東方文化，提倡精神文明，表揚中國陳舊的道德思想，例如說中國文化是世界上最富於青年精神的文化，古先聖王以孝治天下的遺意是政治哲學的極軌之類。那些前輩先生或準前輩先生，大概都是我們所敬重的尊長、師友乃至父兄；誰不願意自己的民族國家強大？誰不希望自己的子孫後代綿延於無窮呢？苦口婆心，用意非常之好。無奈他們的意見，只是幾千年以前的老話，對於已經進步發展了幾千年，還要繼續進步發展下去的今天的中國社會和中國青年，那適應性多少應該打些折扣。我們決不反對孝順父母，決不主張打爺罵娘，欺先蔑祖；但要強調孝道為最高道德標準，要把它貫串於一切行為道德之中，就無異把人類，社會，民族，國家等多方面的人還原為家庭兒女，這應該容許有多少異議存在。我們的父兄，我們的師長，無論作了什麼，在他們主觀上都決

無貽誤我們之意，我們知道。但是決不能證明他們的意見一定是對的。正像從他們肺腔里吐出來的痰，或者說他們親手所畫的壁畫，決不是爲了害我們；但作爲後一代人的我們，至少須有這樣一點常識：它傳播病症的力量，決不一定比別人吐的或者說畫的，一定會小些。

誤人父兄

「漢口有一種『文武理髮店』，搥背搥得最舒服……」我說。我和朋友都洗過了澡，躺在坑上聊天，當中隔着一個茶几。我的腿伸着，一個搥背的同胞在辟辟拍拍地跟我搥腿。

「我覺得搥背搥得最好的是溫州的澡堂，」朋友接着說：「說是搥背，有點不妥，他不大在背上做功夫，主要的是搥腿，搥來搥去，捏來捏去，微妙得很，不得不想起西廂酬簡上的某些詞句。……」

我們本是無心說的，那位搥背的同胞聽了，不知以為是我們諷喻他搥得不好呢，還是自動地想和漢口溫州的同業比賽，總之搥得非常賣力。於是我沒口稱贊：「好好！舒服極了！真會搥……」他聽見稱贊，格外起勁，把渾身的解數都使出來了。真奇怪，若非身歷其境，人怎能想到自己被敲打的時候還會得到快感呢？又怎

能想到自己會變成一個樂器，被彈奏出美妙的音樂，而自己同時又能欣賞那音樂呢？而且在什麼場合能看見別人在自己面前爲自己服務，如此努力，如此忘我，又如此地使人直接從那勞動得到快感呢？他費了很多時間，比平常所費的幾乎一倍；搥完之後，還不得不用毛巾去擦臉上和身上的汗。這時候，我才注意到他不過是一個十四五歲的少年。

有一種高妙的理論，什麼職業都是平等的，一樣用本事和氣力換飯吃，沒有什麼高低貴賤的分別。當我以老百姓資格站在官老爺們面前，或以作者的資格站在別種職業者面前的場合，我實在願意這樣想；獨有碰到拉車，抬轎，搥背，捏腳的同胞們，而自己又正在被拉，被抬，被搥，被捏的場合，却深深的體味到這理論的欺騙。尤其是搥背捏腳，如果還不算最卑賤的，大概離卑賤的底層也不很遠了。年紀輕輕的，有着健全的體格，那體格里蘊藏着和別人同等的氣力，不作別的事，偏作這等卑賤的事，其中必有不得已者在，說不定還有血與淚在，乃世上竟有人爲了一時的舒適，受這種行業者的服侍而無所動於中！豈僅如斯而已哉，比如我，還要要

一點小聰明，騙人家在同樣的代價之下，耗費較多的時間與氣力！這樣想，便覺得真正卑賤的不是那些搥背捏腳的同胞，倒是我們這些被人服侍的自己。他們卑賤的不過是職業，而我們的卑賤却是靈魂。

我也替人家搥過背。當我十歲左右的時候，我的父親大概四十歲還不到；但由我們看或由他自己感覺，都似乎已經老得不能再老了。且不說他的身體怎樣地像一個百病競技場，一年四季都在患着各種各樣的病；只說一點：從小，我就覺得我們家里比別人家更早期預知天氣的陰晴，父親的身體就是一座最準確的天氣預報器。明明出着很大的太陽，父親如果一面說：「活不下去哇，用什麼東西活下去呢？」一面握着拳頭在腰里搥着搥着的時候，我們就知道：不出兩三天，一定會下雨。變天之前，他一定腰背酸痛，大變則大痛，小變則小痛，屢試不爽。他的背一痛，就必須有人替他搥。除了他自己，家里還有三個人：母親，我，另外一個比我還小的丫頭。平常，母親是母親，兒子是兒子，丫頭是丫頭，一到他背痛的時候，就無老無少，無尊無卑，一律變成替他輪流搥背的搥手。搥背的機會，大概小丫頭

的特別多，我的次之，母親則不打大仗不出馬。他坐在煙盤子旁邊，我蹲在他的背後，緊握小小的拳頭，在他的背上從上到下，從下到上，擂鼓似地擂，吃力自然也吃力，好玩却也蠻好玩：多麼尊嚴的父親呵，現在却讓我任意地敲打！他不但生氣，還和顏悅色地跟我講點故事同笑話。但最多却是這樣的贊語：「舒服極了，捶到骨頭縫里去了！只有小拳頭才能捶得這樣舒服呵！」一面說，一面口里還發出種種表示舒服的聲音，大概臉上還有種種表情。母親胸中是雪亮的，往往在旁邊似笑非笑地說：「說得像真的一樣！」於是，父親也失笑：「本來是真的呀！」聽見這種贊美，我就捶得越是起勁，連手臂的酸痛也毫無感覺。這情景如在目前，但父親已死去二十餘年，母親也死去五六年了。

當我躺在澡堂的坑上，稱贊捶背同胞的手段而感到自己的自私的時候，忽然想起：父親當年對於我的手段的稱贊，莫非也出於同樣的心情麼？這真是一個使自己都震動了的想法。我一向以為父親是天下最偉大的人，也就是最完整的偶像；一想到他對我不免有時也像我之對於捶背同胞，偶像上的金漆就突然地一塊塊剝落下來

了！然而我要爲父親辯護，他決非自覺的自私；不過以爲他是父親，我是兒子，兒子本應該孝順父親，「有事弟子服其勞」，「事父母能竭其力」，不是古先聖人的名訓麼？他的心下蠻坦然的。

讓我講一另外的故事吧：在我還在當公務員的時候，有一位同事，地位比我低一點。有一次，他想提高一點地位，請我替他向主管官說。我說了；主管官也答應了。他就請我們到他家里吃飯，以表謝忱。到了他家里，他父親出來招待客，自然他也在一路，不過離得很遠，總是在隔好幾步外的下首。房子是租的。壁上掛着一張軍人半身照片，全副武裝，樣子頗有些威武。主管官一面看照片，一面隨口問他父親：「這是哪一位？」他父親答：「是房東的大兒子。」也是他合該倒霉，一時殷勤，搶上幾步，走攏來說：「不！是二兒子！」我們都沒有覺着什麼，他父親聽了，冷不妨在他臉上「刮！刮！」地兩個耳光。打了之後還氣憤憤地說：「老子說是大兒子就是大兒子，二兒子就是二兒子！就是說錯了，在客人面前，有你說的？」兩個耳光和一番話，作兒子的受不不得了，不得而知：客人的我們却都如坐

針氈，終于不歡而散了。以後，他的地位並沒有改變，當我替他問主管官時，主管官說：「這個人沒有出息，二三十歲，怕父親還怕得這麼厲害。」竟把答應了的話翻悔了。聽說他父親以後聽見這消息，也頗悔當時他的脾氣發得太大云。

縱然是這樣的父親吧，和自己的兒子有仇，故意虐待兒子，要兒子在別人面前丟面子，也不會的吧？從他聽說兒子不能升官就後悔這一點看來，他至少是希望兒子「發展」的。然而他是個讀死書的迂腐老先生，聖經賢傳，囫圇吞棗得太多了，不是麼？有人問孔子：「其父攘羊，其子證之，可謂直乎？」孔子告訴他這不能算直道，直道是「父爲子隱，子爲父隱」，偷羊子之類的大事，尙且要「子爲父隱」，而自己的兒子，連他的父親說錯了一個人的排行的小事，都要當場揭發，多麼離經畔道，胆大妄爲喲！那老人家的勃然大怒，恐怕真是理直氣壯。

常常聽見「誤人子弟」這話，大概真有誤人子弟的吧；但我從我的父親和那同事的父親那里，悟到天下也有東西誤人父兄，就是作爲古聖先王治國平天下的「至德要道」的，孝的說教。

我有一個女兒，現在九歲了。在五六歲的時候，就很喜歡聽故事，差不多天天拉住他的媽媽講。有一回，媽媽不知怎樣一來，講起王祥臥冰來了。講到王祥脫下衣服，用體溫去化開水上的凝冰的時候，女兒忽然叫起來：「不要講！不要講！我不聽了！」「爲什麼？」「那多冷哪！」她大概聯想到作女兒的自己，想到媽媽要吃魚的時候，自己也得那樣辦，於是感到那故事的可怕了。她的叫聲，是一個五六歲的小孩子的叫聲，是純乎天機，純乎天理，毫不滲雜人欲或世故於其間的叫聲。生長於媽媽撫愛中，對於媽媽也除了純乎天機的愛，沒有別的。但一涉及世俗的孝道範圍，就本能地覺察到了迫害意味。我想不但我的女兒，天下人在他們還只是幾歲的孩子時候，在還沒有受過孔子曾子的學說的渲染的時候，第一次聽到臥冰埋兒之類的吃人而且荒謬的孝行故事，也一定會天機地，天理地叫起來。但是人不能永久是孩子，他要長大，要受教育，於是「大孝終身慕父母」，「三年無改於父之道」，「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之類的大道理逐漸被灌進腦子里去。「讀聖賢書，所學何事？」就學的這些吃人的道理，準備被吃或者吃人。父母子女之

間，本有天性之恩，也就是不但人，連在旁種動物中也存在着的一種互愛；乃至一種寧願尅苦自己，爲父母兒女服務，博取父母或兒女的歡心的自我犧牲精神。孝的學說，就滲雜在這種恩情之中，滲雜在這種犧牲精神中，魚目混珠，使人真僞莫辨，反認爲份所當爲。年紀還輕，還在爲人子女的時候，也許還容易認出那些理論的欺騙，嗅出那裏面的血腥；但總以爲自己年幼無知，不懂其中的深微奧妙；聖賢的榮名，傳統的威力，又在使人炫惑懾服。好在理論歸理論，實踐歸實踐，只要不必真地照着做，也就媽媽乎乎算了。惟有等到自己做了父母，年紀大了，老了，精力衰了，工作能力減退了，看着看着要從人生的戰場敗退下去了，心情就會大大地改變。孔子曰：「及其老也，血氣旣衰，戒之在得。」自知將要失去一切，就越想執着一切，越想得到多少得多少。想不勞而獲，想勞少獲多，想損人利己；發展到極端，就是縱然損及自己的兒女亦所不恤。這時候，回想平日所曾飽飲過的孝的學說，恍然大悟：「真乃顛撲不破的真理」，是毫不足怪的，因爲於自己太有利了。只要看沒有兒童提倡孝，沒有少年提倡孝，甚至沒有青年提倡孝；凡提倡孝的都是

中年以上的人，這道理就非常容易明白。

然而沒有父母不愛兒女，雖然老了，愛心也未必會變。損及兒女的意思如果真有，恐怕也只是下意識的存在；能有一種正當的指導，也很容易消失。聖君賢相們的一切治術都在維護既存勢力，既得利益。其中之一的孝道，本來是用以治國平天下的，却同時替家庭中的既存勢力找到了理論根據，父母的自私心這才有恃無恐地發榮滋長，見於面，盎於背，安之若素，毫無愧色。不幸的是親子間的天性之恩，天倫之樂，也就因此而減低，褪色，蒙上虛偽的陰雲，兒女甚至會碰到損傷乃至被迫害的遭遇！所以說，孝道誤人父兄，也許應該說是父母。

論蓮花化身

封神文字拙劣，惟哪吒出世一段最爲精采，因爲題材太好，也許正是作者的思想的寄托的所在。

哪吒是陳塘關總兵李靖的小兒子，因爲在河裏洗他的兵器——或者說玩具——混天綾，乾坤圈什麼的，驚動了龍宮，龍王的兒子出來干涉，出言不遜，被他把筋抽出來編了一條帶子。李靖看見他致死了龍子龍孫，嚇得屁滾尿流，一定要把他殺死。他哀求，爸爸發怒；他逃，爸爸追；他讓步，爸爸下毒手。「父要子亡，子不敢不亡」，他就抽出刀來，把身上的肉一塊一塊地割下來擲還給爸爸了。後來他的師父太乙真人用蓮花蓮葉替他做了一具身體，讓他的魂魄有所寄托，他才活轉來——大意如此。

孝道觀念支配了中國人的生活思想幾千年；如果僅僅是兒女的純真的自發行

爲，原也未可厚非，但不是這樣。大而言之，是封建帝王的統治工具；小而言之，是愚父愚母的片面要求，根本要義，不外犧牲他人，完成自己的特殊享受。推至其極，可以造成臥冰，埋兒，割股……等血腥的慘事，是最戕賊人性，離析家人父子感情的東西。

孝的說教者們振振有詞，津津樂道的孝的理由是什麼呢？簡單得很，無非「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父兮生我，母兮育我……」之類。不用說，父母養育兒女的艱苦，和對於兒女的愛，是不容抹煞的，但那一方面是自然的法則，一方面是他們作人的責任。不能說是什麼了不起的恩德，更不能因此苛索兒女的報償。人的身體髮膚雖是人的必備條件，但人之所以爲人，却並不專靠身體髮膚。我們說某人是大人，並不指他的身體魁偉；說某人是好人，也不是指他身體的康健或形體的完美。可見人生於世，必有比身體髮膚更重要的東西，而那些東西，却不一定都是父母所能給予的。胡適曾說：「此身非我有，一半屬父母，一半屬朋友」，後來他又深悔把父母的功勞說得太大。那倒頗有些見地。

孝的說教最不足爲訓的，不在使兒女孝順父母，而在使父母中了它的毒，對於兒女對於自己的任何侍奉都居之不疑，自己對於兒女的任何苛虐，都毫無內疚。因之在新舊思想交替的時會，常有頑固的父母，濫用家庭的權威，爲舊思想保鑣，阻礙兒女進步，甚至迫害兒女，如傳說中的瞽瞍夫婦之於帝舜。人被逼得上天無路，入地無門的時候，不免想到：父母何以能如此猖狂？不過曾給我以身體髮膚罷了，安得別有一具身體髮膚可以自用；把父母的還給父母，從此還我自由，飄然遠舉？封神的作者，創造出「蓮花化身」的故事，恐怕就是深有感於孝道的殘酷的。

傳統思想深中人心，孝道觀念尤爲歷來的「聖君賢相」所支持；學士大夫，偶有對於孝道有不敬之處，如孔融稽康等人，都因之而罹殺身之禍。無權無勇的文人，乃不能不托之於荒謬的神話，用心亦可謂苦矣！

十月二十日於重慶

倫理二見

一

似乎錢穆教授講過：慈是老年人的道德，愛是壯年人的道德，孝是青年人的道德。假如這話是對的，則老年人應該盡慈，不必管別的；壯年人應該盡愛，不必管別的；青年人應該盡孝，也不必管別的。夫庖人雖不治庖，俎人不越俎以代之，不在其年，不談其話，此千古不磨之理也，「然而我竊觀今日中國之青年則異是……，其所拜蹈歌頌者則曰平等、曰自由、曰獨立、曰奮鬥、曰戀愛、曰權利，此皆壯年人事也，「真難怪負有青年指導之責的錢教授三尸神暴跳，七竅生煙了。然而我以為豈止青年人不安分守己，壯年人或老年人，正所謂一丘之貉，也都未必是安分守己的。何以見得呢？錢教授講過：青年人都「拜蹈歌頌」平等自由之

類，而錢教授自己並沒有那樣，則錢教授不是青年人可知。既然不是青年人，究竟是什麼人呢？假定是壯年人吧，照錢教授的道理，壯年人的道德是愛，「壯年人事」是「曰平等、曰自由、曰獨立、曰奮鬥、曰戀愛、曰權利」，何以錢教授不盡愛，不「拜蹈歌頌」平等自由……偏要「拜蹈歌頌」孝悌等等青年人事？假定是老年人吧，老年人，份內事是慈，所「拜蹈歌頌」的應該是大慈大悲，阿彌陀佛，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之類，何以錢教授不那樣，偏要「拜蹈歌頌」青年人事？足見老年人或壯年人並不比青年人安份守己些，而且青年人之不安分守己，未必不是老年人或壯年人所樹立的榜樣太好了的緣故。

姑且不說孝是否青年人應該遵守的道德，姑且不說孝道的用意何在，作算是青年的道德吧，但講却應該老年人講。講者說也。口里說或筆下寫：「你們青年人應該盡孝，應該盡孝」，講得青年人相信了，老年人的非人不暖，非肉不飽，非帛不衣，不負戴于道路的享受就穩固而久遠，而錢教授也真如此講了。至于青年呢，不但應該講愛，「拜蹈歌頌」平等、自由、獨立、奮鬥、戀愛、權利，使壯年人感到

慚愧，不得不起來把天下國家弄得像樣一點；也應該講慈，即口里說或筆下寫：老年人們呵！開開恩吧，發發慈悲吧，讓我們喘喘氣吧，別再拿你們的那些殺人不見血，吃人肉不吐骨頭的高論來殘害我們了！

二

似乎馮友蘭教授說過：舜是孝子的標準人物，瞽瞍夫婦那樣虐待他，甚至要殺害他，他都不管，只是一味盡孝。夫瞽瞍夫婦虐待兒子，固然不慈，未盡父母之道，但孝子不必問父母慈不慈，只應問自己孝不孝，即所謂盡其在我。這道理引申一下：不管皇帝有道沒有道，只問自己忠不忠；不管上官有理沒有理，只問自己服從不服從；不管主人，老板，田東寬厚不寬厚，只問自己做工不做工，送租不送租；不管官長吃空不吃空，扣餉不扣餉，只問自己拚命不拚命；不管丈夫嫖不嫖，遺棄不遺棄，存在不存在，只問自己貞潔不貞潔；不管鴇母龜頭鞭打不鞭打，轉賣不轉賣，只問自己會不會接客……道德到了如此程度，就連君君臣臣，父父子

子；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君視臣爲××，則臣視君爲××……也一齊滾他娘的，簡簡單單，只剩下「天王聖明兮，臣罪當誅」了。誰應該遵守這道德呢？奴隸！誰因爲別人遵守這道德而有利呢？奴隸主！誰肯宣揚，願宣揚，配宣揚這種道德呢？奴隸總管——奴才！難道這還不夠說明教授們所津津樂道的孝道的本質，還不夠畫出教授們自己的尊容麼？

青年們一則年輕，學識經驗都沒有我們的教授們豐富；二則在社會上沒有地位，不足以影響人，假如他們不懂得盡孝，不懂得安分守己，以及犯了無論什麼錯誤，都可以原諒，應該原諒的，對於整個社會也沒有什麼影響。你們，我親愛的教授們，儼爲人師，儼爲人父，儼爲社會的指導者的人們，一舉手，一投足，都爲萬衆所瞻仰，所師法；片言隻語也都關係人民的生死，民族的盛衰，歷史的進退；爲什麼只向青年說教，只要青年們盡其在我？爲什麼不向老年人壯年人發言，不請大家都盡其在我？而且爲什麼只管別人，不問自己？你們大概已經是老年人了吧，老年人，錢教授不是說應講慈麼？那麼，你們也正有你們的分內事好做，就請你不管

青年們盡不盡孝，道德不道德，安份不安份，首先盡其在我地。茲給我們看看，把你們的孝道觀收回去，做幾件有利於青年的事，說幾句有利於青年的話試試。如果你們是壯年人，就請你們自己首先「拜蹈歌頌」那些平等、自由、獨立、奮鬥、戀愛、權利等試試。只要你們老年人做得像老年人，壯年人像壯年人，不怕別的老年或壯年人不仿效你們，更不怕青年人不孝，不安份。而且也不必管，原只要盡其在我就行了的呀！向你們進一個備忘錄吧：「以身作則」，「請自隗始」！

三

這回是從別處得來的一點小感想：

從觀音岩到張家花園或棗子嵐埡，都有幾百步坡，汽車不能上下，別的車子也無法效勞，人要在那兒走，就只好難爲兩隻尊腿。這，在有些人，是件吃虧的事，應運而生，也就有代人爬坡的轎子，即爲了避免一個人空着身上下時的吃虧，却用兩個以上的人抬着負荷上下。術語謂之交通工具云。轎子有兩種，一種是做生意

的，以備行人臨時僱用，簡陋得很，不值一提；另一種是私人的，籐躺椅式，上面撐着綠色油布蓬，轎竿特別長，竿上綁着布，竿頭包着銅，那銅，亮閃閃地放着銀光。這種轎子里坐的常常是肥胖的老爺或漂亮的太太。抬的人有時是三個乃至四個，我以爲，假如因爲不得已，那就再用多人抬也沒有關係，死人的棺材常常用八個十六個甚至三十二個人抬，豬也常常被人用竹器抬着走；但老爺太太，看樣子，實在比轎夫健康得多，并無不得已之處；縱然有時會走不動，臨時僱用兩個人抬，也就夠了。可是他們却專備一乘轎子，并且用三個以上的人抬，并且在轎子上玩出種種花樣來擺闊。不必客氣，我憎惡鄙視那些傢伙們。縱然有人以爲我因爲自己沒有得坐，才這樣，我也決不改變。倘遇着上面坐的是十來歲的小少爺，小小姐什麼的，卽未來的中國的主人——這也是常常碰到的，我對於這種兒童的父母的憎惡和鄙視的情緒，遠過於看見那些傢伙們自己坐的時候所有的。對於那些騎在人身上走動的傢伙，向來不存什麼幻想，比如希望他們什麼時候自覺，變得像人樣一點之類。但對於下一代，哪怕是對那些傢伙的兒女，則總希望比現在的人像樣，希望

他們不再像他們的父母那樣無知、麻木、偷惰、圖自己一時的「安逸」，把苦痛轉嫁到貧窮的人們的身上。然而他們的父母，却惟恐他們進步，惟恐他們將來會過人的生活，有人的性格，拚命地拉住他們，要他們童而習之，孩而習之，嬰而習之，把人類的殘酷的奇事視爲故常，以便將來和他的父母一樣無知、麻木、偷惰并且同樣拖住兒女，在人類前進的途程上絆手絆腳。我忽然想，如果這些兒童變成了孤兒，一時的生活，自然未免有些問題，從整個一生的生活說，却未必就是不幸，至於全人類，更是毫無損失，假如他們的死真是無關輕重，人類不會因之變得好些的話。

勸人行孝，勸人道德，自然和驕縱兒女，養成兒女的特殊生活習慣不同，但要下一代人像他們自己，則是一樣。老年人如果是可貴的，應該是因爲他們的學識經驗比較豐富，能夠向青年人指出較爲平直寬闊的路以簡省青年人的脚力，也就是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担，肩住黑暗的閘門，讓年青的一代到較爲寬闊光明的地方去。然而我們的老年人，像錢馮、教授之流，却不但一點也不慚愧自己止知道一點點封建

時代，君主專制時代的孔孟程朱所說的孝悌忠信的道理的譚陋，一點也不以這種譚陋和不學無術爲不幸，爲可恥，反而自以爲獨得天下之祕，萬物皆備於我，不僅對自己的兒女，同時也對一切青年人，像某種昆蟲對牠的捕獲物祝道：「像我！像我！」這樣的老年人，縱然全部喪失了，人類也決不會引爲不幸，假如還不引爲萬幸的話。

諸夏有君論

有人在「希望」上發表一文：「迷途之羔羊返矣」，反對錢穆教授所提出之古訓：「事君能致其身」云：「然環顧中國，則無一君，欲致其身，亦無可致。」嗟乎，世有色盲者，有見木不見林者，有知二五而不知一十者，不知中國之有君，或亦不足怪歟？姑就君字之最狹義的解釋，爲文以關之。

夫君者皇帝也，天子也，此物雖爲憲法所或無，却爲我堂堂民國國民之尊腦所確有。而我優秀國民之優秀代表如錢穆教授諸公，其一心以爲中國有君，則現面盎背，不啻若自其口出焉。錢教授證明過：滿清以前之中國政治皆爲民主政治，準理以推，則民元以來之中國政治皆爲君主政治也無疑，既爲君主政治，當然有君。此其一。馮友蘭教授貞元四書中有篇名爲「應帝王」即指示我輩如何去爲帝王所用，若中國無帝王，我輩即深研「應帝王」之術，將以應誰？今馮教授居之不疑地教我

輩「應帝王」，帝王者君也，是中國之有君也必矣，此其二。又有陳西滢教授及鄭學稼教授者，十餘年之間，先後指出魯迅先生在某時期曾爲教育部僉事若干年：袁世凱做皇帝時，他在當僉事，曹錕賄選時，他在當僉事，甚至代表無恥的彭允彝當教育部長時，他也在當僉事。此意當可於陳教授大著「閒話」中覓得其原文；而鄭教授大著「魯迅正傳」中，則鋪張揚厲，更蔚大觀。于是兩教授諄誨我等曰：魯迅之二重人格，廉恥道喪，蓋已昭然若揭矣。至于魯迅爲帝制賄選之謀主乎？爲無恥部長之私人乎？曾與袁曹彭輩及其攀附者流同流合污，且爲彼等搖旂吶喊乎？此等瑣屑細故，尊貴之兩教授，何暇片刻縈其心哉！度兩教授之意：教育部並非民國的政府機關，而是曹張彭等人的私產；魯迅並非在民國的政府機關服務，而是在袁曹彭等人駕下爲臣。夫「良禽擇木而棲，良臣擇主而事」，「忠臣不事二主，烈女不配二夫」，該魯迅不但屢易其主，且所擇之主，又如此其爛污，非二重人格而何？非廉恥道喪而何？魯迅既在袁曹彭等人駕下爲臣，袁曹彭等人當然卽民國之君矣。此其三。有某主筆深以漢景帝能殺權臣蠶錯爲英明；曾資生教授爲文斥之，謂蠶錯

非權臣而實智囊。但景帝之英明則因之益顯，因誅權臣易，殺智囊難也。兩公大文都在爲人主設想，絃外之音，尤在諷當世人主誅權臣以安天下或殺智囊以謝天下，當世人主爲誰，雖非我輩貧弱之腦筋所得而知；但在兩公尊腦，必然此中有人，呼之欲出也，此其四。

且錢教授所唱導之孝的本質，吳又陵，魯迅諸人早已言之綦詳，非以爲親，實以爲君也。孝爲「先王」統治天下的「至德要道」，雖「始于事親」，實「終于事君」，「資于事父以事君則敬同」；「事親孝，則忠可移于君」，「其爲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鮮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亂者未之有也」，故「在家庭爲孝子」，斯「在名教爲完人」，「求忠臣於孝子之門」，古訓非欺我也。且不有讀孝經而退賊者乎？若孝僅以爲親，則賊亦何所畏焉？且通行之孝經註解，非出自唐玄宗之手筆乎？若孝與君無關，則此風流天子何如此不憚煩而一一註之，又何以不註他書而獨註此一經也？親子本有天性之恩，家庭自饒天倫之樂，至情至性，極其自然，無所用於沽名釣譽欺人自欺的孝道，孝道講得太過，或反爲離間恩誼，戕害性情之蝨

賊。大舜號泣于旻天，其失也矯；文王爲世子，其失也僞；郭巨埋兒，其失也狠；曹娥救父，其失也愚；而一切孝行故事，皆非本有，而爲說教者所「創作」。其失也誣。有孝經而無慈經，有人勸孝而無人勸慈，馮友蘭教授勸人子盡其在我，而不勸人父母，其失也偏。凡此矯僞愚誣偏狠戕賊人性之孝道，雖非家庭親子之福，而實爲人君所亟需，因君臣之間，廊廟之際，本非感情恩誼之結合，不能不有賴於繁縟矯飾之儀節；君之于臣，本有厭迫關係，尤需人臣之絕對的自我犧牲精神，以爲維繫，而此儀節與精神，非一朝一夕所可養習，必先于家庭親子間多作預備工作，於是孝之說教生焉。是知錢教授所「奮臂疾呼」，「拜蹈歌頌」之孝，實爲忠之別名，忠之演習，事君以前之忠，決非無君之世所須。而錢教授之所以如是苦口婆心，聲嘶力竭，以訓誨青年人者，亦正以今日非無君之世也。

孔子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無也」，諸夏無君，尙且優越於彼夷狄遠甚，况有君乎？幸而生爲有君之諸夏之臣民與子民的我輩，雖欲不飄飄然以自得，自喜，自豪也，豈不戛戛乎難哉。

頌中國古代的選舉

去年從報上看見羅斯福總統競選的紀載，想寫點感想而未果，近來看「威爾遜總統傳」影片裏面也有競選的場景，覺得如果競選情形真像那樣，倒蠻熱烈而且緊張的；聽說英國正在大選，法國將要大選，不知情況如何？

我想：外國人真有點傻勁兒，選舉就選舉好了，何必那樣勞民傷財呢？傷財且不說，反正他們有的是錢；可是用那麼多人參加運動，要那麼多人聽講，還要每個人都寫一張票，甚至叫不識字的人當場出醜，而且不怕他們聚積在一塊兒了有越軌的行動麼？總之，於人於己，都麻煩極了。

中國之有選舉，早在各國之前，而手續則簡便得多，據「論語」所載：

舜有天下，選於衆，舉皋陶……湯有天下，選於衆，舉伊尹……只要皇帝老子一個人動手，老百姓就是躺在家裏睡覺也毫無關係。何等省事？老話說：「多

一事不如少一事」，「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我們古代的選舉，就合乎這原則。

錢穆教授說，中國歷來政治就是民主，宰相是代表人民的。但他還不知道皇帝老子也代表人民；比如說，代表人民選舉。那麼，民主政治爲中國從古所有，又多一例證了。

知父莫若女

——一個美國紳士的側影

有一種叫做「吾家」的書，是幾個小姑娘寫的日記。原文大概是英文，有兩種譯本。兩種譯本的書名上都標明「林語堂女兒的日記」字樣。著者而聲明是某人的女兒，想是一種美國作風，美國的著者想是都用羅斯福總統的內姪，赫爾總理的表哥的姪女婿之類的資格著書的。中國呢——那說不了，現在自然是落後，不久恐怕會趕上的。

林語堂先生，即那幾位少年女作家的老太爺，究竟是個怎樣的人物呢？不清楚。憑貧弱的腦子想，一定是個大偉人，人都有關心大偉人的私生活，嗜好或者性格的古怪興趣，我自然也有。那麼，這位大偉人林語堂先生的性格，嗜好或私生

活，是怎樣的呢？真想知道一下才好。不過，想知道也并不很難，他的女公子們合著的這本「吾家」里就記載得很詳細。一讀完這本書，我就好像看見了這位大偉人。并且和他相處過很久似的。這本書是白報紙精印的，買起來很貴，說不定并不能人手一冊。有沒有福分讀到這本書，而又想知道林語堂先生是怎樣的人的麼？我可以略爲介紹，怎樣介紹呢？曰，把這書中關於林語堂先生的記載的精采部分，摘錄摘錄是也。

父親和舊金公司猜獎

舊金公司的猜獎在美國很普遍，有一次父親也去參加過。起先他想買他的紙烟，但後來我們知道可湊空殼包時，我們大家就幫着找尋空殼包。這十萬美金的頭獎，當然任何人都想得到的，這是一個大數目的金錢呀！

父親日夜的爲此忙着，有時遭到了困難他會到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去找尋解答。我們都認爲至少我們可得十元獎金。父親不願用他自己的名字，所以我們取了一個「林語珠小

姐」的名字。母親認爲父親是瘋狂了，她決不相信他會得獎的。但父親說：「假使別人可以得獎爲什麼我不能。我也并不在一般水準之下呀。」所以我們孩子們都幫着父親湊集空殼而猜度出東西來。後來有人把答案刊出來，每本五角錢，父母便買了一本，查對以後，發現了兩個錯誤。所以他換名再試。因我們又湊集了五十個空殼了。有一夜我們拿出來，一直工作到十點鐘？有一個答案父親認爲他是對的，而波斯頓人把答案刊出來出售的書裏有一個却是錯的，所以父親把上星期的答案郵寄給舊金公司去，那是很興奮的。我們等着舊金公司的來信，說這十萬美金是我們的，但一個月後，答案已刊出在報紙上，有一千個人得着頭獎，所以我們的神經又緊張起來了。我們找尋林語珠的名字，但——沒有，一些也沒有林語珠。我們於是再查答案，才發現一個是——錯——了，父親很失望。但這却教訓了父親，著書是比較猜獎確能更多的賺錢。

——亞娜作（譯本頁三九——四〇）

亞娜是一位十三歲的小姐。這位十三歲的小姐的天真無邪的筆下，把這位林語堂先生的尊容可謂描寫得淋漓盡致了。瞧，「這是一個大數目的金錢呀！」「父親

日夜的爲此忙着，有時遭到了困難，他會到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去尋解答。」「假使別人可以得獎爲什麼我不能？」「父親很失望，」而且最後的神來之筆，是林語堂先生大澈大悟：「著書是比較猜獎確能更多的賺錢。」假如這還不是林語堂先生的風貌，那就一定是他的靈魂。

林語堂先生是怎樣一個人物呢？答曰：一個美國的紳士。

附註：前幾天看見報載，才知道林語堂先生是好萊塢某電影公司的顧問。一個朋友問我：「林語堂爲什麼要通好萊塢呢？」我因爲不理解他，無法答復。現在，我有點兒懂得，可是那位朋友不知道到鄭兒去了。如果碰見了，我倒要反問他：「林語堂先生爲什麼不進好萊塢呢，假如確能更多的賺錢？」

談「野叟曝言」

林語堂先生再三向我們推荐「野叟曝言」，認爲他在一九四三年中第一部愛讀的書。他底推荐，大大地煽動了我讀這部書的熱情。可是讀了之後，很奇怪林先生爲甚麼要再三推荐。因爲這部書，不但骯髒腐臭，無一好處，並且與林先生平日的主張，在許多點上，剛剛相反。

一 方巾氣

林先生對「方巾氣」深惡痛絕。方巾氣，無論林先生有甚麼獨特的解釋，我們把它想爲三家村迂夫子底腐氣，俗氣之類，該不會錯得很遠。「野叟曝言」是一部最方巾氣的書，無一句不腐，無一字不俗。只要是個清醒的人都會看出；以後還要引用原文，即使不讀原書，也可以略見一斑的。

所謂腐氣，我底意思是指見識狹隘，食古不化，迂執頑固，不近人情之類。「野叟曝言」的中心思想，恰恰是這樣的。書中主人公文素臣討了一個姨太太名叫璇姑，是懂得一點數學的。無所不知的文素臣就指點她的數學；因而談到天文方面的問題。

璇姑笑道：「天地謂之『兩大』，原來地在天中，不過這一點子，可見妻子比丈夫小着多哩。」素臣笑道：「若是妾媵還要更小哩。」

從天文上悟出這樣的妙理，真可算得腐氣冲天了。但這樣的例子是舉不勝舉的，現在只舉一幕最可笑的悲喜劇。這幕劇中，主人公文素臣不登場，登場人物：

任夫人——縣長太太。

鸞吹——文素臣底父執底大小姐，曾落水中，被文救出，想嫁文爲妾，被文曉以大義，已與人訂婚。

素娥——鸞吹底丫環，已給文爲妾，但未成婚，由鸞吹認爲義妹。

湘靈——任夫人底長女，曾以重症被文醫好，想嫁文爲妾，正在家害單思病。

素文——任夫人底次女。湘靈之妹。

其他丫環老媽之流。

交待清楚請看正文。

任夫人大慟道：「京中有人來說，文先生直言觸怒，綁在午門候旨處斬……夫人話未畢，鬚吹素娥已放聲大哭，湘靈淚如泉湧，面若死灰，素文也滾出滿眼的淚來。鬚吹想起前情，哭暈了去；湘靈一陣心酸，把吃的幾杯酒兒都倒出來……素娥哭得發昏；連那晴霞丫頭也是掩面悲啼，和素文兩個，靠着東壁邊哭泣；其餘丫環僕婦，沒一個不短嘆長吁。

亂了一會，任夫人道：「……大小女雖未有成言，然已心許文郎，斷無改節之理……」

素娥哭道：「……姪女俟得確信，當招魂設祭，以一死謝責，不復計及它事矣。」

湘靈道：「孩子也是這個主意。劬勞之德，當報以來生。」

鬚吹哭道：「……文兄此信果確，我亦何忍偷生？當與你（素娥）同向黃泉，以報知己。」

老實地招供，我沒有看見過這樣怕人的文章。一個男人要死，害單思病的女人底母

親妹妹以及丫環僕婦都如喪考妣，害單思病底女人的母親簡直就說已經「心許」，就「斷無改節之理」，沒有成婚的姨太太與連婚姻的影子都還沒有摸着的害單思病的女人都要「以一死謝責」，甚至已字他人的名門閨秀也要「同向黃泉」，以報知己」，這真奇到無以再奇，怪到不能再怪了。但是何不爽興說任夫人和她的小女兒以及丫環僕婦都要一齊「殉節」，以表出文素臣底了不得呢？這不是方巾氣，這是方巾氣十倍以上東西！只說是腐氣，未免小看了它。

所謂俗氣，我是指那滿口仁義道德，滿腦子却是功名富貴，妻財子祿而言。「野叟曝言」對這一點，是描寫得無以復加的。文素臣那樣一個大英雄，官做到一人之下自不待言；他有六個老婆，二十六個兒子，成百的孫兒。內面有好多兒子是「尙主」的，皇王貴族，搶天搶地要和他家聯姻。專說他底大兒子吧，八歲點狀元，九歲做巡按，十一歲做巡撫。可惜寫得太多，不知該舉那一個例子才好，這裡只鈔幾條回目給讀者看看吧！

- 第六十八回：五日抱兩皇子醫法通神 一句產四男兒麟祥曠世
 第一百二十四回：五星聚井五星聚奎 三索得男三索得女
 第一百三十六回：九子奪魁會元復歸門塔 百丁介壽男女尙軼外孫
 第一百四十一回：百世推恩侯伯子男遞衍 千秋異數君臣后妾同筵
 第一百四十五回：五百道賜符三男同降 七十回獻壽六寶齊歸
 第一百四十七回：九萬里外塑生祠 百壽堂前開總宴

記得有兩句詩：「飄然一隻人間鶴，飛來飛去宰相衙」，「野叟曝言」「飛來飛去」離不了功名富貴妻財子祿，庸俗之態歎觀止矣！

二 性靈

林先生是標榜着性靈的。反對方巾氣一定會愛好性靈，因為性靈與方巾氣是不能兩立的對頭。「野叟曝言」既然是方巾氣十足的書，不知性靈為何物是不用談的，只說從頭到尾，無不東剽西竊，沒有一句自己底創見這一點，就可明白與林先

生底主張是如何地相反。當然，把別人底意思，寫入自己底文章，是常有的事；但整段的鈔襲總未見有人恭維，並且總該不是性靈，如果性靈的解釋中，有一條是「說自己底話」的話。現在就舉幾條最明顯的鈔襲以示例：

這日正走到東阿縣地方……素臣道：「……此處山勢險惡，恐有歹人出沒，須要小心。」

太郎道：「小人也是這般想頭，但托相公本事，就有盜賊何足爲懼？就是小人，仗着相公傳授並自己的膂力，約摸三五十個漢子也還抵擋得住。這強盜若想着我們，可知晦氣哩。」

大郎正在誇口，早有一人縱馬而過，說道：「好大話！」一頭笑着，把馬加上一鞭，飛也似的去了。——第十回

這是「劉東山誇技順城門」的故事。

嗣元兀自遲疑，毒龍強之再三，只得出城。見素臣一人一騎，只跟着三五個小兵，便把苗兵約住，也只帶得二十餘人跟着，策馬相見。素臣把從人退後，嗣元恐有機密，也把

從人退下。素臣舉手道：「道人別來無恙……道人貴庚？令郎貴庚？」

峒元道：「貧道今年五十，小兒十九歲了。」

素臣道：「那年相會，還是孩子身量，今已弱冠，光陰迅速如此。道人年已五十，該替令郎完婚，早得抱孫方好。請問令郎曾否定親？」……

峒元見素臣並無一句正話，惟入峒一段，似涉機密，口聲又比前高些……正待欲問息兵之說，素臣已拱手而別。——一百回

這是「曹操抹書間韓遂」的故事，這段談話以後的情節，也與「三國演義」完全相同。

素臣道：「我若死了，不消幾日，滿身皮肉就臭爛起來。七竅中流出血水，蛆蟲攪滿，臭穢難聞……你看着可愛不可愛？再得後來，髮脫皮消，光剩一個無眼無鼻的髑髏，幾條蟲蟻食剩的枯骨，你看着可愛不可愛？」

素臣道：「人有不死的嗎？只消在這上頭着想，那淫念就消散下來，不特我久後必如

此，即你的花容月貌，到那時也一樣被蛆蟲攪食，血肉淋漓，過後單存一個髑髏，幾條枯骨。」——第六十八回

這又是從「天開榜」上狄仁傑底「若將美色思亡婦，遍體蛆鑽減色心」偷來的。這樣妙論，在這書上反覆過幾回。

不但抄襲稗官野史，正經書上的奇離怪誕的材料，毫不客氣地剽竊。借「鎔經鑄史」之名（這書有兩句標語：「奮武揆文天下無雙正士，鎔經鑄史人間第一奇書」），行東抄西襲之實，是這書底拿手好戲。願全篇幅，不能多舉。

三 大脚

林先生寫過一篇文章題爲「說大足」是主張個性，主張自由，擁護德謨克拉西，反對思想上的定於一尊的專制主義的。他近來的文章，都被這一思想貫串着；前面舉出的反對方巾氣，揭瘡性靈，也正是這一思想底表現。他底意見對不對是另一問題，我想說的是「野叟曝言」在這一點上又剛剛和他底主張相反。書中的英

雄，就是只崇「正學」，力闢「邪道」，否認思想自由的人物。我們看他底志願吧：

慨自秦漢以來，老佛之禍幾千百年矣，韓文公「原道」雖有「人其人，火其書，廔其居」之說而托諸空言，雖切何補？設使得時而駕，遇一德之君，措千秋之業，要掃除二氏獨尊聖經，將吏部這一篇亘古不磨的文章，實實見諸行事。天下之民復歸於四，天下之教復歸於一，使數千百年蟠結之大害如距斯說，此則弟之夢想而不敢妄冀者也。——第一回不用說，這一思想也是全書都貫串着，到處都闡揚着，主人公更是身體力行着。文素臣做了宰相之後，對於這一問題，曾有一篇皇皇大文的本章，可說是這部書底思想底結晶。現在節錄幾段以供欣賞。

易曰：「乾，元亨利貞。」而孔子釋之曰：「君子體人，足以長人；嘉會，足以合體；利物，足以和易；貞固，足以幹事。」此見仁義禮知，在人之四德，即天道之元亨利貞，而非可岐而二之者也。乃老子則曰：「大道廢，有仁義。」又曰：「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而以杳冥昏黯者爲道。廢實事而尚虛無，薄恩義而高曠蕩，後世申韓商斯慘刻之政，伶籍弼宴縱達之行，罪浮於

桀紂而禍結於生民者，皆老氏之邪說有以啓之。其餘煉養、服食、符籙、科儀諸術，皆托於老氏而戕人之生，惑人之心，破人之家，亡人之國，尤指不勝屈……至於釋氏則並以托理爲障，而獨守其知覺運動之心。其明心見性之言，既足以荒智士之精神，使吾儒仁義禮智，萬善具足之心，一變而爲空虛無用，幻妄無常之心。其輸迴懺悔之說，復足以惑愚夫之心志，使彼蒼命德討罪，萬古有常之法，一變而爲裂綱毀紀，萬惡必赦之法。……朱子云，浮屠氏之說，亂君臣之禮，絕父子之親，淫誣鄙詐，以毀誘一世之人而納之於禽獸之域。固先王之法之所必誅而不以聽者。臣愚以爲老氏之惡，較佛當爲末減，而充塞仁義，均爲害苗之莠，其亂政之罪，實浮於少正卯，固宜與佛氏同致兩觀之誅，而不可使其教一日姑容於聖世者也。——第一百二十九回

這書中只舉出了佛老，是因爲作者是個迂夫子，只讀過幾本古書，並不知道天下國家大勢；雖說在他之前及和他同時存在的「異端」已經不止佛老二氏，他却茫無所知，或略知一二，又苦無成文可鈔，自己肚子裏拿不出貨來，所以一字未提。佛老該不該闢，他闢的意見對不對，不在本文範圍。要林先生注意的是，他所渴慕的思

想自由，德謨克拉西，在他最愛讀的書「野叟曝言」中也是找不出的。

四 心靈不健全

林先生有一句名言：「中國人心靈根本不健全。」這句話是值得相當的恭維的。現在正有許多人以為中國的東西甚麼都好，中國人底心靈自然更是十全十美的寶物。林先生底話對於他們是很有用的。不過「中國人心靈根本不健全」這話裏面，包括得有「外國人心靈健全」的意思。林先生所指的外國人是甚麼雖無明文，從他底文章看來，決不會是指非洲人或澳洲人，印度人或菲律賓人。那末，如果是指歐美人，他們和中國人不同的地方，不是心靈，而是養成他們那種「健全的心靈」的社會組織。歐美人生活在資本主義發達的社會，中國人生活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會，彼此底「心靈」當然不能一致。林先生把這根本原因看掉了，好像「心靈」是甚麼天賦的東西；立論是頗有可疑的。

現在沒有工夫和林先生討論這一問題；只要告訴他，他所最愛讀的書「野叟曝

言」，正跟他所鄙視的許多中國人一樣，是一部「心靈根本不健全」的東西。當然，「心靈不健全」，也可以有各種不同的解釋，我想，這書中的（一）色情的誇張，（二）非刑的贊歎及吃人肉的嘉許，這幾點，如果作為「心靈不健全」的例子，應該是沒有問題的。

「野叟曝言」是一部禁書，原因就在於淫穢。最厲害的部分是有個歡喜吃男人底精以為滋補的人，把文素臣關在家裏，獻出十六個姨太太，赤身裸體，玩出種種猥褻的把戲，引他衝動之後，和他輪交，以便到了相當程度，主人出來吃精。可惜那文字實在太穢褻，不便引出，且鈔幾條從字面上可就略窺內容的回目：

- 第五回： 綉被尋春猛放登徒色膽 危崖勒馬驚殘倩女香魂
- 第二十四回： Y頭憐玉貌洩漏機關 公子覷花容安排坑塹
- 第二十五回： 單二姨暗調鉛汞 李四嫂明做黃婆
- 第二十八回： 遼公子丹房求祕策 李嫂兒病榻說風情
- 第二十九回： 小姑嫂看淫書津津講學 老夫妻吃熱藥狠狠團春

第六十六回：十六妾奉先生烏龜臉面 三百鞭笞貞婦強盜心腸

第六十七回：男道學遍看花蕊 女狀元獨占熬（龜）頭

關於非刑及吃人肉，有兩段很好的文章：

內監們便擁着靳直到東宮來。在東宮立傳文恩，令其鹽食逆腦。文恩雖曾吃過法王真人腦髓，然死活不同，眼看見靳直生眉活眼，怨苦戰慄之狀，如何敢去吃他？

衆內侍道：「文哥，你平日說忠說孝；他惡逆之事千千萬萬，數說不盡，只把萬歲爺囚禁木籠之內，這一件上，也該吃他腦子了。……」

文恩聽說，忽然兩目一張，髮具豎起，便一手縊住靳直頭顱，要用指去摳挖。玉奴阿錦已打就銅管，小的一頭，其尖如錐，其銛如刃；慌忙遞上。文恩接來插入，靳直大喊一聲，待要掙滾，被玉奴阿錦四隻尖手用力擠住，休想動得分毫。文恩用氣一吸，骨都都的，莫說腦髓，連鼻涕眼淚都一齊收入肚子去了。

衆內監將靳直打出宮外，用冷水噴醒，先把各人打就的鐵錐，你一錘，我一錘，錘得兩腿如絲網一般，千孔萬竅，鮮血直射。……又把鐵絲揷入砍斷腸物中，直揷進小肚中

去……把鑷子來鑷毛髮，鑷得頭似血脰，身如血壅。幾十番死去，俱被冷水噴醒。衆內監還不盡興……去看宮人們這樣處置鳳氏。

只見鳳氏兩腿雖空，毛髮盡拔……仰睡在地，將兩隻小脚縛住，套壓頭後，牝戶向天，牝內灌油捐，入燭燃，將火點着……已燒成一大窟窿了。——第一百一十三回

素婉道：「桂姨（吃人肉的人底丫頭，現被長子收房）說：世子（吃人肉的人底長孫）沒有陛見，賜鹿脯是假；疑是割股。進房偷看，見罐內有肉，便也割股肉煮湯，見太夫人愛吃，甚至喜歡。私向側媳說道割股療親是真。……，側媳愚昧，便也割了股肉。……側媳之後，便是三妹（吃人肉的人底次子第二正妻），初六姑娘（女兒）合任夫人（次子的岳母），昨日郡主（次子第四妾）合大姐（義女），今日麟，鳳（俱孫兒），明日鷗，鰲（俱孫兒），後日鳳姐，蛟姐（長孫妻妾）俱是爭定的日子。十一日起，周而復始。（註解筆者所加）——第一百二十九回

我不是說非刑或吃人肉就不該描寫，但那認爲天公地道的態度，是值得起反感的。割股療親，書中雖也說是愚蠢行爲，却也表示着嘉許的態度。并且這樣大規模

的割股，割到乾女兒，親家母（兒子底丈母）身上去，也怕是這書上所特有的。這樣的事，一個心靈健全的人，不說大書特書地來表張，就是夢想也想象不到的。

五 白中之文

然而林先生說得最振振有詞的理由是「野叟曝言」是用很好的話寫的。說句笑話，林先生底「文中之白」，「白中之文」，本來連他自己也纏不清楚。這書的主人公恰巧名叫「文白」（字素臣）。難怪更是炫花了眼睛。固然這書大部份是接近口頭語的文字，但也很呆板的，談不上是很好的口頭語。從前面引過的幾段話中，已可看出比「紅樓夢」、「水滸」、「儒林外史」差得還遠，雖說這書是在它們以後出來的。就算這樣已經很可貴吧，但這書却用了很多的文言，并且常常用在最不該用文言的地方——對話。

母親對兒子講話偏好咬文嚼字，說出駢文式的話來的事，該是少有的吧。我們看這書中怎樣寫：

水夫人怒罵道：「你這逆子！枉讀詩書，空列學校。豈不聞瓜田李下，君子不居；濮上桑間，詞人所刺？施恩望報，乃鄙士之胸襟；爲德不卒，豈通儒之意量？昔柳下坐懷，不聞貯之金屋；魯男拒色，惟知閉此柴門。乃敢陽托知恩報恩之名，陰行知法犯法之實……——第七回

像這樣的對話，書中很多，不能盡舉。最可笑的是，不但駢文，連八股文的對話也有——讀者如不明八股文體例，最容易找的參考資料是石印本「西廂記」前面，很有幾篇「怎當他臨去秋波那一轉」之類題目的文章卽是。

長卿入至樓下，便道：「柳絮因風，書聲澈耳。黨家金帳，固屬癡肥；陶氏葫蘆，亦嫌寒瘦。嚼雪讀「檀弓」，較嚼雪讀「楚詞」，清標愈上。未識伊川夫子肯許門外人立雪三尺否也？」

那人微笑，延進客坐，答道：「冰城吐箴，寒谷生春，袁安僵臥，固屬忘情；子猷返棹，亦嫌妙興。踏雪尋寒士，較踏雪尋梅花，冰腸愈熱。未識富春老子足與天上人臥分半榻否也？」

長卿大喜道：「寶劍自獄中化去，干將猶落塵寰耶？惜未得華陰赤土，一拭龍文耳。」

那人答道：「奇峯從天外飛來，泰山甯讓士壤耶？惜未具南宮象笏，一拜丈人耳。」

長卿道：「孫登鳳嘯，弟實聞所聞而就。桃源姓氏，乞向外人一道！」

那人道：「稽康箕踞，君應見所見而去。瀛洲氏籍，恐非野人可知。」

對話寫成八股文了，還公然有人喝采，引爲用白話寫文章的好例子，因屬奇怪；不過我們見過林先生對大衆語所持的態度，對袁中郎的偏好以及「四六文底新生命」的主張，倒不足爲怪了。

二十四年二月五日

再談「野叟曝言」

「野叟曝言」是一部宣傳舊禮教，提倡封建道德的書，讀過前次談話中的引文，該可以相信我底話。成篇成套的說教，硬栽在書中人物底口中，叫我們看了，好像看見阮玲玉在「小玩意」之類的影片中，忽然大演其說，大喊其口號一樣肉麻。藝術手腕，實在太笨拙了。一般的劍俠小說，本來都是封建社會底產物，都有忠孝節義的指示；可是那些指示，大概滲透在人物底性格行爲中間，不像「野叟曝言」直接把作者底論文窗稿式的東西都拿出來交了卷。至少，在這一點上，別的劍俠小說比「野叟曝言」要可愛一點；哪怕「野叟曝言」底作者，他底主觀的企圖，也許比一般的劍俠小說要大。

如果我們對於一篇作品，不光從作者底教唆上去了解，還要從他底表現上去了解底話，「野叟曝言」這書，雖然有着宣傳舊禮教的熱忱，可是它底宣傳，却是很

無力的。

第一，舊禮教那東西，要建築在像文素臣那樣底英雄的鐵腕上。既有豪傑肝胆，又有聖賢心腸，有伊呂之志，孔孟之學，孫吳之略，武穆文山之至忠至正，而又才高子建，勇邁孟賁，貌勝潘安，功壓韓信，天文地理，醫卜星相，三教九流，諸子百家，十八般武藝無一不精，連生殖器也與衆不同，只有嫪毐薛敖曹之流可比。這真把古今中外的偉大人物冶於一爐，也造不出這們一個大英雄。就算天可憐見，萬衆有福，產出了這們一位英雄，這英雄又是一味正氣，不信神仙的，當然不能長生不老；那末，舊禮教豈不也只能趁英雄健在之日，如曇花之一現麼？舊禮教是千好萬好的，作算我們相信，可是沒有那們偉大的英雄就無法實現，却未免令人遺憾千古。

第二，這樣一個大英雄，作者並沒有告訴我們在現實生活正常生活中怎樣需要，倒只在離奇誕妄妖魔鬼怪的場合表現了他。石女開洞，闍人茁芽，無夫生子，人和熊交、龍交、蟒交、猿交、神交、人急變虎，馬死變人，清水變錢，老蚌獻珠

以及種種稀奇古怪的事，固然表出了英雄底偉大，足以炫赫「少見多怪」之流，但與我們這些平凡的人，平凡的生活有甚麼關係呢？把英雄表現得和我們凡人隔得這麼遠，不怕那寄托在英雄身上的舊禮教不容易叫我們心悅誠服地接受麼？

第三，「野叟曝言」雖然是宣傳舊禮教的東西，却無意中露出了舊禮教本身的好些漏洞。例如，據書中所寫，女人的貞操是極被看重的。男子妻妾成羣，不用說，是理之當然：女人却要從一而終，以守節殉節爲貴。這本是我們底傳統的東西；可是書中的英雄，雖也看重女人底貞操，並且教唆別人看重，自己却常常破壞別人底妻妾底貞操。他俘獲的女將，賞給自己的家將僮僕，連對一個叛王底妃子，也不給人留點體面。固然，別人底貞操，她們自己不一定像我們底英雄那樣，把它當作一回子不得的事；但是由英雄自己底手裏去破壞別人底貞操，却未免太違背「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道理了。還有，有些叛逆的人，邪淫的人，固然他們的妻妾，往往不正經，却也有些是很貞潔的。他們「伏誅」之後，還有妻妾爲他們守節。這樣的守節是應該不應該的呢？守節底出路又是甚麼呢？這書中並未交代清

楚。那麼，作算我們承認舊禮教是千好萬好，全盤接受書中的教唆，豈不有時也會無所適從麼？

第四，那樣一個大英雄，同時又是個大忠臣。他爲甚麼一定要做忠臣呢？書中的皇帝是個昏君，「東宮」雖好，也是個平常的人，差那位大英雄，不知該有幾十個十萬八千里。爲甚麼英雄一定要忠於昏君或庸君，自己不做皇帝呢？難道天下還有比他更適宜做皇帝的麼？難道皇帝只許昏庸的人做，不許英雄做的麼？固然他不做皇帝，已經很好了；但是做了皇帝豈不更好麼？這，至少在現在看起來，却是件不容易懂的事；也就是忠孝節義的說教本身的一個矛盾。

像這樣一部書，在五卅時代那種反舊禮教反封建的高潮中，是誰也不肯或不敢推崇它的，更不用說五卅時代。固然五四時代也有林琴南王敬軒之流，很夠資格把這部書當作法寶來祭起；可是林語堂先生說的好：「『野叟曝言』——增加我對儒道的認識」，雖說維護舊禮教，究竟道士氣味太濃厚太露骨，是不足見重於真儒的。現在五四時代已經過去了。舊禮教雖已不像五四以前被認爲天經地義的東西，

但舊禮教的社會基礎，還殘存於目前的中國。……加以「熱心救世」者流，更只要是宣揚舊禮教的東西，不，只要於舊禮教有點利益的東西，都會急不暇擇地搶到手裏，哪管那東西本身有沒有問題？……推崇「野叟曝言」，豈不比勸青年讀「莊子」「文選」還要識時務得多而且也切實用得多麼？

但是推崇這部書的是林語堂先生；林先生在三一八前後的那種戰鬥姿態，我們還沒有忘記：何況像前次所說，這書又和林先生的主張，在許多點上又剛剛相反。難道林先生會推崇一部在本質上完全和自己的主張相反的書麼？像這樣想，正像舊小說上的兩句套話：「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不錯，林先生曾經是一個戰士。但是他好久以來，已經不是戰士了，他完全脫離了戰鬥的行列，從戰鬥中，他沒有得到甚麼光榮的戰蹟，剛剛相反，得到的是失敗的創傷，這創傷，在正在戰鬥的時候，是不會覺得的；一到離開了戰鬥，這才深深地感到，才淒惋地用自己底曾經戰鬥過的手去摸撫。這時候，如果不是一個意志十分堅強的人，他就容易傷感地想到在戰鬥中所受的犧牲無謂，想到早知今日，倒不如根本不戰鬥的好，而回轉頭去羨

慕在戰鬥以前的那一付銅筋鐵骨一樣的健康的身體。這樣的心情，只要有一點點兒，也就容易發榮滋長起來，使他回復到戰鬥以前的自己而成爲敵人底精神的俘虜。何況林先生在他底「黃金時代」就已承認古人底「浩然之氣」，說「古人之精神或有可復者」。經過一點風吹雨打，早就感到「寂寞的悲哀」，深悔從前「少不更事」，自然容易投入敵人底懷抱了。不錯，「野叟曝言」在許多點上和林先生底主張不合；但它是一部宣傳舊禮教的書，在本質上投合了對許多舊東西發生了熱戀的林先生底胃口。說林先生對舊東西迷戀，並不是一句過分的話。他崇拜明人小品是周知的，反對大衆語提倡「語錄體」也是周知的，在他編的刊物上特別介紹五四時代代表封建陣營的林琴南，特別鼓吹以歡喜小脚（雖說林先生好像贊成大脚）著名的保皇主義者辜鴻銘底「鬢子氣」，特別刊載一手絞殺了洪楊革命爲「滿洲國」傀儡底祖先盡了最大的忠忱的「曾文正公」底像片，來煽動我們對那些陳死人的熱情，更是周知的。和這些「幽默」的「妙」舉一貫，他又向我們推薦了「野叟曝言」，叫我們去聽那舊禮教宣傳員底講演。在這里，林先生企圖着甚麼，不言而喻。

不用說，我們希望林先生恢復他那三一八前後的英勇的精神；但是也不能容忍他現在對我們所下的毒藥。如果他底行爲是不自覺的，我們更應該指出他底迷途。誰要是放鬆了林語堂，誰就是三一八時期的林語堂底罪人！

二，一八，一九三五。

追記

在再談「野叟曝言」裏，我說林語堂先生之所以推荐「野叟曝言」，是「野叟曝言」底根本思想，那舊禮教，封建道德的宣傳，正中在林先生底下懷。可是寫那文章的時候，並沒有把林先生底文章拿出來一一引證，雖說自己已經覺得很夠了，讀者未必不有論據不足之感。所以文章寄出之後，總有點放心不下。

但是要我重新翻出林先生底文章來讀一遍，正像要我把「野叟曝言」重讀一遍一樣地不容易，心裏雖想做點補充工作，同時又感無從下手。多謝林先生，最近又在「人間世」上發表了一篇「哀莫大於心死」，多謝「芒種」創刊號，刊出了林先

生底演詞的真正紀錄，現在我可以從這些新材料中隨便鈔一點來作我底文章底補充了。

處此是非混淆之世，聰明不足憑，惟視一點孤貞氣義足爲我們表率而已。……若文天祥，史可法，王陽明，曾國藩，林則徐，以儒家出身作出大事業，皆稟一點孤貞節烈之氣而已。此數君子皆一片天地正氣在心頭，其學問皆從正心修身做起，王陽明講良知，曾國藩事事留心，皆是儒家積極入世以天下爲己任之成功者。（旁點引用者）

——人世間第二十三期——

……孔子底做人之道，一點不懂……最好，諸位青年們，先明瞭孔子底做人之道。……我平常是反對孔子的，但是孔子底做人之道，諸位不好反對，不好反對，有價值的。……做人要正正經經，不好走入邪道。真的，一走邪道……（旁點引用者）

——芒種創刊號二三頁——

像這樣高貴的意思，不用說，林先生就具有了，不過現在格外來得明顯，來得具體些。把林先生底這種文章一領會，回頭再去看看「野叟曝言」，除了覺得「野

叟曝言」沒有林先生的思想純粹以外，對林先生的推荐「野叟曝言」是不會再有什麼不懂的。胡風先生在「林語堂論」裏說：「八九年之後，才由孟子底『浩然之氣』走到了袁中郎底『性靈』和『語錄體』，我們倒應該承認他走得很慢的。」現在帶給胡先生一個可喜的消息：林先生已經在開快車了。

三月九日

小雨點

三四流以下的作家的罵人文章，就像小雨點灑在身上。

——梁實秋

一 讚壕

新的英雄站在高高的擂台上大聲喊叫：「誰有本事就上來較量較量！」
可是擂台周圍是一條深而寬的壕溝，壕溝里盛滿着糞便，便是游泳家也只好皺眉，歎氣。

於是我們的新英雄至今而且恐怕會永久碰不到一個敢和他交手的人，因為他的地位站得好。

二 揚威

希特勒對民主國說：「你們『圍剿』我，你們就錯了。依賴人多勢衆的辦法，正是我們（！）所最鄙夷的一種手段。獅子老虎總是獨來獨往，只有狐狸和狗纔成羣結隊！」

然而希特勒仁兄，你爲什麼還要說「我們」呢？正是自詡爲獅子老虎的時候，屁股下却拖出狐狸尾巴來。

獅子老虎又是什麼東西呢？是獸類，却吸別的獸的血，吃別的獸的肉。這吸同類的血，吃同類的肉的畜牲！

獅子老虎也吃人，但據說有一種美德：不吃死人肉。吃死人肉的只是野狗蛆蟲之類。

三 定分

貝當佛朗哥之流說：「我們容忍一切，就是不容忍那『不容忍』的態度。」詞藻多麼美麗，又多麼確切呀，只一句話，把自己的身份和性格都表現無餘了。容忍主人所施給他們和別人的一切，但決不容忍奴隸們的無法容忍時的憤懣和反抗。而且貝當佛朗哥在這不容忍上是極端「自由」的，這些卑怯的奴隸總管們！

四 明術

楚平王是偉大的，因為他的屍體也可以使英雄們建功立業。

伍子胥也是偉大的，因為當他鞭打楚平王的屍體的時候，那屍體連哼也不敢哼一聲。

然而在伍子胥却是無法可想，與師動衆地趕來，楚平王已經死了，就只好鞭屍洩憤。伍子胥的徒孫們則不然，楚平王活着時，一個個銷聲匿跡，不知躲在何處；剛一死，他們就從各個黑角落里伸出頭來。楚平王的屍體荒爾而笑曰：「山人早已算就了！」

五 懷古

我尊敬阿Q。

他不曾說：「我的臉被趙太爺親手打過，所以我了不起。」

也不曾說：「趙太爺打我，所以他不是東西。」

更不會跑到趙太爺的仇家——假如趙太爺有仇家——捧着臉說：「瞧，我早就忠於府上了，姓趙的那老東西打過我的耳光，就是憑據。」

世道衰微，阿Q的樸質遺風尚有存焉者乎！

六 估價

浮士德簽過靈魂的賣契之後，他的肉體就得到完全的「自由」了。

浮士德的靈魂多少錢一斤，書無明文，這是哥德的疏忽。

考據家曰：每斤五百馬克。

原來價錢也果真是價錢。可是一說，那正是馬克狂跌的時候。

七 感劇

舊戲里有一齣「打花鼓」：打花鼓的女人在跟大相公如此如此之前，討價還價，扭扭捏捏地說：「我們是人家人，清水貨。」我聽了要作嘔。

江湖賣藝的女人，真有在火坑里修行，出污泥而不染的蓮花吧，但她決不會動不動表彰她自己「是人家人，清水貨」。她無須說，也沒有機會說——她不和人在某一種勾當上討價還價。開口閉口「是人家人，清水貨」的這種「清水貨」其實早就和野雞鹹肉差不多，滿身梅毒花柳了；如果誠實是美德，比野雞鹹肉恐怕還要等而下之的。「夜上海」里的吳姬說：「人家別的舞女，並不是什麼學校的高材生，還不都是假造身世，假門假事地編了謊話來自我宣傳？」真是一語揭破。好在大相公之流，總是明知故昧，並不計較這些。

「我們是自由主義者，」這是一句好話，可惜說出的場合，那意義常等於「奴

奴是人家入，清水貨」！

八 頌家

某教授說：天下之所以還如此其糟者，因為一部份人想有一個家而不可得也。這話，對一部份人是確切的。

那麼，我們祈禱那一部份人早日得到一個家吧。

那麼，我們為那想家多年而終於得到了家的人們慶賀吧：堂哉皇哉，美奐美輪，歌於斯，哭於斯，從今以來，不再是「喪家的」什麼了！

如魚得水，如虎添翼，真是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九 喜雨

或本金瓶梅上有一個回目：「王婆幫閒遇雨」。幫閒而風不吹，雨不淋，安安穩穩自自在在拿白花花的銀子，固然很好；但未免顯不出幫閒的勞績。如果遇雨，

雖非什麼滔天大禍，而一身濕漉漉，不必開口，也夠使人想到「爲誰辛苦爲誰忙」，不能不多掏腰包了。

然而遇的雨太大，說不定也會傷風咳嗽，於身體也不很適宜；頂好，遇着的且微雨，既可討好，又不傷身，兩全其美。

那麼，小雨點，去吧，去洒在王婆身上，她會歡迎你，爲了你是她的恩物。

老子的全集

讀完了一篇向培良底近著：出關。

老子心造了一些幻象，以爲到處都有「儒家」在迫害他，於是一路「風聲鶴唳」，踉踉跄跄地跑出關去。過關的時候，關尹喜請求他「留點教訓」，於是就著書，「要把從前所教給孔子的一併推翻」。可是後來却感到「寂寞」，自以爲不過「拿后羿，逢蒙作藉口，一齊都堆在孔子那個目標之上罷了」。「過去之拚命抗爭，拚命把敵人張揚得非常人，以便把自己也看得非常大，甚至於拚命幻想許多敵人而終于以幻想爲事實，都不過爲逃避寂寞罷了」。他自己說：「我難道終於只是從空虛走到空虛嗎？」

這樣的一個老子，實在有點兒老而不死，自作自受；他著的書，既然專門在想推翻「從前所教給孔子的」，足見出爾反爾，一文不值了。

無論把老子畫成一幅怎樣的臉嘴，都隨作者底尊便，反正老子已經死了，死了幾千年，放心吧，他不會從棺材裏頭爬起來回一槍的。

不過說孔子以及儒家底迫害，全都是老子底「幻想」或「張揚」，似乎有點問題。逢蒙射死乃老師后羿的事是有的，或者現在也還有：「孔子那傢伙曾經做過我底學生的，竟敢向我說這樣的話，什麼『烏鵲孺，魚傅沫，細腰者化，有弟而兄啼。』他這簡直明明向我要挾，要我讓開……」，也正是向培良底這作品裏的話；老子死了之後，那些「儒家」的蒼蠅們世世代代，男男女女，都有罵老子的大作；一直到現在，他還逃不了毛延壽一樣的我們底畫師向培良底手筆！那末，他生前的抗爭，果真是多餘的麼？

最不可解的是，從那作品裏，我們看不出作者對於孔子究竟取了什麼態度。假如老子應該奚落，那竊取了老師底本領，忘記了老師底「循循善誘」地傳「道」的情義，只栖栖皇皇，賣身投靠，甘爲奴才底奴才，稍稍得意，就要挾老師，趕走老師，如果不是跑得快，也許會像逢蒙一樣，颯地一箭射來的浮薄青年，莫非反而是

應該容恕或者值得獎勵的麼？

作品裏還有這樣的話：

終於老子把他的書著成了。他齊理就緒，交給尹喜，說：「我的作品都在這裏，並且都編製好了，趁我在的時候看清楚，免得將來編不成全集本。」

我們知道，老子底書，只有「五千言」，就是一篇文章。一篇文章，不能成爲「集」，更不能成爲「全集」，這常識，向培良大概是有的；但是爲要奚落老子，就只好和他底常識告了別。——如果老子還有其它作品，被當時的「儒家」懇請「人主」禁止發行了，而向培良却深知這種祕密，自然又當別論。

如果創作不是等於造謠，在向培良底出關裏，就沒有老子底影子。老子曰：「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那「象」那「物」，不是別的，倒是向培良自己！

魯迅的褊狹與向培良的大度

向培良先生在南甯舊書攤上發現了兩期「狂飈週刊」，那是若干年前，他自己編的刊物，於是「真如忽遇故人，恍若夢寐。回想當年友人，盡都星散，又不覺愴然」了。這一「愴然」，就使他寫了一篇「狂飈週刊題記」，發表於二十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的桂林掃蕩報「文藝週刊」上。

這篇文章，除了「回想」了一些「當年友人」之外，還涉及到一個曾經是友人而後來又不是了的魯迅。文曰：

十六年初，狂飈社與魯迅先生決裂，那時候我們的思想已與魯迅先生漸分離。他性情狷急，睚眦不忘，又不肯下人，所以不知覺中被人包圍，當了偶像，漸漸失去他那溫厚的熱情，而成了辛辣的諷刺者和向四面揮戈的不能自己的鬥士……此後，魯迅先生全部的精神消耗於攻擊和防禦中，瑣屑爭鬥，猜疑自苦，胸襟日益褊狹，與青年日益遠離，卒至於

淒傷消鑠以死。

如果我的記憶不算太壞，向培良先生在文章裏攻擊魯迅，這並不是第一次。魯迅生前的事且不說，死後不久，向先生曾發表過一篇小說：「出關」。題材和魯迅的「出關」一樣，內容却是專門罵魯迅的。他用老子影射魯迅，用孔子影射自己，說老子心造了一些幻象，以為到處都有「儒家」在迫害他，所以不得不逃到關外去，而著書的時候，就「要把從前教給孔子的一併推翻」；終於自以為「過去之拚命把敵人張揚得非常大，以便把自己也看得非常大，甚至於拚命幻想許多敵人而終於至於以幻想為事實，都不過為逃避寂寞罷了。」（引號里的話，都採自向著「出關」）。與現在魯迅「四面揮戈，不能自己」；「瑣屑爭鬥，猜疑自苦」等語，完全一致。

魯迅也許真地「褊狹」，比如章士釗、陳西滢以至張資平、穆時英、杜衡等輩，就確實沒有受到他的寬容。人要不「褊狹」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太純潔了不行，太嚴肅了不行，太真誠，太正直，乃至太有知人之明了也不行。因為，將來社

會裏的人不得而知，今天爲止的人們，和純潔、嚴肅、真誠、正直這些字樣相反的颜色，究竟居多數，要把那些蠅營狗苟，奴顏婢膝，昏夜乞憐，白晝驕人的各色人等，俱收並蓄，無不寬容下去，自然也許是一種美德，不過，我總疑心那所謂「胸襟」也者，其實是弄堂裏的垃圾箱。章陳諸公且不談，如果魯迅當年，對於張穆等輩，簡直不會「揮戈」，今天，讀他的書的我們該會怎樣地引爲遺憾囉！

然而細心地讀過了魯迅的書，真正懂得魯迅的人，應該明白魯迅雖然不憚揭發社會的黑暗，但是對於一些個人，幾乎從來沒有挑釁過。「橫眉冷對千夫指，俯首甘爲孺子牛，躲進小樓成一統，管他冬夏與春秋！」這是魯迅的詩，它不但寫出了魯迅的某一時期的情景，也部分地說明了魯迅的爲人處世的態度。人們常以爲中國人的特性是「中庸」，兵書上也留着窮寇莫追之類的話，其實都是騙人的。正因爲許多人中中庸而又喜歡追窮寇，不斷地向魯迅進攻，逼得他無路可逃，這才不能不回身應戰。在「答楊邨人先生的公開信」裏，他引舉了許多事實之後說：「先生，這還不夠退讓麼？」他已經把自己的真面目揭露給我們了。尤其是對於向培良先

生，更可以看出魯迅的對朋友對青年的仁至義盡來。思想早已「分離」，不是連向先生現在也公開承認的麼？然而魯迅知道自己的筆的斤兩，爲了愛護一個還算有才能的作者，希望青年朋友還有向上的可能，就從來不讓自己談到向培良先生，甚至於別人談到的時候也不插嘴。「周先生對向培良，到現在還是希望着的。」許廣平先生有一回對我講。從「中國新文學大系」，我又看見過魯迅對向培良先生的作品的極懷好感的稱述。如果魯迅真是「褊狹」，找出一兩個缺點，加以若干的曲評，似乎不算什麼難事。「魯迅全集」雖然現在與此地不十分容易入手，但究竟不是偏僻書，如果肯翻翻，就可以發見留在那裏的向培良先生的尊容，比有些「戰友」們的還要漂亮。

和魯迅對於別人的不「褊狹」相反，別人對於魯迅却常常是「褊狹」的。「先生，這還不夠退讓麼？」這一句話一面固然表明了他自己對別人的退讓，也就是不「褊狹」；同時也表示了別人的對他的不退讓，也就是「褊狹」。這「褊狹」，並且沒有因爲魯迅已經死了而有什麼改變。人們常說學習魯迅的戰鬥精神，尤其是韌性

的戰鬥，幾乎說成濫調了。其實有這種精神的何止魯迅一個？前些時，沈從文教授在國文月刊上評論魯迅的文章那態度，那說法，和他歷來所有的態度和說法，決沒有兩樣。沈從文教授何嘗不是在「戰鬥」，又何嘗不是「韌性」的戰鬥？現在向培良先生又在說魯迅的性情和胸襟了，那態度，那說法，和他的「思想」與魯迅「分離」以來的，也決沒有兩樣。向培良先生又何嘗不對魯迅「戰鬥」而且「韌性」呢？所不同的不過是戰鬥的方向和魯迅的剛剛相反，或者說剛剛面對着面罷了。

而且所有的戰將中，向培良先生的戰法是最為可怕的。他說魯迅「狷急」，「不肯下人」，「猜疑」，「褊狹」，「拚命把敵人張揚得非常大，以便把自己也看得非常大，甚至於拚命幻想許多敵人而終至於以幻想為事實」，換言之，就是，別人並沒有對不起魯迅，並沒有把他當作敵人，一切的事情，都不過由於魯迅自己的「性情」和「胸襟」上的缺點所「幻想」，「張揚」出來的。這樣一來，不但使自己和魯迅的「思想」「分離」這件事顯得冠冕堂皇，天公地道，同時也替一切圍剿過魯迅的戰友們洗刷得干干淨淨了。人們多麼可笑啊，他們說魯迅有什麼戰績，如

果有，豈不就是打風車麼？說魯迅的一生就是戰鬥的一生也者，如果是，豈不就是打風車的一生麼？而魯迅生前，也真曾有人叫他爲「堂魯迅」的。幸而向培良先生還未必是登高一呼，應者雲集的英雄；否則，這對於魯迅是如何致命的一擊喲！向培良先生對於別人，也許毫不「褊狹」，但對於魯迅，據我所知，他是像伍子胥鞭打楚平王的屍骸一樣地鞭打過兩次了。我不知道和「褊狹」對立的，是不是就是大度，也不知道說別人「褊狹」，是不是因爲自己大度；如果是，向培良先生一次兩次地鞭屍，莫非倒是大度的表現麼？如果是，和魯迅的「褊狹」倒是一個極有趣的對照。

從沈從文筆下看魯迅

周作人和魯迅作品……一個近于靜靜的獨白，一個近于悵悵的咒詛。一個充滿人情溫暖的愛，理性明瑩虛廓，如秋天、如秋水、於事不隔。一個充滿對於人事的厭憎，感情有所蔽塞，多憤激，易惱怒，語言轉見出異常天真。……

周作人的小品文，魯迅的雜文，在二十年來中國新文學活動中，正說明兩種傾向：前者代表田園詩人的抒情，後者代表艱苦鬥士的作戰。一取退隱態度，只在消極態度上追究人生，大有自得其樂意趣；一取迎戰態度，冷嘲熱諷，短兵相接，在積極態度上正視人生，也儼然自得其樂。對社會取迎戰態度，所以魯迅的作品，便充滿與人與社會敵對現象，大部份是罵世文章……

以上是沈從文先生在國文月刊第二期「習作舉例」裏對周作人和魯迅所下的判斷。另外還說魯迅的文章「感慨沉痛，在新文學作品中實自成一格。另外一種長處

是冷嘲，罵世。……」

沈先生的意見，本來有時候是很費解的。比如：說周作人「二十六年北平淪陷後，尙留故都，卽說明年齡在一個思想家所生的影響，如何可怕」（同文），把一個極端嚴重的問題看成一個「年齡」的「影響」，簡便自然很簡便，但「年齡」是指老而言，却未免忘記了魯迅就是周作人的哥哥，哥哥一定比弟弟更老大，「年齡」何以沒有在魯迅身上發生「可怕」的「影響」呢？

但對於這兩兄弟所下的判斷，却是相當確切的。關於周作人的部分，我不想談：評魯迅的那些話，其實就和崇奉魯迅的人們所說的「差不多」，雖然沈先生是以反「差不多」爲職志的。崇奉魯迅的人們筆下的魯迅，我們看得太多了，什麼改革思想，什麼戰鬥精神，什麼現實主義……老實說，人就會很容易想到：正因爲他們是魯迅崇奉者，所以不能不這樣吹捧的吧。沈先生不是魯迅崇奉者是周知的。連沈先生也說魯迅「代表艱苦的鬥士作戰」，「迎戰態度」，「在積極態度上正視人生」，足見魯迅崇奉者筆下的魯迅，並不是什麼阿好的私言。從這一意義上看，沈

先生的一句當得別人的十句百句。

然而，「對於人事憎厭，情感有所蔽塞」，什麼「憤激」，「惱怒」，「罵世」，「冷嘲」，這些不十分表示敬意的字樣，却很容易使老實的讀者們迷惑的。自然，我們應該原諒沈先生，天下看起來像是表示敬意的詞句只有那麼多，最好的詞句，沈先生就用在對徐志摩的作品上（「習作舉例」第一篇是：「從徐志摩作品學習抒情」），其次的都用在對周作人的作品上。而且，如果把魯迅也看得和徐志摩周作人一樣好，把魯迅看作和徐志摩周作人完全是一類的或者是「差不多」的作家，那不但沈先生不肯，就是讀者的我們也會不肯的吧。

如果魯迅真是一個憎厭人事，感情蔽塞，憤激惱怒，罵世冷嘲的作家，那麼，他的作品會有什麼價值呢？又怎能「自成一格」，「代表」一種「傾向」呢？或者有人會這樣發問。我想在這裏加一點解釋。

先說憤激惱怒，感情蔽塞等字樣。這似乎是一種新的說法。但是不是有人說魯迅的文章是「無病呻吟」麼？魯迅自己答辯：

即如自鬚髮直至屁股等等，倘使相安無事，誰愛去紀念牠們……待到慨然於「頭顱誰砍」，「髀肉復生」的時候，是早已別有緣故的了，所以「呻吟」。而批評家們曰：「無病」我實在豔羨他們的健康。

——從鬚鬚說到牙齒

關於感情的問題也正如此。天下儘有「如秋天，如秋水，於事無隔」的人物，但那都是值得「豔羨」的「健康」的人們，決不是魯迅。魯迅既然要「迎戰」。既然要「正視人生」如沈先生所判斷，那就如現在正在前綫搏鬥生死的將士一樣，難免有憤激，惱怒，蔽塞之處，是很難以秋天秋水期望他們的。

其次說到「罵世」。魯迅自己是并不諱言罵的。他說過：

我想，罵人是中國極普通的事，可惜大家知道罵而沒有知道何以該罵，誰該罵，所以不行。現在我們須得指出其可罵之道，而又繼之以罵，那麼，就很有意思了，於是就可以由罵而發生罵以上的事請來的罷。

——通訊（豫報副刊）

但這還只就一般人所認為罵的罵而言，其實罵與非罵，是有一條明確的界限的。魯迅說：

假如他到四馬路去，看見雉妓在拖住人，倘大聲說：「野鷄在拉客」，那就會被她罵你是「罵人」……但事實呢，却的確是「野鷄在拉客」，不過只可心裏知道，說不得。在萬不得已時，也只能說「姑娘勸浪做生意」……這才不是罵人……

——論諷刺

這意思似乎很明白：如野鷄正在拉客，縱然直斥之曰「野鷄拉客」，這不過指出了事象的真實：雖然被罵者或者別人會罵是罵，其實倒不是罵的。只有誣良為娼，含血噴人，才是真正的罵。魯迅的「指出其可罵之道」的「很有意思」的罵，是不是應該稱之為罵，不是很明白的麼？

但沈先生也并不一定以為只有魯迅的作品才是罵。在他看來凡是批評辯論的文章也都是罵，除了他自己對於別人所加的一些難堪的字樣。請原諒我的譏嘲，沈先生的專集我很少拜讀，不知道發抒了這樣的偉論的大文，搜集在什麼書上，但翻翻魯迅的「且介亭雜文二集」，就看見有一篇「七論文人相輕——兩傷」，是專為沈

先生的「談談上海的刊物」而發的，那裏面引用過沈先生（那時候沈先生用的筆名是「綱之」）的一段文章，現在轉錄如次：

「說到這種爭鬥，使我們記起太白，文學，論語，人間世幾年來爭鬥的成績，這成績就是凡罵人的與被罵的一古腦兒變成丑角，等於木偶戲的互相揪打或以頭互碰，除了讀者養成一種「看熱鬧」的情味以外，別無所有……我們是不是還有什麼方法可以使這種「私罵」佔篇幅少一些……」

魯迅曾指出沈先生（或者說綱之先生）對於無論什麼論辯，一律稱爲「私罵」的態度，猶如「知縣老爺出巡，路遇兩人相打，不問青紅皂白，誰是誰非，各打屁股五百完事」。而且說：「縱使名之曰『私罵』，但大約決不會件件都是一面等於二加二，一面等於一加三；在『私』之中，有的較近於『公』，在『罵』之中，有的較合於『理』的。居然來加評論的人，就該放棄了『看熱鬧的情趣』，加以分析，明白的說出你究以爲那一面較『是』，那一面較『非』來。」但這自然只是一個小百姓的請求，在「知縣老爺」，却還是以「各打屁股五百完事」，爲最簡便。

所以沈先生的態度和用語都一直保存到現在。

再說「冷嘲」。沈先生沒有下過怎樣的註解，要知道什麼是冷嘲，還是只有到魯迅的文章裏去找：

如果貌似諷刺的作品，而毫無善意，毫無熱情，只使讀者覺得一切世事，一無足取，也一無可為……這便是所謂「冷嘲」。

——什麼是諷刺

魯迅的作品是不是毫無善意和熱情，使讀者只覺得一切世事，一無足取也一無可為呢？不必別求證明，沈先生就說魯迅「態度積極」，作品「感慨沉痛」。既然態度積極，就不是毫無善意和熱情；既然感慨沉痛，就不是讀者得到的只是不足取，無可為——也就不是冷嘲。

剩下的是「憎厭」，「恨恨」這些字樣。說魯迅的作品裏有很多憎恨的感情，別人不知道怎樣，我個人是并不抱什麼反感的。問題是沈先生把魯迅的憎恨和周作人的「充滿人情溫暖的愛」對比地說，以為愛與憎只是絕對相反，而毫無相成之處，似乎不算知言。有所愛，就不能不有所憎；只有憎所應憎，才能愛所當愛。用

目前一個極淺近事例：正因為我們愛中華民族，才不能不憎日本帝國主義；只有憎日本帝國主義到底（打倒），才有中華民族存在來被我們愛。魯迅在上面引過的「兩傷」里，曾對沈先生講過：

在現在這「可憐」的時代，能殺才能生，能憎才能愛，能生能愛，才能文。

在「再論文人相輕」里也說：

文人還是人，既然還是人，他心裏就仍然有是非，有愛憎；但又因為是文人，他的是非就愈分明，愛憎也愈熱烈……

他得像熱烈地主張着所是一樣，熱烈地攻擊着所非，像熱烈地擁抱着所愛一樣，更熱烈地擁抱着所憎——恰如赫爾庫來斯的緊抱了巨人安太烏斯一樣；因為要折斷他的肋骨。

進一步說，天下也儘有表面上是憎而實際却是愛的。並不是像朱熹所說：「其詞若有憾焉，其實乃深喜之」之類；而是耶穌的「這悖謬而又不信的世代呀，我什麼時候才能離開你們」之類。耶穌的愛，大概不會有人否認吧。魯迅的許多作品也正如此。關於這，魯迅是否有過直接的解釋，我忘記了。但對於類似的事理的解釋

是有的：

例如嵇阮的罪名，一向說他們毀壞禮教，但據我個人的意見，這判斷是錯的。魏晉時代，崇奉禮教的看來似乎很不錯，而實在是毀壞禮教，不信禮教的。表面上毀壞禮教者，實則倒是承認禮教，太相信禮教。因為魏晉時所謂崇奉禮教，是用以自利，那崇奉也不過偶然崇奉，如曹操殺孔融，司馬懿殺嵇康，都是因為他們和不孝有關，但實在曹操司馬懿何嘗是著名的孝子，不過將這個名義，加罪於反對自己的人罷了。於是老實人以爲如此利用，褻瀆了禮教，不平之極，無計可施，激而變成不談禮教，不信禮教，甚至於反對禮教——但其實不過是態度，至於他們的本心，恐怕倒是相信禮教，當作寶貝，比曹操司馬懿還要迂執得多。——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

由此可知，說魯迅的作品只是憎恨，憎恨裡頭沒有熱愛，自然皮相；若更自以爲有和周作人一樣的「人情溫暖的愛」，而沾沾自喜，以爲可以對魯迅驕傲驕傲，那倒不僅「語言」，那態度也就「轉見出異常天真」了。

其實，沈先生是聰明人，既然知道魯迅的正視人生的，迎戰的積極態度，又何

嘗不知道魯迅的作品並非冷嘲罵世乃至只有憎恨而已呢？其所以仍舊這樣說者，實別有苦衷。

現在人們常常開口學習魯迅，閉口學習魯迅，這意思決不僅是說學習魯迅寫小說，寫雜文，翻譯翻譯外國書而已，主要的恐怕倒是要學習魯迅的正視人生的迎戰態度。嗟乎，如果這樣，則魯迅豈易學哉！若正視人生，則人生實有其不盡美好之處，看清楚了之後，總難免要這樣說說，那樣挑挑，勢必至成爲「人生」詛咒派，而被不正視或熟視無覩或裝作無覩的「人生」謳歌派所深惡痛絕。向社會迎戰，必是那「社會」有可戰之道，有對戰之人，又勢必至被「社會」所深惡痛絕。我們常常說：魯迅一生的歷史就是戰鬥的歷史，其實只說出了一面，就另一面說，魯迅的歷史就是被「社會」圍剿的歷史。魯迅幸而終其身未羅縲絏之變，得保首領以沒，學習魯迅的人，却不見得人人都有這種幸運的。豈但學習魯迅，就是評論魯迅，真也談何容易！如果對魯迅多事推崇，就無異表示和魯迅站在一邊，也間或贊成向社會迎戰，魯迅的遭遇以及魯迅所幸免了的災禍，都有落到自己頭上的危險。這場

合，最好是無視人生，放鬆社會，把一切都歸之於魯迅個人感情上的缺點；倘對魯迅又略加褒揚，則於社會，於魯迅也就面面俱到，自在圓通，擁皋比，參政議，臧否人物，放論文章，都不減於周作人氏之「如秋天，如秋水，於事無隔」了。問題是在讀者，他們應該明白：怎樣的人物筆下，只能寫出怎樣的魯迅來。

裝腔作勢的男人

舊年年底前一日的大公報文藝上，有一篇上官碧先生（沈從文）的「廢郵存底」，里面有這樣一段話：

你說的最近的刊物，我見不着，內容如何也不明白，但據我估想……有些人生活不得意，用「文化人」名義寄食於他所看不起的人籬下，牢騷滿腹，既無勇氣向腐敗的負責者攻擊，又無知識向社會或歷史算一算賬，無事可作，到末了自然只好在小刊物上，向同行中名氣較大爲人注意較多的，發發牢騷。或訓練自己在冷處空處來那麼一箭……寫作的情緒既如此，文章不高明，態度又欠佳，事情都極其自然……即罵到頭上，我還覺得可以同情，不會生氣。

—161—

意思很明白：這位上官碧先生，是「文化人」中的「名氣較大，爲人注意較多」的「大好老，什麼時候被人罵了，他是大度的，「還覺得可以同情，不會生氣」。

罵他的人是誰呢？值不得一提，寄人籬下，「既無勇氣向腐敗的負責者攻擊，又無知識向社會或歷史算賬」，「文章不高明，態度又欠佳」，真是「什麼東西！」至於我們的上官碧先生自己呢？不用說，並不寄人籬下，或者所寄的籬，又不屬於他所看不起的人；現在正以大無畏的精神攻擊腐敗的負責者，用大知識向社會或歷史算賬，文章高明，態度佳妙，而且有不看刊物的內容，就能「估想」一切的神通。一言以蔽之曰：了不得！

然而對不起得很，這篇文章似乎早在什麼地方看見過。大概是十多年前吧，陳西溥教授們就說過魯迅不敢攻擊軍閥，曹錕賄選時，他也在教育部當僉事，以及放暗箭等等。現在的教授們應付論敵的方法，還是這一套。莫非「歷史」果真停頓了麼？這真要有大知識的上官碧先生之流和它算算賬才好。以下還有什麼「巢許讓天下，商賈爭一錢」，就是說他自己是巢許，罵他的人是商賈，「有些人所思慮，或在這個民族將來的命運，有些人却只爲個人出點小風頭便已得到滿足」，是說他自己正在思慮民族的命運，而罵他的人却只知道出小風頭等等。因此「若只是戕天與

二三似通非通的『文化人』在小刊物上打筆仗，各執一是，如呂氏春秋說的妄人爭年故事，兩人爭年，以最後歇口者爲勝，未免太小覷自己的生命了……』。『以最後歇口者爲勝』，那的確是呂氏春秋時代的『妄人』的爭年法，對於現在的教授們，只消把自己說得如何尊嚴，崇高，偉大，而把論敵看成豬狗不如，不屑與之爭論，這就行了；有這樣一付對聯：『大人大人大大人，大人在三十三天上替玉皇大帝蓋瓦；小的小的小小的，小的在十八層地獄爲閻王老子掘煤。』我們的教授，只消把『大人』和『小的』改成『我』『你』兩字，使對聯爲：『我在三十三天上蓋瓦；你在十八層地獄掘煤。』這就行了。以最先歇口者爲勝！

文章中還有這樣的話：

我們對於『文學』與『人生』看法，和一部份人的雖無是非可分，無高下可分，然而却實在有點『不同』，這不同從短短時間中論辯上糾纏，了無意義，不會有何結果……

爲什麼呢？不是說『巢許讓天下，商賈爭一錢』麼？不是說『有些人所思慮，或在這個民族將來的命運；有些人却只爲個人出點小風頭』麼？高下是非，一眼可

辨，一言可決，有什麼不可分，有什麼「糾纏」，為什麼「了無意義，不會有什麼結果」呢？

如果有人像這樣問上官先生，那一定是個大傻瓜。我們的上官先生，我們的大人物，大好老，豈是輕易和別人辯論什麼的？好像東萊博議上有這樣的話：「勢相敵而後訟。趙孟不與輿隸訟，陶朱不與乞丐訟」，否則，就是「勝之不武，不勝爲笑」。而且如其真是一品當朝的趙孟或大腹便便的陶朱公，縱有無天無法，不度德，不量力的車夫，衙役，乞丐之流敢於捋虎鬚，也只消叫警察抓去就得了，何以「訟」爲？

莫里哀寫過一個劇本：「裝腔作勢的女人」，可惜莫里哀死得太早了，如果活到現在，拜見這上官碧先生，一定又可寫一個劇本：「裝腔作勢的男人」——假如上官碧先生是個男人的話。

禮貌篇

魯迅先生曾提及韋素園們對於他尊敬是很尊敬，却似乎總有點什麼隔膜。後來領悟到他比他們的年紀大，他們把他當作前輩，不好在他們面前隨便。於是他自恨不能化為青年，和他們打成一片。

朋友雲彬，近來寫了幾篇文章，有感於少年或青年們對於他們的長輩太不禮貌，由是而想到古代對於少年的「應對進退」的教育之切合實際，「毋不敬」的「曲禮曰」，也是頗應深思的名言。爲什麼想到這樣的問題呢？恐怕是作爲青年或少年們的前輩的中年人，我的朋友雲彬先生曾經身受過，至少是目擊過青年或少年們對於他或他的朋友的不禮貌吧？

不是把我們自己或自己的朋友故意和魯迅先生在一塊兒提出，以抬高身份，雲彬的「從禮貌說起」，確實使我想到了「憶韋素園君」。瞧！因爲青年們太尊敬恨不

能化爲青年的是魯迅先生；覺得少年或青年不禮貌，而恨不能回到「應對進退」和「曲禮曰」的古代去的是我們！兩者的差別不小。少年或青年應尊敬前輩，恐怕也真有幾分道理：對於魯迅先生，我們是後輩，他是前輩；別的不說，對於後輩的心情這一點，我們的前輩魯迅先生就比我們強遠了！

雲彬是有點喜歡陶淵明的。陶淵明說過：「好讀書不求甚解」。對雲彬的「從禮貌說起」之類，最好也不求甚解，恐怕就多少有些問題。

禮貌是怎樣產生的呢？爲什麼產生的呢？在什麼社會產生的呢？關於這些，不知有什麼書（比如「吳虞文錄」之類）較詳地分析過沒有。依我的八股的想法：在階級社會，壓迫階級掠奪被壓迫階級的辛勤的成果，是不會有什麼禮貌的；被壓迫階級獻出那成果時，違反着自己的本心，恐難免有不平之聲，不豫之色，卽也未必有什麼禮貌。但壓迫階級不但要被壓迫階級獻出成果，還要他們心甘情願地獻出，至少要他們作心甘情願狀，不能有不平之聲，不豫之色，也就是要有禮貌！這要求，自然要以刀鋸鼎鑊爲後盾，否則，禮貌這東西還是很難產生的。舉一個不很恰切的

例：滿清入關，下令薙髮，有「留髮不留頭，留頭不留髮」的說法。明知漢人未必真心歸順，但至少要做歸順狀——薙髮，否則，看刀！禮貌的最初怕也難免如此！因此，禮貌的本質是下層和上層接觸時所必須遵守的條件。上層對下層則不大用得着。老話說：「禮不下庶人」，「禮」，想是指禮的原理而言。「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那實在是不能「下庶人」的。「林放問禮之本，子曰：大哉問！」稱讚了一句，却什麼也沒有回答，足見天機不可洩漏。其次也該是指繁文縟節，繁文縟節是壓迫階級內部表演給被壓迫階級看，使被壓階級看見他們自己之間尙且那麼有禮貌，別人對他們，不敢不禮貌。但繁文縟節究竟太繁縟，「庶人」反正學不會，記不住，所以不必「下」。「庶人」，本來只要有禮貌就夠了——善哉，禮貌兩字，真有微言大義寓乎其中：卽作禮狀而不問內容也。

「曲禮」我也偶然翻過，覺得它和論語「鄉黨」篇，「顏氏家訓」，美國馬騰的「處世哲學」(?)，中國任舉明的「社會大學」等等，都是教人怎麼適應社會，甚至迎合社會的。人自然不應在任何情況之下，都和社會環境不調協；但也不應在

任何情況之下都與社會相適應。適應與否，不是最重要的事情，最重要的是理解社會而且改造它。人是社會動物，不能不和自己以外的人有所往還；在往還中，不能完全像小孩子般地天真爛漫，自由自便，也就是雲彬所說的「任何時代，任何社會」都應有禮貌。但爲什麼而講禮貌與在何種時代與社會的禮貌，則應該有所分別。革命者中間，也講究待人接物，還有一本「論待人接物」的書。因爲它是爲改造社會而寫的，與適應社會的「曲禮」之類，不是一回事；而因時代與社會的不同，裏面所說的禮貌與「曲禮」之類，也不是一回事。一個讀者寫信給雲彬，說他是他所敬仰的前輩文化戰士，那麼，雲彬所指的禮貌是爲改革而講的禮貌吧，那麼，要舉以證明禮貌的重要的書，應該是「論待人接物」而不是「曲禮」。

把禮貌問題專針對少年或青年而說，則青年或少年應對他們的前輩有禮貌，是不错的。但似乎不應專指年齡；如果專指年齡，就無異說青年少年們對於漢奸戰犯們也應禮貌，我想，青年少年們不一定有這一種義務。因此，問題的焦點，是青年和少年對於他們所尊敬的前輩應該有禮貌；也是允許對他們所不尊敬的前輩，有權利

沒有禮貌。否則，青年少年們都會叫起來：「請把我算作中年以上吧，我不願做什麼鳥青年少年了！」或者：「我的青少階段呵，趕快滾他媽的吧，讓我能早一點對於某些人不禮貌！」假如青年少年們有權利對他所不敬的人沒有禮貌；當發見他們對於某些前輩不禮貌的時候，就不應片面地指摘青年少年的不禮貌，同時也該問問：那些所謂前輩先生是不是真應該禮貌。我不想把問題牽扯到雲彬在某篇文章里所舉出過的某校師生問題上去，假如非牽涉不可，那就從雲彬的文章看，學生固然有理解錯誤和舉措失當處；老師也未必全部都令人心悅誠服。若說老師雖然不對，總是前輩，對前輩總應該禮貌。那麼我可不可以說：學生雖然過火，他們總是青年，青年的言行，是難免幼稚的；不然，他們還要老師幹嗎？我不是說青年少年們應該或不妨對前輩不禮貌；但與其由作為前輩的我們要求他們禮貌，不如由他們自覺自動地禮貌；不但禮貌——這兩個字，不知為什麼，我看起來總覺得不大熨貼！——而且還應該由衷地敬愛，假如真有值得他們敬愛之處的話。至於前輩們自己，倒是應該反省，要努力做得使人敬愛，使人要不敬而不可得，那時候，我們自然會覺得青

年少年們都可驚地彬彬有禮。不用說，前輩們的可敬愛之處，未必都為青年少年們所能理解；也有些事是實際上可敬愛而表面上未必也一樣的。努力了，反省了，青年少年們仍不敬愛，應該原諒他們年輕，到了他們自己成為別人的前輩的時候自會明白，像朱自清明白他的父親（宋文引例）一樣。如果不原諒他們，倒覺得自己已經很值得敬愛，怪青年少年們竟不敬愛；甚至有多少值不得敬愛之處，倒覺得青年少年不肯原諒；老實說：單是這一點，就不怎麼值得敬愛！魯迅先生在「怎樣做父親」里說：「背着因襲的重担，搆着黑暗的閘門，讓他們（兒女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如果我要借這些話來說怎樣做前輩，就會添上一句，成為這樣：

背着因襲的重担，忍受青年少年們的不禮貌，搆住黑暗的閘門，讓青年少年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

忍受不禮貌這話，對於我的朋友雲彬的「從禮貌說起」的場合，加得切實，我以爲。

下
輯
血
書

我若爲王

在電影刊物上看見一個影片的名字：「我若爲王」。從這影片的名字，我想到和影片毫無關係的另外的事。我想，自己如果作了王，這世界會成爲一種怎樣的光景呢？這自然是一種完全可笑的幻想，我根本不想作王，也根本看不起王，王是什麼東西呢？難道我腦中還有如此封建的殘物麼？而且真想作王的人，他將用他的手去打天下，決不會放在口裏說的。但是假定又假定，我若爲王，這世界會成爲一種怎樣的光景？

我若爲王，自然我的妻就是王后了。我的妻的德性，我不懷疑，爲王后只會有餘的。但縱然沒有任何德性，縱然不過是個娼妓，那時候，她也仍舊是王后。一個王后是如何地尊貴呀，會如何地被人們像捧着天上的星星一樣捧來捧去呀，假如我能夠想像，那一定是一件有趣的事情。

我若爲王，我的兒子，假如我有兒子，就是太子或王子了。我並不以爲我的兒子會是一無所知，一無所能的白癡；但縱然是一無所知一無所能的白癡，也仍舊是太子或王子。一個太子或王子是如何地尊貴呀，會如何地被人們像捧天上的星星樣地捧來捧去呀。假如我能夠想像，倒是件不是沒有趣味的事。

我若爲王，我的女兒就是公主；我的親眷都是皇親國戚。無論他們怎樣醜陋，怎樣頑劣，怎樣……也會被人們像捧天上的星星一樣地捧來捧去，因爲她們是貴人。

我若爲王，我的姓名就會改作：「萬歲」，我的每一句話都成爲：「聖旨」。我的意欲，我的貪念，乃至每一個幻想，都可竭盡全體臣民的力量去實現，即使是無法實現的。我將沒有任何過失，因爲沒有人敢說它是過失；我將沒有任何罪行，因爲沒有人敢說它是罪行。沒有人敢呵斥我，指摘我，除非把我從王位上趕下來。但是趕下來，就是我不爲王了。我將看見所有的人們在我面前低頭，鞠躬，匍匐，連同我的尊長，我的師友，和從前曾在我面前昂頭闊步耀武揚威的人們。我將看不

見一個人的臉，所看見的只是他們的頭頂或帽蓋。或者所能夠看見的臉都是諂媚的，乞求的，快樂的時候不敢笑，不快樂的時候的不敢不笑，悲戚的時候不敢哭，不悲戚的時候不敢不哭的臉。我將聽不見人們的真正的聲音，所能聽見的都是低微的，柔婉的，畏葸和嬌癡的，唱小旦的聲音：「萬歲，萬歲！萬萬歲！」這是他們的全部語言：「有道明君！偉大的主上啊！」這就是那語言的全部內容。沒有在我之上的人了，沒有和我同等的人了，我甚至會感到單調，寂寞和孤獨。

爲什麼人們要這樣呢？爲什麼要捧我的妻，捧我的兒女和親眷呢？因爲我是王，是他們的主子，我將恍然大悟：我生活在這些奴才們中間，連我所敬畏的尊長和師友也無一不是奴才，而我自己也不過是一個奴才的首領。

我是民國國民，民國國民的思想和生活習慣使我深深地憎惡一切奴才或奴才相，連同敬畏的尊長和師友們。請科學家們不要見笑，我以爲世界之所以還大有待於改進者，全因爲有這些奴才的緣故。生活在奴才們中間，作奴才們的首領，我將引爲生平的最大的恥辱，最大的悲哀。我將變成一個暴君，或者反而正是明君：我

將把我的臣民一齊殺死，連同尊長和師友，不准一個奴種留在人間。我將沒有一個臣民，我將不再是奴才們的君主。

我若爲王，將終於不能爲王，却也真地爲古今中外最大的王了。「萬歲，萬歲，萬萬歲！」我將和全世界的人們一同三呼。

闊人禮讚

有這樣一種人，自以爲天生下來就是統治這世界的，享受別人的辛勤的成果的。自以爲自己坐着比別人站着都高出一個頭。他看他左右的人如人之看狗，看一般人如站在阿爾卑斯山看地上的螞蟻羣。他看不慣別人直着腰站在他面前，聽不慣別人說一句沒有阿諛意味的話。他沒有一個朋友，更沒有父兄或師長之類，如果有那些人，也必須如劉邦的爸爸擁着茗帚跪在門口接劉邦一樣地對待他。他自然不屑看一個人，也不屑跟一個人講話。假如什麼時候，你以爲他在垂青你，那一定是他在望站在你前面的什麼人；而真跟你講話的時候，你反而以爲他跟站在後面的誰講話。而且他似乎真不會講話，倒只會用鼻子哼哼的。「這樣辦好不好呢？」「哼哼！」「那件事應該怎樣辦呢？」「哼哼！」他沒有意見，如其有，那就是：「你是什麼東西？」即那哼哼所表示的。萬一他講起話來，那就世界上只能有他一個人

的聲音。極低聲的微語，也能壓倒一切的喧嘩，別人如果也可以發聲，恐怕只是「是是」和鼓掌而已。

假如有人在和他們做朋友，那是一件不幸的事。人們以爲你總會在巴結他，他決不會巴結你，總會以爲你甘願作他的走狗什麼的，決不會以爲他會作你的。你偶然有幾個錢用或是找到了一碗飯吃，別人會馬上想到是你的闊朋友的賞賜和提拔；他無論怎樣揮霍，無論升到怎樣高的官，決不會有人誤會是出於你的力量。縱然也有時會給你幾個錢，而你又肯要，那算什麼呢？在他不是九牛一毛，大倉一粟麼？別人看見了，一定說，他真慷慨啊，真疏財仗義啊，真肯接濟朋友啊！連他，甚至連你自己，都以爲你應該含着眼淚感激他，以後還要粉身碎骨，結草啣環來報答他。至於你，無論對他盡過什麼力，用了多少心計，絞過多少腦汁，別人，他，你自己，都以爲這是應該，都不曾以爲你的心血是什麼尊貴的東西。他可以拍你的肩，親暱地說：「朋友啊！」你就有感覺得飄飄然的義務；你却無論什麼時候，不能在他身上任何地方動一下，甚至於是替他拂掉背後的灰塵。他可以說：某人，替

我到某處去做一件什麼事；可是即使順便，你也不能請他替你丟一封信到郵筒里。在人面前，你和他站在一塊兒或者一同趕路，縱然你有衣敝縕袍與衣狐貉者立，毫不自慚形穢的素養；可是你怎能担保他呢？他也許正在嫌你這位叫化子似的傢伙損了他的尊嚴。

他的圓圓的面孔上有一層紅潤的寶光，那寶光使他顯得高貴而且漂亮。那是營養好，生活舒適，不大操心人的標誌，也是闊人的標誌。有人說：「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于人」，那是不確的。治人者或者多半有那種寶光，但勞心者却沒有。只有不勞心自然也不勞力的治人者，才那麼容光煥發。一天天地發胖，一天天地體量增加，使他自以為是越過越強健了。有時候，露出滾圓的膀子給清客們看：「我的體格怎樣？」必然全聽到別人重複一道「夫健全之精神，必寓于健全之身體；非常之事業，恆賴于非常之體魄」之類的高論。

他走路的時候，一定是挺起胸，抬起頭，揚起眼睛，膀子向兩邊分得很開，大搖大擺，氣燄萬丈。即使是他獨自一人，沒有人在前面替他鳴鑼開道，他的面前無

論有多少人，無論那些人正在做什麼；即使沒有一個人知道他是何許人也，也自然會閃出一條巷子讓他走過去。像長板坡的曹兵看見懷里綑着阿斗太子，一手持鎗，一手仗劍，騎在馬上，猶如生龍活虎的常山趙子龍來了一樣。他不會用兩隻腳走路。而是用許多腳：「某人來了！」聽到這話的時候，如果你不看，你會以為他是一條蜈蚣，因為至少有幾十雙皮鞋同時在響。如果你看，又會以為他是蒼帝星，因為他拖着幾丈長的越遠越大的尾巴——他的跟班們。而精神上他也決不止是一個人；比如說，坐席自然獨霸一方；坐火車，極落魄的時候也要翹起腿來佔住兩三個人的位子，如果不是一整個車廂，兩頭還用人把住門，使得查票員不敢打那經過。看戲，就得一個包廂，甚至一個院子，假如不是一條街。辦公，更不用說，誰也不能估計究竟該有多少機關才能使牠盡量發揮他的天才。順理成章：他的公館足足可以駐紮一個集團軍，縱然那里面沒有一個吃空額的軍官。他每頓可以吞下夠一萬個人吃而有餘的大菜。他的太太或者說王后王妃，誰也不容易知道確數，而隨便「來往」一下的「夫人」「小姐」當然不在其內。死了更要造一座比房子更大的墳和足

以開幾個銀行的殉葬品；遺憾的是不能把地球裝棺材里去——。

越接近死的人，越想在地球上站牢——總在爲自己霸住這地球打算；越是作惡多端的人越是關心自己的名譽——總在爲自己生前身後的名譽打算。他們把自己的相片印出許許多多，借着某種力量，散布到全國乃至全世界。他們僱用會寫字的窮人替他們在新建築物上，名勝古跡的地方，乃至商店的招牌上，寫上許多字，却落他們的款。那些字常常是刻在石頭上的，可以流傳到很久，以便多少年之後，真實情形日漸湮沒，後人會驚服那時代的偉大人物同時還是出類拔粹的書法家。此外還請許多文人替他們著書立說，印成許多「×××言論集」，「×××著作集」，「×××全集」，里面包括對於文化、歷史、科學、哲學、藝術、社會、政治、軍事各種各樣的可貴的意見。使人一見就會歎服他是天生的聖哲。至于那些替他所寫字著書的人呢？縱然當時能多少得到一點什麼好處，時間一過，他們的姓字就與草木同腐了。

幾乎每一個闊人家裏都有萬民傘，上面寫着「愛民如子」之類的詞句。到處都

有官老爺們的德政碑，有的甚至有他的生祠。只要翻翻他們的家譜，墓誌，他們每個人都是天下第一，古今無雙的民之父母。可是這樣好的民之父母，却在故鄉乃至官地置下了阡陌連綿的田莊，建起了雕梁畫柱的府第，娶進了許多千嬌百媚如花似玉的如夫人，生出了一枝枝軍隊一樣，浩蕩的公子和小姐。好像這些真是天相善人，特別從天上吊下來給他們的，與他們的子民毫無關係。他們的公子們叨他們的光，分據着朝內外的要津。小姐們也都無端嫁得金龜婿，間接與聞着朝政，這時候有不知趣的人出來說：「某公某公並非真是那麼好的呵！」他們的公子們會饒你麼？那些小姐會讓她們的乘龍快婿饒你麼？俗語說：「君子之澤，五世而斬」，五代以後，誰都對於一兩百年前的事模模糊糊，門生故舊們修的國史，記的野乘，以及國史野乘所取給的資材，萬民傘，德政碑，祠堂記，墓邗表之類一齊都變成信史。

這世界就是這種闊人的世界；過去是他們的列祖列宗的，將來自然是他的龍子龍孫的。這是幾千年封建制度的成果，世界上一天有這種闊人，就一天沒有民主。

輩份，壽命，體格

一

小時候，有一件事情覺得很怪奇：我們那小城里，有些年紀和我差不多，甚至比我還小的孩子，却是我的前輩，有的甚至前幾輩。本族是個小姓，家里世代的人口都不多，以我為例，就沒有兄弟姊妹和堂兄弟姊妹。因此親戚也很少。那些前輩究竟和我沾什麼親帶什麼故呢？有的簡直找也找不出。另外一件使我莫明其妙的，就是那些前輩，縱然這時候跟我的家道差不多，追究起來，大概他們的祖先總有人做過官，至少也曾發過財，他們都是旺族，大房二房以至十幾房，分門別戶，布滿東街西街，城內城外。何以他們家里闊過就是前輩呢？何以他們人多就是前輩呢？我不懂。

最近，我想出一點道理來了。

普通，二十歲到四十歲，是生殖力旺盛的年齡，人大概都在這年齡里面生男育女。如果都這樣，年齡相近的人，輩份就不會相差太遠。但一有了做官的或者發財的富貴人家，情形就不能不改變了。過去，其實現在也有，我們都知道，作興討姨太太。富貴人家有三妻四妾的是常事。西門慶不就有六個「房下」麼？妻妾多，當然兒女多，所以他們是旺族。娶妻大概在「弱冠」左右，續絃和納妾的年齡却沒有一定。納妾是富貴人家的事，如果靠自己的力量，富貴的獲得，往往是中年以後，而最後的納妾又說不定是暮年了。於是，正妻生的大，二，三公子，是在普通生育年齡生的，他們自己和自己的兒女都不容易成爲前輩，正和戚友間的一般的輩份相等。八，九，十公子以下，大概都是如夫人們的尊出，是那位「令尊大人」晚年的收穫，以特殊地位在特殊年齡生的，出世的時候，他的大哥說不定都有孫子了。「君子之澤，五世而斬」，第一代富貴了，第二，三代說不定還在富貴，也就還是三妻四妾，兒女們的長幼相差，仍如前代一樣。那麼，最長的兒女的最長的兒女，跟

最幼的兒女的最幼的兒女之間，年紀簡直可以差一個世紀。一個世紀，通常可以傳三四代人，大房的第三四代孫子，就剛剛和么房的少爺們年齡相近。自己家的輩份既然這樣相差，和外面親戚朋友們的輩份相比，自然也同樣相差了。這都是富貴旺族多是前輩的緣故。

用人稱家主，低賤的人稱有身份的人爲老爺，太太；下一輩的則爲爺，奶奶。比如紅樓夢，寶玉一輩稱爺，配偶稱奶奶；賈政一輩稱老爺，配偶稱太太。現在，北方多稱祖父爲爺，祖母爲奶奶。老爺，太太，以此類推，想是曾祖父母的意思。其初我也懷疑，爲什麼這種稱呼，要從親屬衍出？爲什麼不闕的人都是晚輩呢？現在我也不懷疑了。從親屬衍出者，最初本無闕不闕之分，甚至還真是一家人，真是沾親。及至一個闕了，一個不闕，不闕的不敢和闕的直接稱兄道弟，又沒有別的什麼可以稱呼；不得已就用自己的兒女的口吻，稱之爲伯叔。記得王景隆和蘇三的故事里，家人稱呼王景隆爲叔；這種風氣，現在還有。第一代不闕的人對於闕了的人稱伯叔，第二代不闕的人不敢和他的父輩用同樣稱呼，又隨自己的下輩稱闕人爲

爺；第三代，自然就稱老爺。這中間也許還有一個演化過程，起初只稱伯叔已可；後來閩人愈闊，架子愈大；不闊人愈不闊，身份愈低；同時閩人又自有其嫡系親屬，稱他爲伯叔，那些稱他爲伯叔的親屬，因爲是閩人的親屬，也擺出相當的架子，使不闊的人對他們也不敢稱兄道弟，不能不稱爲伯叔；對他們既稱伯叔，對被他們稱伯叔的閩人自己順理成章，就成爲爺乃至老爺了。及至末世，不但閩人的親屬被稱爲伯、叔，乃至爺；連閩人的聽差也被稱爲伯叔和爺，金瓶梅上的玳安之流還只被稱爲叔；清朝的知縣老爺的聽差，就已被稱爲大爺，聽差聽說還有聽差，則被稱爲二爺，三爺。閩人的聽差或聽差的聽差都被稱爲爺，不闊的人，與閩人毫無關係的人——即老百姓——的輩份之低，可以算達到極點了！輩份低，也就象徵着地位低，難怪有「天高皇帝遠」的俗語。大概是物極必反吧，清朝的那些老爺，大二三爺，大致上，都隨着他們的「大清江山歸一統」，一齊完蛋了！縱有殘存的，也將被時代的洪流沖洗乾淨的吧？

二

故鄉有一句俗話：「好人命不長，禍害一千年」，我覺得很有意思，雖然所謂「好人」，「禍害」，含義不免有些籠統。首先，這話自然是一種心理作用。好人，比如偉大的思想家，革命家，科學家，藝術家，凡是用智慧，人格，燭照人羣，啓迪人羣，領導人羣用自己的戰鬥，從今天的不幸，走到明天的幸福，或者從今天的幸福走到明天的更幸福的人們，我們總希望他永久活下去，甚至以爲他可以永久活下去。可是常常迅雷不及掩耳地聽說他死了！於是我們痛恨自然法則的殘酷，茫然於回生的無計，而覺得他死得太快了；雖然他們活的年紀未必真的太少。至於禍害：認賊作父，爲虎作倀，出賣祖國，自殘同胞的漢奸以及歷史上許多暴君讒臣，大奸大惡，各種各樣的人類的魔鬼，民族的蠱虫，人民血肉的饕餮者，文化和文明的劊子手，人民無時無刻不在望他們死去，或者用種種方法使他們死去。可是他們却儘着不死，好像吃過長生不老的藥，好像他們的名字被閻王忘記了。「時日曷

喪，予卽女偕亡」，他們等得那麼不耐煩呵！縱然是一天也可以被認爲一千年的，除了表示對於兩種人的死的心理作用以外，「好人命不長，禍害一千年」這話，也透露了今日以前的社會——自然是中國社會——的幾分真實消息。孔子曰：「君子食無求飽，居無求安」；又曰：「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志道的君子之所以必須如此，實由於志道之後，卽立志作好人之後，就不容易得到美食，社會對於好人是并不怎麼慷慨大度的。生活上的物質條件太差，究竟不是養生之道，所以「伯夷叔齊，古之賢人」，就「餓死於首陽之下」；而「賢哉回也」，也在「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的情況下「不幸短命死矣」。要社會有好人，要好人命長，一定要社會先有培植好人的土壤，適於好人生存的空氣，陽光，水分，等物質的和非物質的條件。文選上有這樣的話：「木秀於林，風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於人，衆必非之」；魯迅也說：「精神界之偉人，非遂卽人羣之驕子；流落坎坷，終以天亡」。證以「三閭大夫」的「甯赴湘流，葬於江魚之腹中」，和「苦絳珠」的「魂歸離恨天」，事實也確是如此。這社會是怎樣地不適於

好人的生存呵！

好人命不長，另一方面一定是禍害一千年。禍害們既非君子，又不志於道，決不是精神界之偉人，却非常容易成爲人羣之驕子。於是安居飽食，錦衣玉食，養得腸肥腦滿，方面大耳，用狼槌都打不死。而且「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到外面走一下，還要樹旗旄，羅弓矢，武夫前呵，從者塞途，很難遇到意外。病了有錢吃藥，有錢請好醫生，更自不在話下。雖然并非真地能夠活一千年。

好人多活一天，我們可能多得一點由他的努力所給與的福利；禍害少活一天，就可早一天脫離由他的暴行所造成的災殃？好人或禍害的生與死，短命與長命，其實并非完全指他們個人生命的存亡以及食息於人間的歲月；他們的行爲思想實際禍福人羣與否以及禍福的時間的短長，反更重要。禍害雖死，他所遺留下的禍害集團還在，還可以繼續作惡，就無異他本人並沒有死。真正忠於民族國家而有才能智慧的人，如果沒有表現發揮的機會，社會沒有因之而受若何影響，活着也只是個體的存在，在某種意義上，也就等於死了或者生命中斷，正和被消滅了戰鬥力或無法戰

鬥了的戰士一樣。

其實好人命不長，固然是因爲好人受社會迫害，同時也就是因爲好人沒有取得長命的前題。禍害一千年固然是因爲禍害操持着社會，同時也就是因爲禍害沒有受到致命的打擊。要好人長命，禍害早死，除了加強好人的力量，削弱禍害的力量，掉轉兩者在社會所處的地位，沒有另外的法子。老話說：「君子道消，小人道長」，又說：「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但反過來說，也就是君子道長，小人道消；道高一丈，可能魔高一尺，一寸，乃至於無。社會的演進，就人性一端而言，就是君子與小人，道與魔，或者說好人與禍害兩種力量的對比。此長則彼消，此存則彼亡。社會是進步的，我們相信一定會由好人命不長禍害一千年，進而爲禍害命不長好人一千年而終於沒有兩者的對立。

三

「唉！在這世界上，胖子實在比瘦子會辦事。瘦子們的做官大抵只靠着特別的囑咐，

或者不過充充數，跑跑腿……但胖子們是不來佔要路的旁邊之處的，他們總是抓住緊要的地位……他們的錢櫃子是滿滿的……着吧——忽然在市邊的什麼地方造起一座房子來了，是太太出面的，接着又在別的市邊造第二所，後來就在近市之處買一塊小田地，於是連帶一切附屬東西的大村莊。凡胖子，總是在給上帝或皇上出力，博得一切尊敬之後，就退職下野，化爲體面的俄羅斯地主，弄一所好房子，平安地，幸福地，而且愉快地過活的……」。

以上「死魂靈」上的一段話，是描畫十九世紀初期的俄國的；但我們看了，却覺得非常熟悉，竟像寫的是二十世紀中葉的咱們貴國。當然，恐怕也很像咱們今日以前的若干世紀。在咱們這國度，凡是達官貴人，總是「天庭飽滿，地角方圓」，方面大耳，腦滿腸肥。窮苦的小百姓則總是饜頭鼠目，鳩形鵠面，有如用繩子綁着招搖過市的「壯」丁；在春風駘宕的時候，只要在那頸子上再安一根線，就可以當作風箏放到天空去。這情形，反映在相術上，前者謂之官相福相，後者謂之窮相賤相，而諺語也有「十個胖子九個富……十個瘦子九個貧……」之類的話。反映在戲

劇上，凡是大人物出台，尤其是將軍們，則俗人的肩膀腹臀等處定要綁些棉花，而相不是威風凜凜，殺氣騰騰，就是堂堂一表，美鬚飄然。至于小百姓，永遠是小丑，彎腰駝背，歪眉斜臉，白鼻子紅眼睛！小時候，常有些天真的想法，以爲人之所以或官或民，或貧或富，一定由于學問大小，本事高低，品德好壞……及至涉世稍深，才知大謬不然！貧富貴賤，分判的道理很多，其中之一，照果戈里的說法，竟是因爲胖瘦！

但果戈里以爲因爲胖所以闊：瘦所以不行——這却和我的意見恰恰相反。我倒以爲是因爲闊，所以胖；不闊，所以瘦的。不知怎麼一來，我有了許多同學，同事，同鄉，親戚，學生什麼的；又不知怎麼一來，他們竟有許多都闊起來了。到現在爲止，「部長」雖還只有一個（另外一個姓林的，前幾天槍斃了），「中委」之類，却要以打計算。這沒有什麼，值得一提的，就是在他們闊了的今天爲止，我還有時能榮幸地看見他們。這也沒有什麼，所以提到的，是他們幾乎沒有例外地都發胖了，而當他們未闊時，却只和我差不多。這還沒有什麼，有一件必須同時提到的

事：同學，同事，同鄉，親戚，學生中間的還未鬧起來的，幾乎沒有例外地依然故他，都沒有發胖。有道是：人在三四十歲之間，很容易發胖，那些發胖了的闊人，確正是這等年紀。但問題還沒有解決：那些未發胖的非闊人，也正是這等年紀！

真是，人不可以不用腦筋，若用用，則無處沒有學問，何處不能發見古聖先賢的微言奧義。孔子曰：「富潤屋，德潤身，心廣體胖。」「富潤屋」好懂，有了錢，當然要把住處弄講究一點。「德潤身」，據注釋家云：「德者得也」，「足乎已無待于外之謂德」，也就是「萬物皆備于我」。這自然是指的一種精神現象吧！但同時也是指聖賢之類而言。至于官老爺們呢，儘管滿口「唯心」唯什麼的，但在「德」高望重這一點，永遠是「唯物」的。瞧，「給上帝或皇上出力，博得一切尊敬了」，「錢櫃子是滿滿的」，這兒那兒「房子」，「小田地」，「大村莊」……這還不是有所「得」麼？這還不是「足乎已無待于外」麼？人到了這境界，當然要講究吃喝穿戴，衛生滋補什麼的了。「心廣」，就是心里沒有事，常遵醫生囑咐：「你休息休息吧！你別操心吧」也就是寬心大放。當然，口袋里麥克麥克。崑山又

穩，擁護的又多。還有什麼不放心的呢？住得好，穿得好，吃得好，補得好，風不吹，雨不淋，日不晒，夜不露，心不操，力不出，事不想，又正當三四十歲容易發胖的時候，你叫他們怎不發胖呢？於是「體胖」！

但果戈里也沒有錯。我說的是暴發戶蠶起的今天的中國，他說的是貴族地主政權穩定了的俄國。在那樣的俄國，凡是胖子，定是貴族地主，當然容易爲「上帝和皇上」所信任，當然「實在」會辦事，胖當然容易闊了。

然而世界和中國都在局部地演變中，有些缺「德」地方的缺「德」的人們，胖瘦和闊不闊的情形頗有與上述不同的。這沒有什麼稀奇：人，如果能夠連結胖與闊的繫帶，造成胖與瘦的隔膜；另外的人一定能把它們扯斷，撤除！

古時候的公務員

偶然在朋友的案上看見左傳，拿起來一翻，是晏嬰和羊舌肸的談話，不覺有些感觸，恰巧是一種附有語譯的本子，就把那對話抄下了：

叔向（羊舌肸）道：「齊國的情形怎樣？」

晏子道：「此刻已是末世了。我不知道旁的，只知道齊國將來一定要變成陳家的，公家拋棄自己的人民，把他們送給陳家。齊國從前的量器共分四等：豆、區、釜、鍾；四升一豆，四豆一區，四區一釜，十釜一鍾；陳家的器量只分三等，都比舊的加上一成，鍾就大了。他用私家的量器借糧食出去，用公家的量器收回來。山上的樹木到市上去賣，價錢跟山上的一樣。魚，蝦，蟹，蛤的價錢跟海邊的一樣。倘把民力分成三份，倒有兩份是歸公家的，自己的衣食，只靠剩下的一份。公家倉庫的東西爛的爛，蛀的蛀，人民中的三老却凍餓着；全國的市上，鞋子賤，斬過脚用的撐棒反而貴。人民痛苦到這樣程度，有人慰

問他一下，怎叫他們不愛之如父母，歸之如流水呢？……」

叔向道：「是的，就是我們公家（晉）現在也是末世了，兵馬不能征伐，諸卿不到軍隊里去，公家的車馬無人照料，軍隊無人統率。人民窮困，住在宮裏的貴人們却越加奢侈。路上有的是餓死的人，而婦女的裝飾，更加過分。人民聽見公家的命令來了，就趕快逃避，像聽見仇敵來了一樣。……」

晏子問道：「你打算怎樣辦呢？」

叔向道：「晉國的公族已經快完了。……我的同宗共有十一族，現在只剩下羊舌一家。我沒有好兒子，公家又沒有好法度，能够善終就够了，還想後代祭祀麼？」

不多的幾段文章，就把古時代的公務員們的靈魂都刻劃出來了：對現狀是不滿的，可是自己決不起來改正；政局的趨向瞭如指掌，却又食君祿，報皇恩，決不投身到另外的方向去；前途明知暗淡得很，却又希望混過自己的一生！患得患失，貪生怕死，成天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並且從這心理產生出一種明哲保身，少管閒事，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鐘，各人自掃門前雪……

的處世哲學來。一到了這種程度，所謂公務員實已無異精神的太監，無論出入於怎樣的深宮內禁，都斯不足畏也已；對於人民，民族，國家，縱然不會作出什麼積極的惡，要能有什麼貢獻，也是憂憂乎其難哉了。晏子是和管仲並稱的大人物，現在既是齊相，是要人了；叔向也是有名的智者。他們的預見也實在不錯；齊國後來歸陳家所有，晉國也終於被韓趙魏三國分了。他們尚且如此，次一等的，還有什麼可談呢？

但他們却是有識見，有良心，高明的好公務員。並不糊塗得自以為處於太平盛世，沒有借公家的既有勢力剷除異己的力量與殘害趨向別的力量之人民。也沒有看見大勢去矣，就趁火打劫地搜刮一筆民脂民膏，逃到外國養老去。但他們的清廉未必是他們的君主所喜悅的。君主需要臣僕的忠藎，遠過於需要他的良心與智慧；尤其是當政權走着下坡路的時候，智慧能看出政權的破綻，良心又使他們不肯逢迎君主的主的貪慾，他們的忠藎都多少要打點折扣。於是愚蠢的，善於逢迎的，甚至能作出積極的惡來的臣僕就得寵了。那惡，如果是爲公，就是忠藎的表現；如果是私，就

「是個垃圾成個堆」，已經站在自己這一面，再沒有資格冒充好人來反對自己，也就正是忠藎的開端。這種人得寵，另一面一定高明的好公務員失勢，政權的下坡路就更爲險峻。一這樣，好公務員就更其戰戰兢兢，少管閒事；他們戰戰兢兢，少管閒事，得寵的人就更爲猖獗，政權的下坡路就簡直像懸崖峭壁一樣了。也許他們還能有最後精彩的表演：「般有三仁焉，微子去之，箕子爲之奴，比干諫而死」，然而一則無補於實際，般的結果，大家已經知道了；二則和「明哲保身」的哲學衝突；至少，「比干諫而死」，不能算「善終」。「去之」，自然較好，不但微子，連宮之奇，百里奚都會做過，只要不整車整船的家私帶着走，也不失爲乾淨人物。但，倘沒有家私，生活的依據就成爲可留戀的；而改變養尊處優，頤指氣使的生活習慣，也不是普通人所能受得了。曹劇說：「肉食者鄙」，鄙就鄙在這點上；用陶潛的話說，就叫做：「心爲形役」。

未了，多餘地申明一下：這裏的公務員，都是指的達官貴人，與書記，錄事，僱員之類的趕工朋友無干。因爲趕工朋友的尊容，別有描繪，見詩國風「北門」篇：

出自北門，憂心殷殷。終窶且貧，莫知我艱。已焉哉，天實爲之，謂之何哉！

王事適我，政事一埤益我。我入自外，室人交徧謫我。已焉哉，天實爲之，謂之何哉！
王事敦我，政事一埤遺我。我入自外，室人交徧摧我。已焉哉，天實爲之，謂之何哉！

一九四六、九、三〇、重慶

鄉下人的風趣

抗戰前一年，我同一個朋友到S省的某處去，碰到一個非常有趣的鄉下人，談過一些非常奇怪的話，要不是親耳聽見，決不會相信有那樣的人，談那樣的話的。我們是在離大路不遠的一個池塘邊碰見他的，他正在一個人入車水。起初，我們是向他問路，看見他談話的樣子有趣，就爽興在那兒歇腳，和他攀談起來。他起初也不大多講話，後來看見我們樣子如是，或者也很有趣，也就隨便談起來了。

「客人，」他問：「你們從什麼地方來的？」

「南京。」我答。

「從南京？」他發出像被蛇咬了一口似的聲音：「你們從南京？你們是官做？」

「不是！」我看他似乎不喜歡官，連忙補充：「我們是做小生意的。」

我們本不是官，但也不是做生意的；怕他不懂得什麼叫做寫文章，只好撒一個

並無惡意的謊。

「怎麼？南京也有做小生意的？人家講那裏盡是官啊？」
我們給他解釋，說南京有做生意的，做手藝的，趕零工的……但他似乎不大理睬。

「你們看見過官？」

「當然看見過。」

「很大很大的官都看見過？」他用兩手向兩邊張開，像圍一棵合抱不交的大樹似地比擬，彷彿說：這麼大！這麼大！「那一定是很好看的。聽說官都胖得很，重得很，越大的就越胖，胖得走都走不動，要人抬，頂大的官要上百的人抬！怎會不胖呢？他們吃得好呵？聽說王爺侯爺們的金鑾寶殿上，左邊是炸油條的，右邊是炕燒餅的。他們一下子到這邊吃根油條。一下子又到那邊吃個燒餅，滾燙的，一個銅子也用不着花！」

「哈哈！」我和朋友都不等他說完，就忍不住大笑起來。想不到的趣話呀！但

我不知道他是真那樣相信呢，還是故意裝傻賣傻，逗我們好玩的風趣，逗起城裏人來，也不下城裏人之逗鄉下人的。

「他們天天殺人噉？」他看見他的話引得我們樂了，分外得意，自己也含着傻笑另外起頭說。

「不！」朋友說：「殺人是有季候的，總是秋天」。朋友大概也要逗他了，故意把過去了的「秋後處決」的話拿出來說。這句話却引起了他的更離奇的趣話：

「他們討小也要等到秋天？」

「殺人跟討小有什麼關係呢？」我不懂，朋友也不懂。

「噫！」他詫異：「住在南京還不曉得？不是把人殺了，把人的老婆娶過去做小麼？咱們就爲這，死也不敢到那里去！」

「完全謠言！」我說。朋友也附和。

「謠言？咱們問你；他們是不是都有小？」

「也有沒有的。」

「有的有多少呢？」

「一個兩個。還能有多少呢？」

「別哄咱們，咱們什麼都知道，幾百上千的都有，如果不是殺人，佔人家的老婆，那麼多的小從那里來呢？」

「不對！」我說：「殺人是殺人，討小是討小。討小是用合法的手續從別處娶來的，並非佔的被殺掉了的犯人的老婆。」

「誰會相信呢？天生一個男的，就配上一個女的。要不殺掉一些男的，怎有那么多女的不肯嫁給人家做老婆，倒肯嫁給人家做三大小，四大小，百大小，千大小呢？」

就是這樣的一些怪話，幾乎把我們的肚子都笑破了。

無論怎樣給他解說，他都一點也不相信；後來把他的話重複給別人聽，別人也不相信這回事是真的；除了以爲他是開玩笑。但在當時，雖然有時也笑笑，他的樣子確是一本正經的，莫非我們真地倒被他騙過了？他的樣子有五十來歲，總不會傻

到說那樣的孩子話吧？

無論他是真那樣相信，還是故意那麼說；無論他說的話隔事實有多麼遠；後來我想，他對於官的看法，倒是非常本質的。對於官，比起一個鄉下人來，我們實在看得太多，知道得太多，大概就因為太多吧，反而被一些現象所迷惑住了。如果仔細想想，不但祇像他說的那樣，即使有人更誇張，說官（大官）是以人血為酒，人肉為肴，靠吃人過日子的，我也願意替他作證：他的話沒有錯！

從擊壤歌扯到封神演義

日出而作，

日入而息；

鑿井而飲，

耕田而食，

帝力何有於我哉！

這歌，據說是唐堯時候一個什麼老人擊壤而唱的。一向解作：日子過得太舒服，連皇帝的恩德都忘記了；足見唐虞之世的邴治云云。這歌出於唐堯時代，未必可信，但也一定很早；如果不像注疏家們那樣牽強，照文直解，就是一個老百姓說皇帝對於他沒有什麼好處。這樣一來，咱們不可從這中間參詳出一點別的什麼？

對皇帝沒有什麼好感，自然連帶地對於服事皇帝的人，有時甚至是真正的政治

家，都容易有不敬之意。孔子是「賢于堯舜遠矣」的聖人，然而當時就有人說他「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孰爲夫子！」孔子自己也發過「事君敬禮，民以爲諂也」的牢騷，足見老百姓對於咱們的聖人的態度。對於皇帝和服事皇帝的人都不敬，恐怕就是對於整個政治都有不滿的意圖，而政治本身呢——請莫誤會，這是指過去的。古代的君主專制時代的所謂政治；那實在也太難；太古的材料沒有；書經，據說，有許多是假的；就是不假，也都是官老爺們寫的歌功頌德的文章，不足爲據；詩經上就有許多憤懣之聲；春秋三傳里所給咱們的印象：政况實在不怎樣昌明。孔孟的書，更有許多直接的呵斥。專就孟子說吧：

「天下惡乎定？」

對曰：「定於一。」

「孰能一之？」

對曰：「不嗜殺人者能一之。」

僅僅不嗜殺人，就可以統一天下；戰國時代，天下那麼不統一，豈不就是說，

那些秉政的諸侯們都是嗜殺人的麼？

魯欲使樂正子爲政。

孟子曰：「吾聞之，喜而不寐。」

公孫丑曰：「樂正子強乎？」

曰：「否。」

「多聞識乎？」

曰：「否。」

「有知慮乎？」

曰：「否。」

「然則奚爲「喜而不寐」？」

曰：「其爲人也好善。」

「好善足乎？」

曰：「好善優於天下，而况魯國乎？夫苟好善……」

僅僅一個好善的人有「爲政」的機會，孟子就興奮得失眠，豈不是因爲當時的「爲政」的官老爺們都不「好善」或且好惡麼？

不知從什麼時候起，民間就流傳着一種包老爺的故事，幾乎無人不知，無人不曉。我看過「包公案」，內容並不見佳，比之「彭公案」，「施公案」要減色得多；也看過「七俠五義」，書是可看的，可是精彩部份，却並不是寫包公。其實就老百姓口中的「包老爺」說，也並沒有什麼，「爲官清正」四字足以了之。清正不是爲官的份所應爲的事麼？爲官應該清正，不是老生常談麼？然而老百姓們津津樂道！後世的老百姓似乎比孔子時代的老百姓容易滿足得多，只要有個清正的官就行了。說起來真教人不愉快，這又似乎是連一個清正的官都少有或甚至沒有的反映了。有幾部舊小說，「水滸」，「老殘遊記」，「官場現形記」，「二十年目觀之怪現狀」，乃至部分的「金瓶梅」，「紅樓夢」……我以為都是咱們中國的活的政治史，那君主專制時代的。尤其是「水滸」，寫得最清楚：蔡京，高球，童貫，三位大人物在上面一擺，教天下如何不亂呢？以前有人說「水滸」是「誨盜」的

書，恐怕是實在的，因為讀者往往同情強盜，還專門給他們造了一個術語：「逼上梁山」！不過，要沒有誨盜的書，究竟應該先沒有誨盜的人和事。

比「水滸」更進步的則有「封神」。它不是上面所說的活的政治史，當作史料看，簡直毫無價值。但他却直接的誨逆，叫人別在什麼水泊梁山替天行道：乾脆把整個江山奪過來！并不把天下無道當作左丞右相們的胡作亂爲，還帶着一種更「危險」的思想：却以爲根本是「當今皇上萬歲萬歲萬萬歲」混蛋（這書開頭就寫紂王，與水滸開頭爲高球同一用意）。誰敢說當今皇帝是「無道昏君」？封神上的比干商容們都罵了不知多少次；誰敢說皇帝是狐狸精？封神却大書而特書；誰敢說替皇帝出力報效的忠臣義士們是禽獸？封神却只消一口「翻天印」就打出他們的原形來。不但過去，就是現在，恐怕也是一部包含着最危險的思想的書，真不懂爲了什麼緣故從來沒有禁止過。

林冲楊志合論

天冷了，窗外細雨霏微，窗紙叫風吹得颯颯地響。屋子里，在白天，開開電燈，也不很亮。悶人的天氣呵！看報，報上說：曾經露宿在精神堡壘的失業軍官，現在又露宿在關廟了！

對於軍官，恕我直說，除了在抗戰中的心情以外，一向就沒有什麼好感。他們對於打仗有沒有本事，八年抗戰已經用人民的血，士兵的血，給證明了；打仗以外，更不用談。知識，思想，學術，都與他們無緣。「以服從爲天職」，「頭腦越簡單越好」之類的話，在我還是軍官的時候，不知聽過多少。頭腦簡單，就安於頭腦簡單好了，可是不，一等地位高起來了的時候，就干政，從而干法，干教，干文，干財，干商，以至無所不干。剛才還在以頭腦簡單自豪的天之驕子，曾幾何時，就一變而爲全知全能的上帝了！中國的政治不上軌道，司法不能澄清，教育，文化，

財政，商業……一場糊塗，這都不是偶然的，因為它們要受簡單頭腦的干預，要適應簡單頭腦！軍官們常有一種特殊的美德：頑強，執拗；你說我不懂文化，我偏要管文化！你說我不懂法律，我偏要問法律！無論什麼，他一「偏要」，就怎麼說都不行。這一點，他們具備着大無畏的武士道精神！加以過慣了軍隊生活，看慣了操場和戰場，干政的時候，就不期而然地把一切都當作士兵，要他們無條件地整齊，劃一，服從；以為思想之類，也像軍衣軍帽一樣，可以用命令齊一的。別的一切更無不如此。只要一天有軍官干政，軍官當權的現象存在，什麼政治民主，思想民主，也許不是絕不可能；但是，唉！未免太難了——這是我對軍官不懷好感的理由。

至於失業軍官，自然又當別論，也許他們不久就會就業，就業之後，地位也會高起來，一變而為全知全能的上帝，但今天，他們總在失業之中，總又當別論。

今天，內戰或「內亂」的烽烟瀰漫全國，這兒那兒還在拉壯丁，征軍糧，決不是解甲洗兵，英雄無用武之地的時候。而這一批軍官，當別的軍官帶領強兵勁旅，

美式裝備，浩浩蕩蕩，殺奔「疆場」而去之際，竟集體失業了！這中間有沒有什麼文章呢？我想不會沒有！他們中間有思想不穩的吧？有妖言惑衆的吧？有目無長官的吧？有桀傲不馴的吧？……又共同地沒有親眷，戚族，義父，老師，同鄉，同學，同派，同系正高據要津，以相援引吧？那麼，這些都可以使人失業的。思想之類的嚴重問題姑且不談，一個軍官，如果毫無憑藉，又不會鑽營吹拍，想安份守己地一步一步地上升或永保住原來的職位，在中國，似乎歷來就不是一件容易事。「馮唐易老，李廣難封」，就是老早的故事。水滸上有兩位好漢：林冲和楊志，就都是軍官。林冲世系不詳，楊志則明書爲「四代將門之後」，卽家喻戶曉的楊令公父子的後代。他們都想憑自己的本領，祖宗的德蔭，在邊疆上，一刀一槍，博一個封妻蔭子，也就是真正老牌的純正思想，偉大志願。但是千不該，萬不該，林冲不該有一個漂亮的老婆，老婆不該讓高衙內看見，高衙內又不該就是頂頭上司高太尉的義子，林冲更不該不肯乖乖地把娘子獻出！他就只好刺配，只好風雪山神廟，火燒草料場了。楊志沒有那樣的好老婆，可是運氣不好，一回解花石綱失了事，二回解

生辰綱又失了事！誰叫他不是蔡太師的女婿的呢？如果是，豈不是梁中書之外，又一個楊中書？又誰叫他不是蔡太師的，「衙內」的呢？如果是，又豈不蔡九知府之外，又一個蔡十知府？這不是，那不是，只是替人家把一大批一大批惹人的金銀財寶解來解去，怎會不「閃得洒家有家難奔，有國難投」呢？安份守已，尙且如此，路見不平，多管閒事的魯達之流，就不問可知了。「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今昔之間，相去不過時間而已，那麼失業軍官，僅僅失業，也許還是僥倖的。而且如果其它條件不變，就是偶然就業了，又能保持得幾時？報上又曾載：他們要求「永久職業」，哦！想得多麼天真！

童匪、女兒國、裸體的人們

童匪

杭州東南日報廣州十月某日電：「據報載：本省海面海匪猖獗，九月中旬我國「海興」軍艦一艘在三灶島茫州海面被劫去；最近又有「海通」輪載貨經該海面時，匪徒利用海興艦，亦將該輪俘劫。據報案人稱：行劫匪徒均係十五歲以下之童匪一百餘人。本省當局對此案異常重視，將予一網打盡」。

假如這消息是真的，古老的中國呀，你未免太可悲了！

人虐待人，必不能存在于即將到來的合理社會裏，兒童虐待是人虐待人的最高表現，而使兒童成百成百地變成「海匪」，又是兒童虐待的最高表現。那麼，中國，你將怎樣走進那即將到來的社會裏去呢？

那些成百的「十五歲以下」的「童匪」，決不是劫掠者，而是被劫掠者。在成爲「童匪」之前，他們的生命以外的一切，早被別人劫掠得乾乾淨淨了。而且連靠劫掠維持着的僅有的生命，也將被「當局」「一網打盡」了，那些早將他們的生命以外的一切「一網打盡」了的「當局」！

生存，生殖，是一切動物所共有的本能和慾望吧。但在中國也是一種必須歌頌的偉大的東西。生存太不容易：生命，一切，隨時都要提防被「一網打盡」；生殖更是多餘：憑什麼要增加「童匪」的數目，替「當局」增加建功立業，「一網打盡」的機會呢？在這樣的中國，而竟也有生存和生殖的本能和慾望，要說不是強者，未免太難了，我們這些值得歌頌的偉大的中國人民！

然而「童匪」也透露了一個可喜的消息：今天的中國，連「十五歲以下的」兒童都站起來了，都成百地組織起來了。多麼驚人哪，在海面上行起劫來，簡直連軍艦都不能奈何他們了！雖然今天還不過是「匪」，但總有一天，會不是「匪」的。也就難怪「當局」「異常重視……」了。

有人說：「救救孩子」！不！我要說：「孩子們，救救我們！救救我們這可悲的中國」！

二 女兒國

報載：瑞金現在變成女兒國了，這就是說從前是跟別處一樣地有女也有男，但現在也並非一個男人沒有，依該地法院所拘盜匪比例，十人中男三女七，即男性僅百分之三十，在男性中心的社會裏，男性佔這麼小的比例，所以也可謂之女兒國。爲什麼男性這麼少呢？因爲若干年前，男性都被征服者殺掉，未被殺掉的也逃掉了，這女兒國跟別處有什麼不同呢？沒有。不過在別處只由男性擔當的事，女兒國裏則由女性擔當罷了。

看了這樣的消息，對於那些女兒國的「女兒」們不能不肅然起敬。有力者奪去了和他們的生活相連作爲她們的精神的支持者的父親，丈夫，兒子，她們並沒有因而完全倒下；並沒有殉父，殉夫，殉子，隨他們以俱去；却在一個時期的驚惶與

悲傷之後，擦乾眼淚，挺起腰桿，拾起父親，丈夫，兒子所遺留下來的斧頭，鑿子，鋤頭，扁担……一些粗笨簡陋工具，承繼了在她們的肩頭是過份沉重的担子，向人類的未來邁進！她們要在孤陰之中，重新創造出自己的父親，丈夫和兒子，要為未來的女兒們創造出嶄新的父親，丈夫和兒子！她們用自己的手，扶持那她們一向無份的社會，使它不致傾覆；連接從人類到人類，乃至從舊人類到新人類之間的繫帶，使那兒的人類並不為浩劫而中絕！她們創造了自己的國家，「女兒國」，那光榮偉大的世界！

陳腐的女德，有所謂「三從」：從父，從夫，從子，這思想，在今天還是相當普遍，但能夠「從」的，只是一些「幸運」的女性，女兒國的女兒們縱然想從，也沒有可從的了，她們只有一從：從己！而且，三從在這里也露出了致命的破綻，即所從的父親，丈夫和兒子，必須是征服者的順民和奴才。如果是叛逆，⁽²⁾他就會被剪除得乾乾淨淨。女兒國之所以成為女兒國，就因為她們的父親，丈夫和兒子們不是順民或奴才之故；同時也許正是她們之所以有力挑起父親，丈夫，兒子們遺留下來

的担子之故。

不知道爲什麼會有人看不起女性，瞧，女兒國不是連盜匪都有了麼？這對於有些人，實在是可怕的，再多一點點，就是造反了！但我並不勸征服者在再開刀的時侯連女性都一齊殺掉，那是他們早已知道了的事；我只是想說，如果他們自己還不覺悟，那就只要還有殺不盡的女性，也仍舊會有人造反的，歷史上就有過唐賽兒之類的物，小說則稱之爲「女仙」云。

三 裸體的人們

三十五年十一月一日渝新民報載：「雲南羅平，隨處可見三兩成羣的光身子的人，都無衣無袴，僅以棕葉掩着認爲羞於見人之處，亦有讓其公然外露者……趕場時，許多年輕婦女光赤着身子，露着乳房和大腿，若無其事地做着買賣。她們自己固不以爲恥，別人也都不以爲恥。」讀後，不禁想對那些裸體的人們講幾句話：

哦，你良善的人們啊！你們還在「做買賣」麼？做的什麼買賣呢？有一種以身

體爲本錢的「買賣」，比如賣淫，你們爲什麼不做呢？不是可以使你們穿得很華麗麼？又有一種以生命爲本錢的「買賣」，比如盜竊，爲什麼又不做呢？不是可以使你們穿得很溫暖麼？你們是本來高潔，甯可無衣無袴不屑做那些低三下四，鼠竊狗偷的事呢？還是被法律，道德，禮教，制度所恐嚇，麻醉，鉗制住了；不敢去做那些可以得到衣袴的事呢？或者你們周圍的鄰人的境遇也和你們相去不遠，已經無人買笑，無物可竊了麼？鳥有翅，可飛；獸有爪牙蹄角，可走，可鬥，你們是鳥中鷄鴨，獸中豬羊，爲了生存的最低條件的爭取，都不能施展那天賦的武器了麼？不，鷄鴨豬羊身上還自有衣袴的！

哦，你大度的人們呵！人家說你們「若無其事」，是真的麼？不鄙夷那些自己穿着衣袴，對於你們却熟視無覩的麻木者麼？不厭惡那些把你們當作新奇事象而玩賞的無心肝者麼？不嗤笑那些裝着同情的面孔說幾聲「可憐！可憐！」以顯示自己仁慈的偽善者麼？而且，尤其重要的，不憎恨詛咒那些以橫徵暴斂，嚴刑峻法，直接間接剝去了你們的衣袴的萬惡者麼？你們天生的如此大度，還是法律，道德，禮

教，制度使你們不得不大度的呢？或者你們根本不知道應該鄙夷，嫌惡，嗤笑，憎恨詛咒誰，倒以爲命該如此麼？你們是思想上的鷄鴨與豬羊麼？可又是誰使你們變成這樣了的呢？告訴你們，那些使你們變成思想上的家畜家禽的人，在你們無衣無袴之前，早就是應該憎恨詛咒的了！

報上說你們「不以爲恥」，不，這倒是應該引以爲恥的——恥於生在這使你們無衣無袴的國度，恥於是這使你們無衣無袴的國度的統治者的人民，恥於是那些麻木，偽善，無心肝的同胞們的同胞；如果全人類都如是麻木，偽善和無心肝，你們還應該恥於自己和他們竟是同類！當然，最可恥的決不是你們，而是你們的統治者；但他們早已無恥了！聽，他們還在「若無其事」地重複他們的仁義道德或禮義廉恥的謊言；他們的奴才還在歌頌他們的崇高偉大，神聖莊嚴，一點也不以爲你們的存在已使他們的巧言的欺騙性明澈得有如青天白日！就只這一點，你們倔強地活着，就是一種偉大的戰鬥，人類的未來，將被你們展開，爲你們展開！

論「青天大老爺」

宋朝的包拯，本是個正顏立朝，不苟色笑的古板的傢伙，據說，人們把他的笑比之爲黃河清。大概就是因爲這吧，留下一些傳說，演變成小說和戲劇上的上管君，下管民，日管陽，夜管陰，專破無頭公案，每到一個地面，都要放牌招告，替小民們伸冤雪恨的包公，包大人了。過去的小民們很容易有朦朧的幻想，希望出真命天子，否則出青天大老爺，從這樣質的想法中透露着一點可悲的消息：他們在現狀之下活不下去了！而更可悲的是，愚民們的幻想常常爲野心家所利用，其一是說：「真命天子出世了！」利用他們的生命替「真命天子」打天下；其次是說：「某某就是青天大老爺」，利用他們的口碑替「青天大老爺」造地位。口說不爲憑，還要用文字宣傳出去，這才「有書爲證」。「說唐」，「雲合奇蹤」之類，就是宣傳真命天子的；「包公案」，「七俠五義」之類，就是宣傳青天大老爺的。不

過有時也不容易弄清楚那些作者究竟是因爲自己也愚蠢，所以寫下了那樣的書；還是跟我一樣，吃了「鹽水鴨子」，「奉命」寫的？豈僅如此；就是那些野心家，我有時候也很不明白：究竟他們是完全利用呢？還是真以爲自己是那種人物呢？

今天，要人們懂得「真命天子」之類，全部都是鬼話，大概還不太難；至於說「青天大老爺」，也不過同樣的子虛烏有，恐怕不那麼容易，人們的頭腦籠統，以爲無論什麼知識，都可以由一個人具備。同時，封建的，君主專制的，官僚主義思想深中人心，形成一種閩人崇拜的心理，以爲閩人就是具備一切知識的大知識者，以爲閩人真是替人民伸冤的。而閩人也以爲自己應該如此，自信爲已經如此，至少不能不裝作如此。多少閩人本來是拿槍桿子的，一旦閩了就干預政治，把持政權。文化，教育，法律，思想，無不過問，好像他真是天文地理，諸子百家，三教九流，詩詞歌賦，無所不知，無所不曉。十八般武藝，是他的本行，更不必提。讀了幾本「包公案」之類的書，或者還不過聽了幾段那類的故事，就以爲或者裝作自己比學過法律的法官還要高明，以爲中國法律審訊之類的事是可以不學而能的，不能

不說是荒謬絕倫；好在中國本不是法治國，法律本不尊嚴，所以他就成爲「青天大老爺」了。

在「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的社會；在治人與治於人的利害並不一致的社會；在錢可通神，有錢就可以買到一切的社會；在大思想家莊周先生宣稱過「不賤貪污」，孟軻先生又說「仕」可以「有時爲貧」，孔子則「從大夫之後」就不可「徒行」的社會；在做官要技術，清正也是做官的技術，也可以用技術完成的社會；在不但有官，並且有正紳碩儒（一作土豪劣紳）容易接近官，能替小民說話，又能在地方上「排難解紛」或「武斷鄉曲」，小民對於官府則天高皇帝遠的社會，怎麼有青天大老爺？縱然一兩個人有這種志願，又怎能辦得到呢？當然，書上有；比如「循吏傳」之類，就屢見於歷史書，而「包公案」之外，也還有施公案彭公案什麼的。但那些書是誰寫的呢？小民呢？士大夫呢？用誰的觀點寫的呢？小民的呢？還是士大夫的呢？「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已經是幾千年的老話了。

對於青天大老爺的懷疑，在作者中，我只碰見寫「老殘遊記」的劉鐵雲一個。

他把不受賄賂的玉賢大人寫成的一付剛愎暴戾的面孔，自然也有些誇張的吧，我却以爲頗近真實。玉賢卽毓賢，是實有人物，在別的記載上那面目和劉氏所寫的也並無衝突處。我也時常有一種怪想：貪官有時未必於民有害。趕緊聲明，我不是說簡直於民無害，不過說「有時未必」而已。我是文字國的小民，懂得一點文字國的國情，假如文字官真是公事公辦，一絲不苟，恐怕早就沒有一些民辦的刊物，也沒有民間的作者了。辛而並不這樣嚴厲，請請客，送送節禮，言語拿順點，可能得到些微的方便，我們有時也就利賴那一點方便而說點吞吞吐吐的話。文字國的情形是這樣，旁的領域恐怕也大同小異吧。不要錢的官未必是好官，正如老殘游記所寫：我更疑心明察的官也未必是好官。不是說太明察，就危險，像什麼人能在市中指出盜賊來，終爲盜所殺，想向官老爺進舉明哲保身之道；我只說官民的道理往往不同，照韓非的見解，連夷齊孔孟都在可殺之列，因爲他們標新立異，著書立說，使小民相信他們，而危及執政者的威信，不容易治理。那麼明察的官，能夠指出誰是夷齊孔孟，小民也就無路可走，何況別的呢？

舊戲是種很討厭的東西，從形式到內容，都封建之至。但有時也頗能給人以啓示，比如青天大老爺包公上場，常常先有張龍趙虎張牙舞爪，像生龍活虎一般。如果正抬着龍頭铡，虎頭铡之類，就更是威風凜凜，殺氣騰騰。那些铡自然是铡罪犯的，但有時也不問青紅皂白，先把人放到那铡口去試試，以嚇嚇那告狀的小民，用意大概是使他不敢誣告。一到這種時候，這就渾身起雞皮疙瘩，好像是真的，好像那把頭伸到铡口之下的就是我自己。我想，幸而我不生在包大人時代，幸而我也沒有冤曲，否則看過這種情形，就甯可被枉死也不願喊冤！至於包公自己，烏紗黑蟒，黑臉黑鬚，十足地表現出爲黑凜凜的一條大漢。熟悉臉譜的人說：黑色是表威猛的，我却以爲不過是漆黑一團，而這漆黑一團也許正是青天大老爺的本質。

去年某月，某要人曾在北平出榜招告；前些時又在長春叫人民申訴疾苦，頗有「青天大老爺」風味，因感而作是篇。雖然也知道有些人除了裝模作樣以外，決作不出什麼像樣的事來。

論發脾氣

聽說世俗所謂的大人物中，竟有動輒發脾氣的；拍桌子，摔茶碗，罵人，打人，諸如此類。發脾氣的時候面紅耳赤，氣促心跳，不但自己吃虧，樣子也難看。大人物是要裝得有威可畏，有儀可象的。竟肯以難看的樣子示人，而自損其尊嚴，其中必有不得已者在。什麼不得已呢？曰：生活上有不如意的地方。

人生活社會里面，社會既存制度，是一種使有些人的生活如意，而另外一些人不如意的東西。就現制度說，如果是官，是上司，是老闆，是地主，是師傅，是丈夫，是嫖客，是太太，就比較如意；是百姓，是兵士，是下屬，是伙計，是工友，是佃戶，是徒弟，是欠債的，是妻子，是娼妓，是丫頭老媽子，就大不如意。生活上既大不如意，容易動肝火，有發洩的機會就發洩，是不足為奇的。比如「林教頭風雪山神廟」，本以為時乖運舛，為天地所不容；及至聽見陸謙和富安的談話，原

來是這兩位仁兄在謀害，怎叫他不怒從心上起，惡向胆邊生呢？武都頭滿腹含冤，無可申訴，一聽見張都監和張團練的談話，原來所謂冤者，正是這兩位恩公的詭計，又怎叫他不三尸神暴跳，七竅生煙呢？

但，大人物在現制度下：應該是屬於如意的一方面，爲什麼也發脾氣呢？那是因爲不如意的人發了脾氣的緣故。不如意的人既然發了脾氣，就對於現狀不能不有或多或少的危險；促成社會的或多或少的變動。他們是不如意的，也就是貧困的，勞苦的，卑賤的，被侮辱與被損害的；當然希望這變動，樂意這變動，一變動，他們的生活就說不定有多少改善的可能。大人物和他們相反，他是如意的，即在現狀之下，是富有的，安逸的，高貴的，被尊崇與被供奉的；當然不希望變動，一變動，自己的生活就會改惡。縱然是大人物吧，要社會完全照自己的意思，一成不變，也難以辦到，因爲社會上真有人人的生活不如意，而那些人又出奇地多；真有人在那裏發脾氣，而脾氣又發得出奇地大。如果仍照自己的主觀要求，以不變應萬變，以少變應多變，以緩變應急變，以假變應真變，那就自己倒很容易變成日暮途

窮，倒行逆施，天下不如意事十常八九，不知是世界跟他開玩笑，還是他跟世界開玩笑。這是大人物之所以有脾氣的根本原因。

凡發脾氣，必定有對象，對象必定是人；如果對自己發，對草木鳥獸，什物用具發，那只能算是發脾氣的變種，不能列爲正宗。同時，凡發脾氣，必定是被發的對象啞口無言，或者連聲謝罪。否則就是兩人吵嘴，打架，而不能叫做某人發脾氣了。如果這樣，那就有許多人雖有脾氣，也不一定發的機會，百姓不能對老爺發，兵士不能對官長發，下屬不能對上司發，伙計、工友之類不能對老闆發，佃戶不能對地主發，徒弟不能對師傅發，欠債的不能對債主發，妻子，尤其是下層社會的，不能對丈夫發，娼妓不能對嫖客乃至鴇母發，丫頭老媽子不能對太太發，那些人多是直接蹂躪他們，使他們的生活不如意的，也就是正應該對之發脾氣的，可是他們不能發，一發，生活就會變得更不如意，甚至不能生活。豈但不能對那些人發，有的恐怕就根本更無別人可發。但這只就一般而論，林教頭，武都頭就都發過脾氣，而且一發而不可收拾的。

百姓，士兵們不能對官老爺們發脾氣；反過來說，官老爺們却可以對百姓士兵們發，豈但可發，並且正是發的好對象。一邊是「一朝權在手，便把令來行」，一邊是「不怕官，只怕管」，一物降一物，什麼人對什麼人發脾氣，什麼人被什麼人發，按部就班，毫不假借。但這決非有了脾氣，幸而有對象可發；倒是先有了可發的對象，這才產生適應那對象的脾氣。沒有百姓，他就不是官；沒有士兵，他就不是官長；沒有下屬，他就不是上司，沒有伙計，工友，佃戶，徒弟……他就不是老闆，地主，師傅……，不是那種人，就不會有那種脾氣，要發也就無從發起。過去的社會，君對於臣，主對於僕，都是絕對的權威。君主不把臣僕當作和自己同等的人看待；臣僕也不敢自謂與君主同等。於是一面養成了君主的驕縱，一面也養成了臣僕的忍耐。三十幾年來，政制有了若干改變，社會也有若干改變，但有些人，尤其是大人物之類，如前所述，本是不願意改變的，他們的觀念，也就真正毫不客氣地沒有改變。總還以為官是民之父母，某種地位，是古之帝王。自己成了帝王就要發帝王脾氣；沒有成爲帝王，就忍受別人的帝王脾氣，而對自己的下屬發上司脾

氣。昨天還在忍受別人的帝王脾氣，今天就可對別人發帝王脾氣；昨天還在對別人發帝王脾氣，今天也可忍受別人的帝王脾氣。在君主行乎君主，在臣僕行乎臣僕，他們倒是兩者都能適應的。加之社會既在變動，不如意的事本多，要拍桌，摔碗，打人，罵人或者看別人拍桌，摔碗，被打，被罵之類的事。就傳到我們小百姓的耳朵里來了。

從大人物常發脾氣這事看來，莫非咱們這時代真要向前跨一步了麼？

論「親讀」

委座常說：「讀書要有主見，要利用書，不要爲書所利用，譬如我們讀馬克思的資本論（這部巨著，號稱最難讀的，委座會「親讀」過兩遍），我們要仔細研究，看他是否可適用於中國社會？他的理論有無毛病……」

委座愛讀的書，據他常說的，是四書，五經，孫子，曾文正公全集，左傳，戰國策，史記，漢書，諸葛亮全集，二曲遺書，王陽明全集，顏習齋全集，文天祥全集，岳武穆全集，戚繼光全集，胡林翼全集，其他如軍事學，政治學，經濟學，哲學等名著，委座亦所愛讀。

委座常請學者名流於夜晚長談，解答專門問題。例如周鯁生博士在珞珈山時，常邀在珞珈石屋談國際公法，賀鱗教授，錢穆教授，馮友蘭教授，均曾充委座的上賓，與委座作長夜談……

——吳永和：「侍從紀略」

上面的引文，是根據二月十四日文匯報彩色版蒙田先生的「擬……書」上的引文轉販而來的。不必註明，讀者應明白所謂「委座」，就是第一號戰犯，在香港報紙上，有時一名「略三字」。裏面的一張「委座愛讀的書」書目，雖然東拉西扯，裝點門面，想把「委座」畫成一個博學通儒，簡直什麼時候都在讀書；却也道出了部分的真實，即愛讀「曾文正公全集」，「胡林翼全集」等等。他自己就是曾國藩，胡林翼之流的人，不過曾胡所仕奉的清朝，「委座」所仕奉的美朝而已。但似乎也有遺漏，應加上「吳三桂全集」，「洪承疇全集」，這才不致數典忘祖。沒有吳三桂就沒有清朝；洪承疇也正是曾胡在同一朝代中最早的前輩。再：就說那張書目的全部吧，儘管他們各式各樣，基本之點是相同的，即統治者的主要的是統治者的幫閒們設計的統治術。正像「委座愛讀的書」。「委座」縱然不讀那些書，他的尊腦也逃不出那些書的主旨之外；讀通那些書，不過統治得更精一點，殺人不眨眼，吃人不吐骨時，更理直氣壯，振振有詞一點罷了。或者說，壞知識也是知識，無知者還是未必有；像「委座」那樣的傢伙，還是未必讀過。這自然對，但人家也

沒有錯；他說「委座」，「愛讀」那些書，並沒有說「親讀」過。讀書一向被視為好事。有人問：你這幾天在做什麼？假如答：打牌，玩姑娘，想法子把一批貨賣出去，或買進來，活動把地位提升一點等等，縱然全部是真話，雖然人家也是跟你一樣的人，聽了並不會看不起你；也遠不如說「我在讀書」那樣令人肅然起敬的吧？那麼，誰不願意說我愛讀書呢？聰明一點的，更誰不願意說自己的主子愛讀書呢？問題是愛儘管愛，却未必「親讀」也！

在「時間的啓示」（拙著「沈吟」）那篇文章呢，我曾紀述一個闊人「親」對我講：「你住在這裏，讀書，讀了跟我談談！」明白了吧，這就是闊人的一種讀書法。你不是書獃子麼？你不是喜歡讀書麼？你讀好了！天下國家大事與你無干，你用不着管！那是我的事！你讀了書，把書裏的大意對我談談，我就收到讀書的實效，而節省了讀書的時間！上引文中的周鯁生博士，賀麟教授，錢穆教授，馮友蘭教授（也許還有胡適博士，陶希聖教授，葉青教授）就是替委座讀書的讀者，也就難怪他們「均曾充委座的上賓，與委座作長夜談」了。那些博士教授們，公然以自

己的學問，博得「天子前席」，好不光榮，好不誠惶誠恐，受寵若驚！人在這時候，是會有一種忘我精神的，忘掉自己，忘掉自己的學問，用自己的學問去遷就天子，於是我們讀到了賀麟教授的唯心論，錢穆教授的孝爲中國特有道德論，馮友蘭教授的天人之際論。但也有並不這麼幸運的，安徽大學校長劉文典去覲見「委座」，因爲不肯稱「委座」而稱先生，他的大學校長的飯碗就被打破了！劉文典恐怕還是五四時代著過書（「淮南鴻烈集解」？），真是久矣乎寂寂無聞了；但每次看到馮友蘭教授，錢穆教授之類的名字，就不禁想起他來（同時更想起胡適，因爲他見溥儀時稱皇上）。我以爲他是一面說部裏的照妖鏡，照出了「委座」，及那些博士教授們的原形！

舊世界的強盜、騙子，用文言說，元惡大憝，把什麼都搶到手騙到季之後，還不足，還要搶將來，騙將來，搶歷史，騙歷史，要將來的人說他是個了不起的人物。「委座」的那種讀書法，就是一種搶騙的手段。和他同時代的我們，知道他不過是個流氓，是個交易所的伙計；但他叫別人跟他讀了書之後，知道了一些書名，

知道了一些對於某書某書的意見，他就可以自己開列出來，或者由他的走狗們仰體天心地開列出來，留到將來，不細心的讀者就會以為他真讀過書。不但此也，他還請人替他著作，替他寫文告演詞，印成許多「總裁言論集」，「……文告集」，「……講演集」，「……全集」等等，裏面包括對於文化、歷史、科學、哲學、藝術、社會、政治、軍事……各種各樣的意見。意見對不對是次要，要緊的是表示他什麼都懂。還要請人寫字，在新建築物上，名勝古蹟的地方，乃至在機關、學校、商店的招牌上寫字，落他的款，那些字常常是刻在石頭上的，可以留傳很久。還要叫人送「萬名傘」，立「德政碑」，造「紀念塔」，以便若干年後，真象日漸湮沒，人們驚服他的神聖文武，博學多能——老實人恐怕在現在也驚服。誰說「大人物」沒有遠見呢？正因為什麼事都不自己做，偶然自己做一點，就成了了不得的，于是就「親筆」，「御製」之類的術語，現在竟連「親讀」都有了！這是我從「親讀」兩個字悟出的一點點小道理。

至於說「委座」「親讀」過兩遍資本論，你去相信好了。寫那句話的奴才，原

不過要藉此噴一點血污在資本論上，說它是值得「研究」，「不適合於中國」，理論有「毛病」而已。資本論是爲無產階級寫的書，爲人民大眾寫的書，天生地強盜、騙子、元惡大愆是反對的，他們不會看，不敢看，看不懂，縱然看了一兩句，懂了一兩句，一定反感，一定憤怒，一定要禁書，要監禁和殺掉作者，假如作者活着的話。「委座」的那番「不爲書所利用」論，恐怕還是抗戰期間的一種假裝客氣的說法。但在資本論却是自出版以來所遇見的最大的侮辱，假如強盜、騙子、元惡大愆都曾「親讀」過而且「親」自向奴才們發表那麼客氣的評語。

×公橋碑

對面山上是一叢密集的松林。從側面看去，這一叢松林，只是山的一邊才有，山的那一邊却是光禿禿的，像一個正剃着的和尚頭，一邊的頭髮已經剃去，剩下正待動手的一邊，還是濃黑而且僵直地森立着。但現在是從正方看，那在山的傾斜面上錯落騰拿着的松樹，却絕不整齊劃一得跟一撮頭髮一樣。而最使人驚奇的是，當側面看時，竟未發見松林當中，原來還掩藏着一座有着灰色牆壁的三層洋樓。山勢險峻，上半幾乎全是峭壁懸崖；在那懸崖上面，攔腰開拓一塊平地，依靠山勢建立起來的這洋樓，巍峨崇峻，就像一個倨傲的王公，虎踞在黃金的寶座上，俯臨着下界的卑賤人羣。那些松樹好像洋樓的天生的拱衛者，上下左右，嚴嚴地覆蔭，懷抱，隱蔽着它；使人站在對山的任何地方，都只能從樹幹和樹幹之間，樹枝和樹枝之間的隙縫里，隱隱約約，看見一個屋角，半個門窗，幾根畫欄。洋樓四周，遠遠

近近，疏疏落落，有十多間矮小的單房，十幾步一間，幾十步一間，怪無聊或怪孤獨似的兀立在那裏。都沒有樓，連門也看不見，却開着一些小窗戶。因為他們那麼渺小，雖然也隱蔽在松林之間，却也有許多間，一眼就能看見它們的整體。它們圍繞着洋樓，就像行星們圍繞着恆星一樣。

我知道那是一個關人的別邸。是抗戰期間，這兒的山城被作為臨時國都時，那關人在那兒建造的。那時候，山城常有敵機來轟炸，許多市民的生命財產，轉眼就可化為灰燼。縱然是關人吧，同樣的危難，說不定就沒有。在這離城二三十里的風景區建造一座又避暑又避空襲的別邸，是一種極聰明的辦法。現在，那關人已和許多關人一同還都了；別邸恐怕只剩下幾個看管人，它本身倒變成了風景區最惹人注目的風景。那麼，不但洋樓，就是四周的單房，說不定都沒有人住了；但在當時，一定踴躍濟濟，烈烈轟轟，有過一番盛況。

從那別邸下來，一定要過一道山澗，纔能到公路上去。因此，跨在山澗之上，就有一道相當美麗的木橋。我每走到這兒，望見對山的別邸，尤其是望見了山脚的

木橋，總有一種憎厭的感覺，那木橋當然是爲那別邸的人來往而造的，它名叫「×公橋」。×，就是那闊人的姓，原也名實相符。但聽說——我沒有下去看過——橋頭有一塊碑，上面刻着：「×公見兩岸居民來往不便，特捐資督造此橋……。」之類的话，好像是專門替老百姓造的。有勢力、有錢、有會寫碑文的清客，自然要立什麼碑就立什麼碑，要刻什麼話就刻什麼話；但我却不禁想起：「侯之門，仁義存焉」的老話，覺得那碑文真是它的最好的解釋與例證。考據家說：「仁義存焉」，當是「仁義存焉」，因其以「門」「存」爲韻。假如可信，這話的含義也可以不同。「焉」作「何」解，碑文雖說得那麼仁義道德，山上的別邸却倔強地站在那兒證明它是撒謊，侯門的仁義，原來是假的！假仁義決不等於真仁義；冒充仁義這事本身就不仁義，於是就「侯之門，仁義何存」了！……

——夜與×談南溫泉往事，×睡後寫此。

論行李

報載：宋美齡到美國去的時候，帶着行李幾十件，沒有聽她的板樣的話，帶得更多，甚至還吵過嘴；陳果夫到台灣去的時候，帶着行李百餘件；鄭毓秀到香港來的時候也帶着行李百餘件。以後大概還陸續地有××到××，帶行李××件；行李，無論里面是不是黃金美鈔，珍珠寶貝；但總不是吹脹了的洋泡泡，是不必談的。這些「大人物」和大人物的「賢內助」們，平常發表演詞或文告的時候，三民主義呀，禮義廉恥呀，爲國爲民哪，多麼冠冕堂皇，像煞有介事？可惜沒有想到有時候要帶許多行李走路，件數又會被報紙公布出來！或者帶行李的時候，也未嘗不想起發表過怎樣的演詞和文告，但行李究竟有用，也就顧不得許多了！又或者他們和她們本來以爲演詞文告是演詞文告；行李是行李；發表是發表；攜帶是攜帶；彼此毫無關涉。當然可以並行不悖！甚至演詞文告就是行李，行李就是演詞文告。演

詞文告是餌，行李是魚；演詞文告是種子，行李是收穫；演詞文告是代價，行李是購得品……漁父捕得滿筐魚，農夫裝得滿倉糧食，主婦提着滿籃子菜蔬回家，不是誰也不會大驚小怪麼？他們和她們真這樣想也說不定，因為大人物和他們的賢內助們本是一種奇特的動物，無論什麼，都已習以為常，恬不為怪，一句老話：不知人間有羞恥事！

也是報載：王耀武、范漢傑、杜聿明被俘之前，混在難民士兵中，裝着難民或士兵，想逃脫解放軍的捕獲；甚至已經被捕獲了，還再三盤問，都不肯承認自己是誰。這些「將軍」們，平常無不都有鑲着紅條的制服制帽，有金光閃閃的領章臂章，以及其它種種足以顯出他們是將軍的服飾。平常又無不以那為驕傲，唯恐為別人所忽略。但一旦到了某種關頭，那些把他們裝璜得與眾不同的寶物，反而成了致命的累贅，脫掉，扔開，唯恐其不快不遠！不但這樣，還要裝難民唯恐裝得不像，而且因為究竟不能裝得太像而被認出來了。

幾十幾百件行李，在飛機場，在火車站，在船碼頭，被一些叫做苦力的人們提

着，扛着，抬着，咬着杭育地上上下下，返而復往，也許是一種壯觀，是寫生畫家們的好題材。也確實足以顯出行李的主人（且慢說行李的主人究竟是誰！）是闊綽的旅客。但蒲魯東說：「財產就是賊物！」這話在別の場合應該還有問題，對於中國的大人物和他們的賢內助們却沒有錯。試問：那些行李裏面，究竟是一些什麼呢？誰也能回答，是民脂民膏，也就是人民的生命財產！——用蒲魯東的話說，就是賊物，雖然不過是賊物的一部分！搜括了人民的脂膏，要人民（苦力）搬來搬去，那裏面又正有着苦力們自己的脂膏；苦力們又一度出力流汗，把自己的脂膏搬運給人家，這事，在從前，也就是一幅明晰具體的舊世界解析圖了。至於今天，為攜帶那些賊物的大人物和賢內助們着想，却更是危險！人民已經起來，人民明白你們的行李就是賊物，這些賊物正落在人民手里；不但捉賊必須追賊，因賊也可以獲賊，那就說不定會有一天，那些堆積如山的行李，會沒有人敢認領。有人問：「這些行李是誰的？」沒有人答應；問到臉上：「這些行李是你的吧？」連忙「不是，不……」地否認；因為誰要一應承，就會被捉賊的捉住了！不錯，你們逃得快；但

台灣也好，香港也好，紐約，華盛頓也好，到處都有中國人民，說得大一點，到處都有人民。中國人民是你們的行李的失主，外國人民是中國人民的鄰人，捉賊這件事是鄰人也會熱心的。你們逃不了。

這決不是什麼預言或遠見，這日子已經迫近眉睫了。那麼，大人物們！大人物的賢內助們，帶着你們的行李吧，越多越好，請不要忘記了一件，件數的多少，末日裁判也許要根據的。

恐怕你們還有一個如意算盤；逃得掉，就到外國（在你們看其實是祖國）去做白俄，你們的頭子早已宣稱過了。可惜的是，做白俄，現在也已是末世了。白俄的天地沒有從前寬，那不怎麼寬的天地也有有限了！那麼，拋掉你們的行李吧！……不！不！不！我還不至於傻到說這種對牛彈琴的廢話；你還是帶着你的行李吧。

論白俄

報載，中國的尼古拉二世近來對他的股肱爪牙羽翼毫毛們說：「如你們不改革，我不久便要倖虜，你們便要做戰犯，我們大家都要成爲白俄了！」（合衆社三月十三日南京電）

曾子曰：「鳥之將死，其鳴也哀」；杜工部曰：「聽猿直下三聲淚」，不知那位發言人和那些面聆綸音的聽衆，究竟是一種怎樣的心情？

慕索里尼臨死時對行刑者說：「饒我吧，我給你一個王國！」假如真把他放了，他還能給誰以王國呢？縱然可能，他給予意大利人民的「王國」，不是已經領過教了麼？「一之爲甚，豈可再乎？」但在說這話的當時，被一種動物性的求生慾所驅，說不定是出於至誠，想給的乃至真是另一種王國。縱然這樣吧，這種混世魔王的話還是很難置信的。比如說吧，中國的尼古拉二世，雖然閃耀的刀光，還沒有臨

到五步之內，豈不是連他自己也英明遠見，洞察到末日已經到來了麼？且不說洗心革面，痛改前非，就是絲毫悔過之意，也決沒有。自然，他也說要改革，不滿意他的股肱爪牙羽翼毫毛們仍不改革；但他能改革什麼呢？怎麼改革呢？無論什麼改革不是都已來不及了麼？何況他所謂改革，無非要那些股肱爪牙羽翼毫毛們更加緊地苦幹硬幹死幹，加緊地與人民爲敵，與新勢力爲敵，以作最後掙扎，以期苟延他和他們的殘喘。一旦掙扎無日，末日更近，把責任向別人身上一推：「我不是叫你們改革麼？你們偏不改革，瞧，末日果真來了！」好像倒是別人害了他。明思宗曰：「君非亡國之君，臣乃亡國之臣。」這含有嫁禍陰謀的好文章，算被他鈔切題了！

或者說這種話的意思，並非害怕做白俄，倒是希望做白俄吧？

古今來的暴君之所以敢於窮兇極惡，肆無忌憚，恐怕是有時對於自己的末日存着一個過份美麗的幻想：天下不亡，還是我的天下；亡了，也未必不可以做「歸命侯」，「安樂公」，或者「此間樂，不思蜀」；或者「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屈辱自然有些屈辱，却也少不了一份較爲安閒逸豫的生活。天下既然亡了，就不會再

亡；担子既然由別人挑了去，自己倒落得無牽無掛，遍體輕鬆。至於妻女之類，作算也像六國的「皇子王孫」一樣，要「辭樓下殿，筮來於秦，朝×暮×，爲秦宮人」，但那些婦人女子，反正是要睡在誰的被窩裏的，別人的被窩，未必不比自己溫暖，在她們真是「牛羊何擇焉」。可惜的是，這樣想法在現在已經不適用了。真正的人民起來執政的時候，和以往的換朝當然大不相同，他們沒有「歸命侯」，「安樂公」可以給人，他們的天下是狹隘的，素朴的，容不下也用不着這種寄生蟲來裝點什麼。這樣，暴君和他的皇子王孫們的末日不是很可悲了麼？但「絕望之爲虛妄正與希望相同」，在幻想家的腦子里，決沒有走頭無路這回事，於是來了新的憧憬：做白俄。

祖國已經不是自己的了；在別人的國家裏，不過以一個普通人民的身份出現；帶着資產，妻女和廚司，開餐館，舞廳，妓院，或者背着幾牀毯子彳亍街頭，招尋買主；乃至在風雪中向行人伸出手來：「給個錢吧！」等等，無論是哪一種，也都正像魯迅先生說過的：「住在最不適於居住的地方，操最下賤的生業。」就是這樣

的白俄吧，在末日迫近了的民賊獨夫看來，仍不失爲可羨慕的，比之於在羣衆的憤怒之下，不得不走向斷頭台來。所以中國的尼古拉二世，就有了做白俄的如意算盤。飛機已經準備好了吧，在美國某處的房子已經訂下了吧，（遺憾的只是早沒有多生幾個如花似玉的女兒，以後要靠她們掙錢的呀！）一到某種時候，就「再會吧，祖國！」「再會吧，親愛的股肱爪牙羽翼毫毛們！」「再會吧，那些無法搬走的資產！」飛機一上，溜之大吉！但是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時衰鬼弄人，到了惡貫滿盈的時候，一切倒楣事都會臨到頭上的。君不見，洛陽之失守乎，從上到下的守軍軍官，無一漏網，宴會有時也未必到得這麼齊全；又不見小豐滿之撤退乎，連電廠水閘也來不及一一破壞，只好留給中央社作假仁假義的宣傳資料，給「自由主義」的大公報去歌功頌德；更不見營口之陷落乎，一下子自家人一齊變成人家人了。那麼，無論準備得怎樣充分，安知臨時不倉皇失措，措手不及，連飛機也來不及上呢？安知自己的首級不正是部下的降變的股票，親信的賞格的兌換券呢？更安知美國乾爸爸到了時候，爲了一點點小利益，不人臉一取，狗臉一掛，把

聖上解送回國，像日本政府之對付陳公博輩呢？不用說，白俄不會沒有，但未必就是尼古拉二世陛下，縱令有志於此，還是未必十拿九穩的，老牌尼古拉二世全家的結局就是先例。

抑又論之，所謂白俄，也不僅指那些亡國大夫或亡國將軍帶着命婦小姐們在外國過流浪生活這一點吧？沒有祖國的猶太人和永遠流浪的吉卜西人豈非都不是白俄麼？所以白俄這一名詞，實應含有它的特殊意義。第一，自以爲是天生下來統治一般愚民們的特殊人類，愚民們雖然一時小人得志，掌握了政權，那是扭天行事，不久定遭天譴，自行滅亡，祖國的高官厚祿，終久會是自己的。這自然是一種自我陶醉，也恐怕正是白俄的全部精神生活；這種精神生活支持着他們，使他們賣毯子，賣淫，行乞，都不以爲恥；使他們不至於在那卑賤的生活中絕望。第二，一定在外國散布祖國政府的謠言：布爾塞維克如何殘酷，如何不是人類，如何迫害良善人民；無風生浪；或者就一點點影子而歪曲，誇張，隨即自己相信那些都是事實，同時毫不思索地相信別人所造的同樣的謠言。最近香港大公報刊載一篇題作「捷克的

悲劇」的通訊，實際是一篇從捷克逃到英國了的紳士反對捷共的大文的翻譯。那裏面最精警的句子：「我們的罪行就是我們不是共產黨！」好像今天的捷克，凡非共產黨員，除了逃亡，就沒有一個活着或牢獄以外的人了。在逃亡中，還如此能說會道，如此血口噴人，得意的時候在幹了些什麼，豈不是不難推知的麼？第三，到祖國人民的敵人那裏，到帝國主義國家那裏去做伍子胥，申包胥，程敬思，吳三桂，懇求他們出兵討伐自己的祖國，去屠殺祖國的人民；帝國主義真出兵的時候，就替他們做嚮導，做偵探，做先鋒替他們勾結國內的封建餘孽做內應，終於以做帝國主義的工具爲職業而終身。有一個在東北出沒過許久的謝米諾夫將軍，就曾經爲日本帝國主義乃至張宗昌効力。這應該是我們所熟知的例子。

如果白俄的真正含義乃在於此，中國的尼古拉二世及其股肱爪牙羽翼毫毛們喲，你們不正以爲中國只是你們的麼？不是常說黨國是你們的先烈的血換來的，你們應該永遠騎在人民們的頭上麼？你們的報紙不是成天在宣傳「共匪」如何如何殺人放火，慘無人道；老百姓倒在箝食壺漿，歡迎你們的仁義之師麼？你們不正在不

恤祖國的任何主權，以換取美國帝國主義的經濟援華，軍事援華，希望美國帝國出兵，來完成中美合作，屠殺中國人民麼？那麼，何必等到你們的政權，你們的武力，真地全部灰飛煙滅，你們真到異邦去賣毯子，行乞，你們的妻女當婊子的時候，才算白俄，你們現在乃至過去，早已是不折不扣，道地的，先天的白俄了。那麼，又何所羨於白俄，更何必輕視白俄呢？

朋友們聊天，有時談到把中國的尼古拉二世捉住了怎麼辦呢？這個這樣說，那個那樣說，雖然大家都在盡量說得殘酷（不殘酷怎能消除人民的積憤呢），可都沒有公認爲最好的辦法。凡是罪該萬死的傢伙，無論怎樣的法庭判決他多少個死刑，所能執行的，總只一死，其餘九千九百九十九死，是無法可施的，而一死又未免太便宜他了！現在我想，他不是想做白俄麼？就讓他做白俄。叫他活着，忍受他自己和妻女們的羞辱的生活！叫他活着，目擊人民的政權在他的憎恨和幸災樂禍的心理中，成長、壯大起來！叫他活着，憑弔他的股肱爪牙羽翼毫毛們的逐一潰滅！叫他活着而無法挽救他所賣身投靠的主子美國帝國主義逐漸削亡！讓他羞愧，讓他勞

苦；讓他嫉妬，讓他悔恨，讓他恐懼，讓他憂愁，讓他悲哀，讓他備受一切精神和肉體上的苦痛之後，才在疾病，衰老，饑餓，寒冷中死去，或者像新白俄托洛斯基，逃在外國也還是被人殺死！這也許不算最殘酷，可也相當殘酷了。不過羣衆往往是大刀闊斧的，不會有如此纖細曲折的報復心理，對於中國的尼古拉二世，大概也像意大利人民對於慕索里尼一樣，一下子就解決了吧，那倒是很遺憾的！

打倒爸爸

認識蔣經國是一九二五至二七，在莫斯科孫大的時候，他大概十八九歲，活潑，活躍，活動。什麼好玩的事，他似乎都喜歡參加。瀟灑，隨便，不擺架子，不修邊幅，在我的記憶裏，他的上衣永久是搭在肩上的。

學校裏有一個壁報，名曰「紅牆」，是登些關於生活方面的文章的。有時候也出一種副刊，專門討論革命理論。一天，我看見那副刊上出現了蔣經國的名字，文章很長，說不定有一萬字。我們都知道，蘇聯和中國的共產黨內部曾經有一種派別：「托派」，——中國現在還有，不過不在共產黨內部，却到國民黨內部去了。托派的理論是一國不能單獨建設社會主義，無產階級革命用不着與農民聯合，中國是資本主義社會等等。蔣經國的文章就是闡明這些大道理的。我沒有留心他的理論對不對，也沒有力量辨別，吃了一驚的，是蔣經國，一個十八九歲或者還小的年輕

人，一個大人物的少爺，竟會寫文章，那文章顯然是作者的原稿，塗塗抹抹，潦潦草草，洋洋洒洒，信筆而揮的神態，都可以從紙上看出來，字也寫得很熟練。他的文章是和人辯論的，恐怕不止一次；但究竟幾次，和他論戰的是誰，結果誰勝誰負，這些都忘記了。

有一天，莫斯科的報紙上發出了一條驚人的消息，國民黨反共了，主要人物是：蔣經國的爸爸。以後一連許多日子都是逮捕屠殺革命者的報導。這些日子中，全蘇聯，全莫斯科的反應如何，一點都不知道，我們學校裏則非常慌亂而忙碌。開會，討論，激昂慷慨地罵老蔣（平常反共的那些人自然滿心歡喜，可是不動聲色，好像一下子消失了）。但最忙的却是蔣經國，不但在學校的會場上罵，還要到校外

的會場去罵，還要到街頭去講演。在外面罵了一些什麼，沒有聽見過，只看見他天天黃昏時候，和幾個同學一路回校，滿頭是汗，像是很忙很累似的。在學校裏罵的話却聽過一回：蔣介石從來就不革命，沒有革命思想；他是封建餘孽，是新軍閥，打倒新軍閥蔣介石！他是我的爸爸，革命是不管爸爸不爸爸的，打倒爸爸！過了幾

天，紅牆副刊又貼在壁上了，又有一篇蔣經國的文章，又很長，又是那樣的字跡，不過多了許多紅黑水的圈點，紅通通的像血一樣，使文章特別吸引人。那文章裏面引出了他的爸爸寫給他的許多信，證明他的爸爸是新軍閥，早就不革命了，他常常寫信和爸爸討論，鼓勵爸爸革命，最後，是爸爸寫信來不承認他是兒子，和他斷絕父子關係。結論：他既不承認我是他的兒子，我爲什麼要承認他是爸爸呢？既然彼此都不承認了，和他還有什麼關係呢？既然沒有關係，而他又反革命了，爲什麼不可以反對他呢？打倒新軍閥蔣介石！打倒爸爸……！附帶說一句：邵力子的少爺（忘記了他的名字）也發表過同性質的文章，也引用過爸爸的信，但沒有蔣經國的文章精彩，他說他寫信給邵力子問他爲什麼要反動，勸他趁早不反動，邵力子回信講了一大篇彎彎曲曲的話，末了說：你放心，我總不會使你太失望云云。這文章似乎發表在蔣文之後。

我不喜歡蔣經國的爸爸。第一次聽他說話，就非常不滿。記得那天是中秋，他說我們明年今天要到北平去吃月餅。這沒有什麼。他又說，學校就是家庭。從今以

後，我們就是一家人了。這明明是一種口是心非的官話，實際上他決不會也不可能把同學們都當作家裏人。這姑且不說；作算真是一家人，請問，又有什麼意思呢？我們是來革命的，跟不是來吃月餅的一樣，決不是來過家庭生活，敍天倫樂事的。而且像我根本就是家庭的背叛者，正因為家庭，正因為父母，束縛我，不理解新的一代人的腦子裏裝的什麼東西，也無法讓他們理解，這才毅然決然地從家庭裏逃出來的。年輕，閱歷淺，對於社會還沒有什麼認識；唯一盤據在腦子裏的，最不高興甚至聽見了就討厭，害怕的東西，就是家庭。剛剛脫離了家庭，馬上又鑽進了一個家庭，如果是真的，人就該準備第二次的逃走了。一個人跟弟兄打官事，賴訟師的力量打贏了，他感激訟師說：你待我情同手足！訟師勃然大怒，說他忘恩負義，把他的恩人當手足，而他本是把手足（弟兄）當作仇人的。我初聽過我們的校長的訓話的時候，確實聯想到這個笑話，而斷定他的頭腦裏沒有什麼東西。及至讀到蔣經國的文章，更想到那些話可笑，你如果反革命，連你真正的一家，你的真的兒子都要打倒你，又何必拿那些家人父子之類的落後的話來籠絡我們呢？那樣一個爸爸，

竟有這樣一個兒子，就格外覺得兒子了不起，這時候，我竟偷偷地愛起蔣經國來：「生子當如孫仲謀！劉景升兒子豚犬耳！」對於葉楚傖，馮玉祥們的兒子，只少當面嗤之以鼻！

二十多年過去了。蔣經國不但沒有打倒他的爸爸，反而借爸爸之力做了官，無論是他的意志薄弱或是黑暗勢力太強大，這件事對於我都太傷感情。幸而這回以打虎將李忠（虛有打虎綽號，並未真正打虎）的姿態在上海實行「社會主義」——應該說社會搶劫主義或搶劫社會主義，雖然主觀上也許自以為是行孝，客觀上總算盡了打倒他的爸爸的任務。他那樣窮兇極惡地亂殺亂搶，弄得天怒人怨，鷄飛狗上屋，把無論怎樣落後的人們對他的爸爸的一點點最後的幻想都打得粉碎了。「亡秦者，胡亥也！」歷史上早有過先例。不過胡亥沒有趕上直接打倒爸爸，爸爸死得太早罷了。

人與非人

一 人怎樣變成非人？

有一種會做官的人，到上司那裏去的時候，常常是準備好了上、中、下三種書面的策的。

忘記了是商鞅還是范雎說秦王，曾先說堯舜之道，再說湯武之道，兩者都說不進去，才改說桓文之道。如今的老爺們可不這麼麻煩，先窺探一下上司的口氣，完全不談那隔得較遠的兩策，只獻出和上司意見相近的一策，使上司以為你只有一策，這一策又和自己的如此地「英雄所見」，而大加激賞。西裝，中山裝，都口袋多，很便於策士；記好：上策放在左邊上面袋口，中策放在右邊下面口袋，下策常常是被採納的，尤其要記清楚，裏面左邊的口袋！這樣才不會臨時手快腳亂，弄得

牛頭不對馬嘴！西裝，中山裝的樣式，都是來路貨，莫非外國的老爺也這樣辦；發明這種衣服式樣的莫非就是策士自己？

有策而又獻得上，當然是一些優秀而又倖運的人物。但官場中，大多數却是根本無策或有而獻不上去的。平凡的老爺們用什麼在官場裏混，而且混得很不錯，不幸的老爺們又怎樣變得倖運了呢？莊子曰：「盜亦有道」，準此以推，當然官亦有法。孔子曰：「事君敬禮，民以爲諂也！」說穿了簡單得很，就是那個「諂」字，今語謂之拍馬屁！有策的人用三策拍馬屁，無策的人就少不了設法打洞，用別種方法拍馬屁。

拍馬屁決不是一件容易事，不是空口說白話地喊幾聲「萬歲」或「偉大的主上」就算得了數的；除了聰明才智會窺探「上頭」的意向，還非要有具體表現不可；而那些表現有時簡直非常血腥，和你的骨肉相連，肢體相連，人性人格相連。不能犧牲這些，就不算真正拍了馬屁，也就非能真正得到「知遇」！歷史上有會拍馬屁的人，都是些毅然決然的大勇者：易牙蒸兒子給主子吃，樂羊子自己吃兒子的肉羹，吳起

殺妻，呂不韋用妻妾施美人計，豎刁閹割自己，彌子瑕、董賢化男爲女，以妾婦之道事君……「二十年目睹怪現狀」裏有一位苟觀察，聽說制台大人的寵妾去世了，他却正有一個絕色寡媳，兩老夫婦就跪在地下勸她改嫁給制台作如夫人；寡媳不肯，乃暗中讓她吃進一些春藥，使她心癢難搔，不得不答應。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這些英雄豪傑，豈不知父子之恩，夫婦之愛，人性人格之可尊又可貴？無奈要顧全這些，就沒有人給官做，縱有也做不久，做不大；在官言官，也就不得不如此了！

有一種書，叫做「人怎樣變成巨人？」著者是蘇聯人，說的是蘇聯事，至於咱們貴國，如果你曾耳聞目睹過一些官場現形記，就該明白：人怎樣變成非人！我的意思是說，人，只要想做官，在官場裏混，還要想盡方法混得不錯，那就很容易變成非人的，像上引的易牙乃至苟觀察們一樣。不過這種現象，大概立刻要結束了。

二 非人怎樣吃人？

人變成了非人之後，如果只是做做官，擺擺官架子，倒也罷了。老話說：「非

我族類，其心必異」，非人已經和人不同族類了，他們的心是「異」的，說得明白一點，他們要吃人的。讀過「中國四大家族」，身受過金圓券的「恩賜」，當已明白他們吃人吃得如何露骨。但那還不算最露骨的，一九四九年元月二十四日華商報有一篇「活地獄記」，寫蔣幫軍官杜聿明等和他們的部下十多萬人被圍於二十里見方的地區內，那些軍官們還在搶士兵，搶老百姓的東西，還在吃人！當官的指揮「親信」用機槍掃開士兵，把飛機丟下的香煙，糧食，饅頭搶來囤積起來，以高價賣給士兵。香煙要五塊銀元一支，「有的把從老百姓家搶來的麥子，自己推麵吃了之後，用麵皮做成麵麩餅子賣給士兵」。有時一兩個餅子賣到「一隻金戒指」。這篇通訊還有這麼幾段：

沒權沒槍的最吃虧，首先從徐州威迫出來的大批青年學生、國民黨公教人員甚至地方官員、失業軍官都成爲要劫掠的對象。徐州市立中學八百多名學生每天領到一顆米，他們從家裏帶來的幾個錢買了幾顆米，剛發好就被蔣軍搶去。他們餓得沒法，冒險從杜軍底「督戰隊」機槍火網下，往「地獄」下面逃，很多被打死在陣地上。一天早上，一個官長

叫散在某一斜坡上的二百多公務員、職員集合「待命補入部隊」。剛集合好，官長便掏出了手槍，一聲號令，匪徒們一齊動手，把他們身上的衣服都脫光。其中有兩個廣東籍的公務員氣憤反抗，便被一羣匪徒們用刺刀刺了一百多刀而死。……曾任洛陽崇真小學教員的唐陽女士，一路跑出來就被「搜查」了十七次，什麼都光了，連棉褲也被剝去，很多逃出來的女人也都被剝得只剩一條短褲。冒着蔣軍機槍奔向解放軍陣地成羣的工人、學生、公教人員、地主、老闆、商人……，沒有一個不被洗劫。

……在敵酋杜、邱、李的司令部中，經常出現被抓來的女學生。數百名從徐州一帶被騙出來的女學生，遭到了殘酷的命運。她們被饑餓威逼着，去向那些有糧食的官鬼們伸手求食，許多便在饑寒交迫下吞聲飲泣地被這些野獸姦污。軍師團部增加了許多「女文書」、「女護士」……。匪首們還殘酷地以民間婦女做犧牲品，放縱部隊姦淫，以鼓勵他們的部下和士兵替他們拚命。邱清泉從徐州出發路過蕭縣時，就向偽蕭縣政府派了二百個婦女，帶來做「軍妓」。在青龍集，全莊婦女被集中關在幾間房子裏，晚上蔣軍們就拿着洋火，打着電筒進去挑選年輕的出去「推磨」，以後就是十幾歲的女孩和四五十歲的老太太也難倖免。到後來許多下級軍官的眷屬也難逃輪姦之劫。

已經死到臨頭，豈不無論貴賤，都應該同生死共患難麼？但是不，他們還要吃人！那麼平時本來官與民，非人與人，分得清清楚楚的時候，他們怎能不吃呢？什麼書上說過，浩劫一來，獅子會不吃兔，貓也不吃老鼠。我一向以爲他說得對，現在才知道錯了！對於人與非人一視同仁的浩劫是沒有的。非人的倖運，正是人的浩劫；非人的浩劫，反是人的倖運。這一點，非人比我們知道得更清楚，因此，在浩劫來了的時候，假如還可以有一點點機會吃人，他們要吃得更兇，因爲以後沒有機會了！

三 非人怎樣變成人？

幾個月前，濟南解放了；接着，長春、瀋陽也解放了。因之，解放軍那方面添加了幾個客人：俘虜王耀武、降將軍鄭洞國等等。這沒有什麼，要緊的是王耀武他們，在南京正宣布他們做了忠臣孝子的時候，自己站出來廣播了，並且聯名發表了叫蔣介石無條件投降的文電。這是一件大事。它之所以大，決不在於給了南京的武

斷宣傳一個響亮的耳光；請想想，王耀武等輩，不都是一些非人麼？平生爲非做歹，殺人不眨眼，吃人不吐骨，不知該有多少次；現在却叫蔣介石無條件投降了！叫蔣介石無條件投降，是一句人話，是中國人民的話。恐怕也是王耀武們幾十位將軍一生裏講的唯一的人話。非人們破題兒第一遭講人話，是比人天天講人話的意義要大得多的大事。講過第一句，說不定以後還要講第二句，說不定還要經常講；說不定不但講人話，而且要做人事，那麼，他們就會從非人變成人！

新社會里面，將沒有一個非人存在，也就是一切非人都要變成人，不肯變的只好請他退出。

一九四九年如是說

一九四九年是個巨人，以霹靂似的聲音，在中國播送如是的語言——好像自己就是耶穌！

有耳能聽的就應該聽；有眼能看的就應該看；有口能說的就應該說；有腳手能行的能做的就應該行應該做；有腦能想的就應該想。

我要使聾子聽見，瞎子看見；啞吧說話，癱腳、癆手行走和做事；使傻子聰明，使死人復活。

不是不聽，是聽不清；不是不看，是看不明；不是不說，是說不好；不是不行不做，是行不快，做不成；不是不想，是想不通——我給你們智慧！

不是不聽，是不敢聽；不是不看，是不敢看；不是不說，是不敢說；不是不行，是不敢行，不敢做；不是不想，是不敢想——我給你們勇力！

我教你們從蟲豸到人，我教你們從猴子到人，我教你們從豺狼虎豹到人，我教你們從牛羊雞犬到人！我教你們從非人到人，從末人到人，從超人到人！我教你們從人到巨人！

二

饑餓的人有福了！因為必會飽足。寒冷的人有福了！因為必會溫暖。哀哭的人有福了！因為必會喜笑。憐恤的人有福了！因為必蒙憐恤。饑渴慕義，使人和睦，為義受逼的人們有福了！因為你必遠離欺壓，遠離驚嚇。徒涉江河，水必不漫過你；從火中走過，火燄必不着在你身上。凡向你發怒的，必都抱愧蒙羞；凡攻擊你的，必因你跌倒；與你相爭，必會滅亡；要吞滅你的，必離你遙遠——就是為勇士所擄，也可奪回；為強暴人所搶，也可解救。我要使你成為有快齒打糧的新器

具，把山嶺打成粉碎，視崗陵如同糝糠。你們曾無價被賣，今天也無價被贖。

領你們到一個地方，就是有五穀和新酒之地，流奶和蜜之地，吃自己的葡萄和無花果，喝自己井裏的水。不再聽見哭泣的聲音；沒有天亡的嬰兒，沒有壽數不滿的死者。曠野和乾旱之地，必有水發出，沙漠也必有河流湧現，玫瑰花必然開花繁盛，野獸躺臥之地必有青草，豺狼與綿羊羔同居，豹子與山羊羔同臥，少壯獅子和牛犢合羣，嬰兒接手在毒蛇的穴上。百姓怎樣，祭司也怎樣；僕人怎樣，主人也怎樣；婢女怎樣，主母也怎樣。刀打成犁頭，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兵攻擊那國，也不用再學習戰爭，沒有君和臣，沒有主和奴，沒有大和小，尊和卑，強和弱，智和愚；沒有人和人，國和國，族和族的限界！

三

假冒爲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爲你們正當人面前，把未來國的門關了，自己不進去，也不讓別人進去！假冒爲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爲你們

走遍海洋陸地，勾引每一個人入你們的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獄之子，比你們還加倍的惡！假冒爲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爲你們將薄荷，茴香，芹菜獻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要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行了；你們這些瞎眼的領路人，蠅虫，你們濾出來，駱駝你們倒吞下去了！假冒爲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爲你們故意在人面前顯出公義，暗中却勒索，放蕩，做假見證和行一切不法；先洗淨杯盤的裏面吧，好叫外面也乾淨了！假冒爲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爲你們建造先知的墳，修補義人的墓，說：「若是我們在我們祖宗的時候，必不和他們同流先知的血。」這就自己證明你們是先知的殺害者的子孫了。所以，當現在的先知和義人到你們這裏來，你們仍要殺害，要釘十字架，要在會堂鞭打，從這城逼到那城，叫世上義人所流的血都歸到你們身上！從義人亞伯的血起，直到你們在殿和壇中所殺的巴拉加的兒子撒加利亞的血爲止，這一切的罪，都要歸到這世代了！

禍哉！你設立不義之律例，紀錄奸詐之判語，屈枉窮乏人，奪去困苦人之理，

把寡婦當擄物，以孤兒爲俘獲的人們！禍哉！你以房運房，以地運地，只顧自己獨居境內的人們！禍哉！你一切毀滅別人，自己倒不肯毀滅；別人不以詭詐待你，你却以詭詐待人的人們，吃盡葡萄園中的果子的就是你們！從貧窮掠奪來的賊物都在你們家中！你們爲何壓制百姓，搓磨貧窮人呢？你們喜歡賄賂——追求賊私，口說謊言，舌吐惡語，心蒙毒塵，手染血污！不爲孤兒仲冤，寡婦的案件也不得呈到你們面前！抱毒蛇蛋，結蜘蛛網——人吃這蛋必死，這蛋被踏，必出蝮蛇！所結的網，專網迷路的無辜良民！

仲冤在我，我必報應！

四

你們要哀號！邪惡的林中，着起憤怒的火，成爲煙柱旋轉上騰，好像毀滅從全能者來到。人手都必軟弱，人心都必溶解！你們驚懼悲痛，像難產的婦人，彼此驚相看！我必激動埃及人攻擊埃及人，弟兄攻擊弟兄，鄰舍攻擊鄰舍，這城攻擊那

城，這國攻擊那國：瑪拿西吞吃以法蓮，以法蓮吞吃瑪拿西……

哦，無慮的閨女，豪奢的貴婦啊！你受騷擾了麼？何竟脫去衣服，赤着身體？你的華美的脚釧、髮網、月牙圈、耳環、手鐲、足鍊、戒指到那裏去了？你的華冠、華帶、吉服、外套、細麻衣裏、頭巾、蒙臉帕、香盒、符囊、荷包、手鏡、今在何處？何竟以草繩代替腰帶，光禿代替美髮，稿荐代替華服，烙傷代替冶容！你的男丁死在刀下，你的勇士死在陣上！我曾看見七個貴婦拉着一個賤男說：「我們吃自己的食物，穿自己的衣服，只求你許我們歸你名下，保全我們的生命，除掉我們的羞恥！」

先前的貴胄，身體白的比奶更白，紅的比紅寶玉更紅，像光潤的藍寶石一樣；現在在街上變成孤寒，面貌比煤炭更黑，以致無人認識；皮膚貼緊骨頭，乾枯如同稿木！素來臥朱紅褥子的現今躺臥糞堆；寶貴的兒女，好像精金；現在如窳匠所做的瓦罐。吃奶的舌頭因乾渴貼住上顎，哭泣求餅的，無人擘給他們！慈心的婦人，親手煮餐自己的兒女！產業歸於外人，奴僕管轄他們，民衆譏笑他們，把他們當作

靶子，把箭射入他們的肺腑；又用沙石鏗斷他們的牙，用灰塵將他們蒙蔽；一切親人沒有一個來給與安慰；沒有一個能救他們脫離災難；昔日的好友，都待以詭詐，成爲仇敵！像找不看草場的鹿，在追趕的人面前，無力行走！縱然逃到外邦，也尋不着安息，追逼的人會在狹窄的路上趕到！

我要颺盡我的場。現在斧子放在樹根上，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掉，拋到火里。

五

我怎樣思想，必照樣成就；怎樣定意，必照樣成立。

天地要廢除，我的話却不能廢除！

附註：本文詞句差不多全採自新約。也許有些是舊約，記不清楚了。

血 書

——讀土改文件

無論是誰，只要他力所能及，都應該祕密的，公開的，把農民的隊伍打得粉碎，或用繩絞，或用刀刺，要像我們撲殺瘋狗一樣！所以，親愛的紳士們，要到處刺殺他們，擊斃他們；萬一不幸你死了，你受上帝的福佑；你決得不到比這更光榮的死。：

……農民的頭腦充滿了秕糠，他們不信聖經，他們麻木不仁，所以他們必須聽鞭聲與槍聲，而且這是唯一的合理的。我們必須為他們祈禱，使他們服從；他們不服從，就不應該享受慈愛。讓槍聲驚擾他們一下吧！否則，他們將要做出千百倍的壞事！

——馬丁·路得（恩格斯：「德國農民戰爭」錢譯本頁三八——九）

一

這裏說的土改文件，主要的指這幾種：

中國土地法大綱，

一九三三年的兩個文件，

目前形勢和我們的任務（毛澤東），

山西崞縣是怎樣進行土改的（譚政文），

土地改革中的幾個問題（任弼時），

在晉綏幹部會議上的談話（毛澤東），

新的農民（史特朗）。

這些文件都曾散見於「羣衆」各期。

二

二十年前，在莫斯科讀書，有一種課目叫「列寧主義」，是專門研究列寧的著

作的，因為我們是中國人，取材就多關於民族問題與農民問題的。裏面有篇「土地問題提綱初稿」（今收入中文本文選二集），略近於今天我們的「中國土地法大綱」和「一九三三年的兩個文件」。當時我想：這著作與行動是相連的，因為將有或已有行動，所以需要這樣文章；因為有了這種文章，所以蘇聯的土地問題就解決了。什麼時候我們自己來為中國寫這種文章或讀到專為中國而寫的這種文章就好了。這情景如在目前，但二十多年的時間已經過去了。自己沒有長進，對於寫這種文章沒有盡力，汗顏自不必說；但雖然二十多年過去了，今天，總算已經讀到這種文章了，就是上舉的幾種土改文件；「中國土地法大綱」和「一九三三年的兩個文件」，本來十多年前就應該看見的（前者十多年前叫做「暫行土地法」，較簡略）但沒有看見，反動政權把它們和我和大多數的人民隔絕了！這些文件，和「土地問題提綱初稿」一樣，是和行動分不開的，是行動的產物，同時也是行動的依據。它們的可貴在此。但即使它們可以和行動分開，只是一種文件而已，也是人類的心靈的高度成就，在人類思想史上有極大的價值，尤其是在中國。

不是有個孟子麼？他說：「不違農時，則五谷不可勝食……」；「四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僅庠序之教，申之以孝弟之義，頒白者無負戴於道路矣！」就只是這樣的一些零零碎碎的話，他就成爲聖賢，成爲對於人民的生活關懷得最多，說得最具體的聖賢。他所虛構的井田制還使後世的王莽都着了迷。但是他的話才真是白紙上的黑字，從來沒有實行過。且不管實行與否，專就文件而論，他的話尙可以使他成爲聖賢——聖賢，中國思想者最高的榮譽！那麼寫比他的話更宏大，更切實，更完備，並且以自己和羣衆的行動跟在文字之後的土改文件的人們，應該算什麼呢？

顧炎武評北魏均田制說：「有足爲後世法者」。均田令中有這樣的字句：「奴婢依良」，「奴婢牛隨有無以還授」，把人（奴婢，奴婢）畜（牛）看作同等的東西，那均田顯然是農奴主的均田。那都「有足爲後世法者」，如果看見了今天的土改文件，應該說什麼呢？

讀過土改文件，想起中國歷來的思想家和政治家，對於土地和農民的問題，究

竟幹了一些什麼呢？手邊無書，只翻了一本陳伯瀛的「中國田制叢考」，除了北魏均田令，實在沒有值得一提的——我以為關於太平天國的政制應該有點材料，也竟沒有！本來，帝王就是封建地主的頭兒，聖賢和臣僚不過幫助他巧妙地統治農民的謀主，怎會有我們在這裏可以提起的東西呢？土改文件是和主宰了中國讀書人的頭腦幾千年的聖經賢傳，和爲中國讀書人所津津樂道的明王善政，根本不同的東西。它使一切的聖經賢傳和明王善政全都暗然無光，它把它們全打成粉碎了。因爲它是人民自己產生的，是爲人民自己的，是要人民自己完成的。

把土改文件和聖經賢傳之類比較，這事本身也許有點滑稽，除了本質的不同以外，彼此中間隔着一兩千年的時間，土改文件的進步與周密，是當然的。但這只是我們少數有了新思想的人才這樣想，大多數的讀書人乃至非讀書人，却都在聖經賢傳的殘渣剩滓之下討生活。腦子裏充滿了，或殘存着多少的封建意識，而統治階級的蔣介石，陳立夫講學庸講四維八德，林語堂講易經，馮友蘭講什麼天人之際，又正拿着這些老古董在存心欺騙！今天，除了以土改爲離經叛道的人以外，以土改文

件千好萬好，總不及聖經賢傳的博大精深的人；或把兩者同時放在腦子裏互不侵犯的人還相當多，也就是封建思想的勢力還相當大。從民國元年起，就流行着一幅以民國兩字嵌首的春聯：「民貴君輕社稷次，國治家齊天下平」。最初看見的時候，還太小，不懂是什麼意思；後來我想，不是已經民國了麼？這春聯却依舊是君主時代的老話！抗戰第二年春天，我到了延安，離過了年不久，有些門上的春聯還在，有一幅：「自古功名稱韓范，如今事業首朱彭。」我想：何處的村學究混進這抗戰聖地來了！朱（德）彭（德懷）的事業與韓（琦）范（仲淹）的功名，本質不同，不能相比；而且以朱彭比韓范，是不是骨子裏也以某一人（蔣介石？毛澤東？）比宋皇帝呢？如果是，則仍舊是君主時代的封建意識。這春聯當然不是延安的工作者們作的，以舊文學的技術論，它很有延安的本地風光（韓范恐怕都到過延安），和寫「鞏固擴大統一戰線」之類的標語當春聯的工作者們的腦中物根本不同，說不定是本地老先生的手筆。但無論是誰作的，它都證明封建意識的無孔不入。今天我把代表封建意識的聖經賢傳特別提出，是想用土改文件像農民打垮地主的威風一樣，讓

它的影響受點損害；讓有些人，也呼吸一點新鮮空氣。

三

尼采，天下之妄人也；假如也有點點可取之處，就在於他知道有一種書是用血寫的，雖然他未必知道是什麼書。世上真有用血寫的書麼？有！土改文件就是。用誰的血呢？人民自己的。這不僅指在今天爲了土改而進行的戰爭中，遭受美蔣的槍砲炸彈而流的血，也不僅指二十多年來爲革命與抗戰而流的血，也不僅指中國人民的血；自有歷史以來，古今中外，農民的起義，不知有多少次，也不知多少次被地主階級的政權蕩平了，否則就被想做皇帝的野心家掉包了，農民自己總是徒勞枉功地替別人流血。「黃巢殺人八百萬」，這話的真實的意義是「爲勦黃巢而殺人八百萬」，狡猾的統治者把他們自己所殺的人，連黃巢也在內，都寫在黃巢賬上了。對於李自成，張獻忠，太平天國等等，也無不如是。農民不但流自己的血，身上還要染上從屠殺者的血口所噴出來的血！

在中國，凡是關於農民起義的記述，都是屠殺者的幫閒們仰承屠殺者的意旨而寫的；說他們是大逆不道，說他們是亂臣賊子，說他們是盜匪賊寇（現在的國民黨還稱共產黨爲共匪）。至於屠殺者却反而是「元和天子神武姿，彼何人哉軒與羲」，巍巍乎，蕩蕩乎，無能名焉。幫閒們用這些詞藻掩飾屠殺者的猙獰面目，也沖淡被屠殺的農民的血色，詞藻所含的真正的意義反而很少人理解了。爲什麼本文一開首就引用馬丁·路德的話呢？就因爲那些話與中國幫閒文人筆下的扭捏做作大不相同，它是直率坦白的，「殺呀！殺呀！」他喊。在這口令之下，傾瀉的，洶湧的當然是農民的血——這比中國文人筆下的裝潢好懂得多，舉一反三，我們應該不難領悟到就是中國聖君賢臣們戡亂蕩寇，安邦定國的豐功偉績，也是如何的血痕斑斑！其實，又何止由農民起義而引起的戰爭流的是農民的血？一切的戰爭，天子與諸侯，諸侯與諸侯，諸侯與大夫，大夫與大夫，軍閥與軍閥，帝國主義與帝國主義之間的戰爭，又何嘗不是流的農民的血呢？甚至被統治者驅策去勦平農民起義的也是農民，少不得也要流血！每天翻開各種報紙，總有兩軍殲敵的數字，無論被稱

爲「國軍」或「共匪」，無論意義與價值如何，那數字包含的是農民的血！

歷來的農民運動，都與宗教，迷信，乃至妖術之類有關。五斗米道，太平青領道，黃巾，白蓮教，太平天國，義和團，紅槍會，等等都是。農民，勞力的成果都被地主階級搶去了；除了鞭打，拘捕，屠殺之類，別人就再沒有什麼事要找他們的了。他們的生活，尤其是精神方面的，誰來過問呢？不錯，儒家也曾想到「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弟之義」；但那都是爲統治者設想的，要統治者來實行的。統治者對於這一件事，先天地具有不澈底性；因爲他們有一個矛盾：一面固然要灌輸一些麻醉劑給農民，讓農民變得更馴良，更容易統治；一面又怕農民因此而真有了知識，看出那些教義的欺騙，看出統治者的破綻而覺醒起來，發生更多的叛亂。統治者是無法使農民有知識，不敢使農民真有知識的。至於農民呢，當有人來要向他们「謹」什麼「教」，「申」什麼「義」的時候，自然不敢不遵從；但那只是虛應故事，陽奉陰違的官樣文章；和對徭役賦稅一樣，不敢不應承（他們明白那不應承的結果），却絕非心甘情願的。他們不高興統治者，「帝力何有於我哉」（擊壤歌），就

是他們對統治者的看法；他們看不起在統治者底下討生活的讀書人，「四體不勤，五谷不分，孰爲夫子」（論語），就是他們對「夫子」們的看法。對統治者和幫閒的看法既然如此，對於統治者和幫閒們的教義會有什麼好感呢？那些教義除了告訴他們怎樣做順民以外，與他們心裏的癢處又有什麼關係呢？農民是不願意從那些教義得到什麼知識的。但這決不足以證明農民不需要知識，不過不需要從統治者和幫閒所要栽給他們的知識罷了。假如有從另外的方面來的，和他們的生活有關的，尤其是和改善生活有關的，尤其是和內心生活有關的知識或假知識，非知識；他們却需要之至，歡迎之至，甚至不恤用自己的生命與家室兒女歡迎它。地主階級的壓迫太沉重了，歷史太悠久了，統治的網太嚴密了——政府，法律，監牢，城堡，官吏，差弁，軍隊，劊子手……所有這些，在一個個人，一家家人地過着日子的農民看來，在不知道自身的力量，不懂得團結的力量的農民看來，是不可動搖的，不可侵犯的，不可反抗的，是超人力的天意，神力，命運所安排的。這就是農民的迷信與宗教觀念以及迷信與宗教觀念之牢不可破的根源。這自然可以產生一些聽天由命，安

份守己的哲學來自我麻醉，但這哲學是很無力的，一方面固然因為和統治者教他們怎樣當順民的教義是一樣東西，立刻就會被統治者所利用；而主要的方面是它與現實生活不相調協。地主階級的壓迫剝削，並不因為有了心靈的麻醉就真地感覺得輕鬆了。爲了生存，僅僅爲了生存，他們不能不反抗，至少不能忘情於反抗。於是乞憐於神靈，希望天老爺早把惡人收去，希望真命天子早日出世；而農民領袖或江湖術士也就用神或上帝之名以及別種超人力的妖術之類來騙誘他們。呼風喚雨，撒豆成兵，刀砍不進，槍打不入，儘管不經，不合理，無常識，荒謬可笑，但農民不但無力辨認，反而認爲是自己好久以來，在心底癡心妄想，求之不得的東西。這才是與他們的生活有關的，能夠改善生活的，搔着心裏的癢處的寶貴的知識呀！你想，他們如果真有了那些法術，還怕什麼地主呢？還怕什麼官兵呢？一句話，還怕什麼呢？他們就要把世界照他們自己的意見重新安排了。不用說，奇蹟是世上所沒有的，宗教，迷信，妖術，決不能幫助他們，決不能擋住統治者排山倒海，殺奔而來的兵力，結果，他們只有流血，枉然地流血！

今天，只有今天，我們的農民，才從宗教，迷信，妖術的影響之下解放出來，才不相信任何超人力的東西，才懂得自己的力量，團結的力量，並且懂得和他們的同盟者與領導者一起，在正確地理論指導之下共同戰鬥；而一這樣，他們就成功了！

土改文件就證明着這一事實。多少血換來的經驗教訓呀！因此，我說，土改文件是一部用血寫的聖書？

四

……把「怎樣分析階級」小冊子在各小組普遍唸了以後，代表情緒極度緊張，有的睡不着，有的甚至說夢話，表現了各種複雜的思想，態度與看法，開始在「錯」與「沒錯」這問題上爭論，……一個代表說：「咱村就有錯！」另一個代表說：「咱村就沒有錯！」爭論很激烈。有的表現抗拒說：「本本是南方的，咱這地方不能幹，一個地方一個樣，咱這地方就由咱！」但，普遍一致的是對階級敵人極為警惕，如說：「蔣介石，閻錫山還沒

有打倒，拿出這本本來，地主，富農鑽空子，咱這工作不能幹了！」有的說：「這本本是咱們的，他們就拿不去，看不到！」有的埋怨，如說：「前一次代表會叫從羊羣裏趕狼，這回兒又要改正；大閘女措斗子，沒措住人家，把自己措上了！」「本本早發兩個月還用鬧這？」有的要推卸責任說：「這不能怪咱代表的錯，也不能怪工作團，上面本本來得遲了。」「這是貧僱農眼紅，見肥就咬，就訂得多了！」有的怕，如說：「人家（指中農被訂錯的）和道咱們鬧錯了，把咱們的門也要打爛哩。」「這書不敢露，富農地主可會說哩，咱們這一夥說不過人家！」「叫訂錯的破產地主知道了，要和咱『惱火』哩！」也有不同意：「不怕他和咱『惱火』；他要『惱火』，咱們一邊把他吆喝回去，對他說：『訂你破產不虧情，你總吃過剝削飯！』……接着就反覆咯吵，領導上並加以啓發引導，從農民的切身利益出發，使農民真正體會改正成份對全體農民的有利，切步搞通代表思想，大家覺得確有訂錯的，並願意改正。……但思想裏仍有顧慮，不敢直接了當去改正，不願說「軟話」（公開承認錯誤），想用轉灣抹角的辦法逐漸改正。如說：「錯就錯了，咱也不要給他們說，成份馬上不給他變；沒吃了咱們救濟他，派差少派些，分地時照顧他，不知不覺就把他變了。」主要原因：（一）不願低頭，怕丟臉子。他說：「咱辦

了幾個月工作，還落個錯名！讓人家說：「看那些人，一定是下大林開會，訓了一頓，翻過來了，給咱改成份呀！」或說：「咱回去，不要張羅這問題，一回去就張羅，太不給代表張臉了！」（二）又怕地富鑽空子和錯訂者報復。如說：「說改，這家也要改，那家也要改，不改那家，他還要說你包庇哩！」有人說：「錯了，人家不發動咱呀！」（三）但最主要的是怕退東西，特別是東西已經分配的地方。說：「糧食吃了，衣服穿了，白洋化了，怎往回退？」「東西已經分了，吃進肚裏却不能往回吐啦！」「咱給他說服賠罪，說是窮人凍得不行，地還往出拿咧，啥還不往出拿？」或說：「成份給他一改正，不退東西也就歡喜不盡了。」「東西無論如何不能退，不然，窮人還能翻個什麼身？」「在以後分配中照顧吧，這遍不要退了，反正他們到現在還是比咱們強！」經過互相爭論略吵，領導上經過參加各組的工作幹部誘導啓發，並支持了正確意見，進一步唸了分局所發的關於分析階級的補充草案，并引導代表具體研究分析各村到底訂錯幾家，代表在唸文件後，一下弄不清楚錯到甚麼地步，經檢查後，發現問題並不像原來所料的嚴重，代表們的思想情緒，即有顯著的變化。……

——山西崞縣是怎樣進行土改的？

這一文件，描出了另一文件——「怎樣分析階級」（即「一九三三年的兩個文件」之第一文件或全部，其實也包括「中國土地法大綱」）在農村中怎樣由一個文件變成物質力量的具體的過程；證明農民的地位在怎樣地提高。農民，僱農，佃農，大貧農們，自己的一切，一向是由別人決定的；現在居然決定着別人的生命財產的大事了！用舊世界的任何看法，都是何等的大逆不道呵，何等的胆大妄為呀！難怪連馬丁·路得那樣的「宗教改革」家都禁不住咆哮起來；美國帝國主義的軍火，要源源地運到中國反人民的政權的手里了！但文件的意義還不止此，它說明農民怎樣在政治的參與中學學習政治，豐富知識，擴大眼界；同時也活生生地描出了怕事，苟安，自私，想將錯就錯等等農民的精魂，而這精魂又正在受着傷害！更不必說它又沒有遺漏正確的領導力量。我們常說：舊社會變成新社會，舊腦筋變成新腦筋，舊人變成新人；這文件就具體地告訴我們；怎樣變！如果和丁玲，趙樹理，孔厥等人描寫解放區的農民的小說同讀，當能得到更大的啓迪。

從王莽到王安石，也有過幾個聖君賢相想給與農民一點恩澤，分田給他們，借

錢給他們，以及其它的種種辦法；但他們都失敗了。他們的法制都是建立於君主制度這一基石之上的。君主，前面說過，是地主頭兒，他的利害和農民的剛剛相反，那些法則是先天地不能澈底的。前面提到過的北魏均田令把人畜看成同等東西就是一例。要改善農民生活，必須改變壓迫農民，剝削農民的政治制度；不改變整個制度而想局部地改善農民生活，謂之捨本逐末。農民並非單獨存在，在他們之上有地主，那些法制却直接以農民為對象，這是地主所不能忍受的；比如王莽的井田制，客觀上恐怕還是兼併其他地主的土地，使「朝廷」成爲唯一的大地主。自己是地主頭兒，依存於地主階級的；既與農民利害不一致，又要併吞其他地主，於是成了真正的孤家寡人，怎會不失敗呢？好些書都說王莽王安石的失敗，由於下級的奉行不善，如果奉行的還是原有政制之下的官吏，怎麼會善呢？大多數官吏，壓迫剝削農民，確是選手；爲農民設想，替農民作事，却一竅不通。倒是無論怎樣有利於農民的法制，他們都有辦法使它變成壓迫剝削農民的。最可笑是國民黨也提出什麼「土地改革方案」了。那方案怎樣胡說八道並不管它，作算不無可取之處，又叫誰去「

奉行「呢？如果還是那般老爺，不過多一種搜刮民脂民膏的花樣罷了。要奉行得善，不但要法制或方案好，同時還要有適當的奉行的人，而唯一適當的人，就是農民自己。把法制或方案交給農民，讓農民自己奉行，只有這樣才行得通，行得善。但，正是這一點，才真是王莽的井田制，王安石的新法，國民黨的方案的無情的礁石，他們怎敢把那怕是一點點的權力給予農民呢？

鄉村農民大會及其選出的委員會，鄉村無地少地的農民所組織的貧農團大會及其選出的委員會，區、縣、省等級農民代表大會及其選出的委員會為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執行機關。

——中國土地法大綱第五條

就是這一條，它證明其他各條沒有一個字是空話，才使其它各條的每一個字都通行無阻。

五

……在過去一年的激烈的土地改革中，晉綏黨沒有能够明確地堅持我黨嚴禁亂打亂殺的方針，以致在某些地方的土地改革中不必要地處死了一些地主富農份子；並給農村中的壞分子以乘機報復的可能，由他們罪惡地殺死了若干勞動人民。我們認為經過人民法庭和民主政府，對於那些積極地並嚴重地反對人民民主革命和破壞土地改革工作的重要犯罪份子，即那些罪大惡極的反革命份子和惡霸份子，判處死刑，是完全必要和正當的，不如此，就不能建立民主秩序。但是，對於一切站在國民黨方面的普通人員，一般的地主富農份子，或犯罪較輕的份子，則必須禁止亂殺。同時，在人民法庭及民主政府進行對於犯罪份子的審訊工作時，必須禁止使用肉刑。過去一年中，晉綏在這方面曾經發生的偏向，現在已經糾正了。

——在晉綏幹部會議上的講話

除了可以和應當懲辦那些為廣大人民羣衆所痛恨的查有實據的罪大惡極的反革命份子和惡霸份子以外，必須實行對一切人的寬大政策，禁止任何亂打亂殺。

我們反對亂殺人，並不是說一個人也不能殺。那些真正罪大惡極的大反革命份子，大惡霸份子，國人皆曰可殺的這類份子，經過人民法庭判處死刑，並經過一定政府機關（縣級或分區一級或更高的政府所組織的委員會）批准，執行槍決，並公佈其罪狀（殺

人必須公佈罪狀，不得祕密殺人），那是完全必要的，不如此不能建立革命秩序。但是不能隨便加人罪名而去處人以死罪。須知多殺人是不能解決任何問題的。我們的任務是解決問題，解決如何消滅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的壓迫和剝削，將中國建設成爲獨立的強盛的人民民主共和國這樣的問題，除了在戰爭中在火綫上必不可免地要殺死許多敵人以外，多殺了人，殺錯了人，不但不能解決問題，而且可能推延問題的解決，甚至可能引導到革命遭受暫時的失敗。這是因爲多殺人必然要失去人民羣衆的同情，遭受很多人反對。因此那種主張多殺人亂殺人的意見是完全錯誤的。……

——土地改革中的幾個問題

一九二七大革命之後，蔣介石以血腥的恐怖政策統治了中國，「寧可誤殺一千，不可漏殺一人」，正是那時候的劊子手們的口號；這是只要是從那時候活過來的人都可以證明的。記得吳稚暉在什麼文章里說，革命青年被捕之後，無不貪生怕死，叩頭乞命。周作人罵他是千年老狐露出尾巴，封建鬼魂附在身上，以血口噴射青年；其實慷慨就義，高呼革命萬歲而死的革命者，連統治者的報紙上都常有消息

透露。縱然所說是實，乃是人性之大變，是屠伯的血腥統治所促成，有心人應引以爲世道人心之隱憂，怎可以輕率地嘲笑青年死者？這文章收在他本人的什麼集子里，記不清楚；「中國新文學大系」散文篇中是有的。可見屠伯們的亂殺亂砍，幫兇的造謠誣蔑，就連沒有思想，後來還沒有氣節的周作人都忍不住了，屠伯們一面毫無人性地屠殺，一面又照自己的行爲造成謠言去誣蔑他們的敵對者，說：「共匪殺人放火！」（前面提到過的「黃巢殺人八百萬」，正是同一伎倆），而這樣一誣蔑之後，他們的殺人放火，爲的是不許共匪殺人放火，就更名正言順了：當然，天下都是他們的，要怎麼說就怎麼說，誰要出來說一句：「不！」就無異自承是「共匪」，而對於「共匪」，他們是「寧可誤殺一千！……」的。這誣蔑頗收到一點效果，直到現在，像大公報王雲生之流，還有時在社論上明目張胆地說解放軍「殺人，屠城，放火」（「少殘殺，少破壞」）。現在特爲把土改文件上關於嚴禁殺人的文字引幾段在這里，作爲二十多年來的誣蔑的回答。尤其和開頭引的馬丁·路得的話同讀，反動派的殘酷瘋狂與革命政權的理智寬仁；恰好成一個顯明的對照。

毛任兩人的話，是爲了革命的利益，爲了更容易地消滅地主階級，爲了更順利地進行全面土改；與人道主義，「惻隱之心」之類，毫無關係；正像殺人也是爲了革命利益，爲了消滅階級敵人，與反動派的恐怖主義毫無關係一樣。當然，縱然把它們解釋爲人道主義，大慈大悲，也許不一定就有多大妨礙，但必須有一個條件：不能斷章取義，拿作當斷不斷的右傾溫情主義傷感主義的論據。

沒有革命的軍隊或政權是胡亂殺人的。當國民黨容納革命分子的時候，當它自己還具有若干革命性的時候，卽寧漢分裂以前的時候，並不胡亂殺人。革命的軍隊或政權，由人民組成，爲人民戰鬥，它本身就是人民的力量；它有遠大的前途，它是必勝的，無論多少挫折，最後終歸勝利的；它是不可撲滅，不可戰勝的；人民歸之如歸市，如水之流下，沛然莫之能禦；除了反人民的傢伙，卽你不殺他，他有機會便殺你，甚至使軍隊或政權都要受到危害的傢伙，它何須乎殺誰？因之，沒有一

種革命理論是主張胡亂殺人的，沒有一個革命領袖是主張胡亂殺人的。「殺殺，向農民開槍！」那是反動的馬丁·路得的話，決不是任何革命領袖或理論家的話！

相反的，反動政權是壓迫剝削人民的，是人民的公敵，是末日已到，已經衆叛親離，遲早必會土崩瓦解的。爲了勉維現狀，爲了苟延殘喘，爲了最後掙扎，它都必須殺人，殺它的敵對者。它和殺人是分不開的。瞧呵，焚書坑儒的不是秦始皇麼？在冬宮前掃射請願民衆的不是尼古拉二世麼？槍斃二七罷工領袖的不是曹錕，吳佩孚麼？絞死李大釗們的不是張作霖麼？在執政府門口用機槍掃學生的不是段祺瑞麼？二十年來，屠殺了無數的思想與行動的革命先驅，無數的中國優秀兒女，現在還在用美國帝國主義的軍火「戡亂」，在各地槍殺學生，暗殺文教工作者，一次炸死開封十萬居民的，不是蔣介石麼？還我們的瞿秋白，向忠發來！還我們的澎湃，鄧中夏來！還我們的惲代英，蕭楚女，蔣和森來！還我們的柔石，胡也頻，白莽，洪靈菲來！還我們的聞一多，李公樸，杜斌丞來！還我們的于子三，潘瑛來！還我們的……

是誰殺人放火？革命勢力呢？反動勢力呢？孟子曰：「天下惡乎定？」「定於一。」「孰能一之？」「不嗜殺人者能一之。」「孰能與之？」「天下莫不與焉。」一切不談，光憑不嗜殺人這一點，革命勢力一定興起；光憑嗜殺人這一點，反動勢力一定滅亡！

然而在一一般人中却真有一個奇怪的現象！對於統治者的殺人，似乎無所感覺，或感覺極其輕微；對於革命羣衆或軍隊殺了很少的人甚至一個人，却深以爲異，而害怕起來。這，也許是一點好消息，他們以爲反動政權根本就是殺人的東西，殺人當然不算稀奇；革命隊伍本不殺人，而竟殺了人，所以可怪。至於革命大業是要把舊有的秩序重新安排，總不能辦到完全秋毫無犯，雞犬不驚，而羣衆的憤怒，有時也無法遏止，他們却無暇考慮到了。但除此以外，恐怕還有一個看法的問題。

「死魂靈」里有乞乞科夫和他的馬夫的一段對話：

「我要用鞭子抽你一頓……」

「隨您好老爺的高興，」綏里方完全滿足了，回答道：「如果要給鞭子，那很好，

我是沒有貳話的。如果做了該吃鞭子的事，怎麼可以不給鞭子呢；這全都隨您的便，您是主子呀！農奴是應該給點鞭子的，要不然，就不聽話。規矩總得有，如果我鬧出事來，那麼，抽我一頓就是了，怎麼可以不給鞭子呢？」

——魯譯本（頁五五——六）

這是什麼意思？這是說，在舊世界里，地主鞭打農奴這回事，連農奴自己也覺得天公地道。但假如農奴對於地主，不說鞭打，只說給一個耳光，只說罵幾句，那會怎樣呢？不用說，哪怕並非那地主本人，甚至也非別的地主，也都會大驚小怪，認為是天翻地覆。爲什麼呢？因爲舊世界的秩序，只許地主打農奴，哪怕農奴毫無過失；不許農奴打地主，哪怕地主十惡不赦；而人們又在舊世界里養成了遵守那秩序的看法的緣故。

對於殺人，也正如此。多少年來，豪紳地主剝削農民，虐待農民，鞭打，關私牢，送衙門，逼得人吊頸投河，妻離子散，……今天，農民起來了，第一次自己作了自己的主人，第一次可以照自己心里所想的作點什麼了。他們要作什麼呢？不問

可知，第一件事就是向地主階級復仇！爲什麼不該復仇呢？難道他們的仇恨，是一個人兩個人的麼？是一家人兩家人的麼？是一代人兩代人的麼？不是呀，是用他們的勞力養育了全世界的整個農民階級的，是自有土地私有制以來的幾千年歷史的！在復仇的過程中，他們不會彬彬有禮的吧，不會秩序井然的吧，不會毫無遷怒、株連、不由分說等種種情況的吧？那麼，要說是過火，恐怕也真有些過火；要說是殘酷，恐怕也真有些殘酷的吧？但在莊嚴神聖的復仇的壯舉中，這些都只能算是小節（壞分子不從階級仇恨出發，爲了小嫌私怨，濫指別人爲土豪惡霸之類，是另一事）。只有從革命的觀點，即爲了革命的利益的觀點說，這種原始性，盲目性，無紀律的行動，不能解決問題，反而妨害問題的解決，才是值得非難，應該糾正的。這一點，前引的毛任兩人的話已經講得很清楚了。除了爲革命利益的，從其它任何角度，說是過火，殘酷，恐怕都因爲我們自己不是農民的緣故，因爲沒有身受到地主階級的剝削壓迫的緣故，因爲沒有和農民一道兒生活過的緣故，因爲我們的看法，如果不是直接是地主階級的，也受了地主階級的思想的影響的緣故！

七

初讀魯迅的「故鄉」，到佃戶閔士從鄉下趕到街上來看那從外面回來的「我」，也是小時候的好朋友的時候，到了一見面，不覺斂起歡笑，肅然起敬地喊一聲「老爺」的時候，我曾爲之酸鼻，爲之好半天不舒服。這兩個曾在一塊兒玩得難捨難分的好朋友，幾十年不見，一旦看見了，該怎樣歡呼，怎樣擁抱，怎樣傾心吐胆地講他們的別情離緒呵，一聲老爺，連老爺這方面的這種意思，也烟消雲散了。是什麼東西隔着他們了呢？是什麼東西把他們的友情扼死了呢？是什麼把他們的真面目掩蔽了呢？是什麼把他們的人性改變了呢？豈不是他們彼此所處的地位，豈不是一個有土地，一個沒有土地。土地歸老爺所有，閔士必須耕種老爺的這土地制度麼？魯迅不但寫過「故鄉」，還寫過阿Q（「阿Q正傳」）和祥林嫂（「祝福」），對於沒有土地的農民和農婦所給與的同情是無限的。不僅中國農民處於可悲的地位，世界各國，無不如此，因爲各國都有或曾有和中國相同的土地制度。讀顯克維支的「炭

畫」和科羅連珂的「瑪加爾的夢」，也同樣使人悲抑到無可奈何！

現在呢，實行土改了，土地不歸地主所有，而屬於農民了；閻士和老爺之間的牆拆了，阿Q也不怕誰「不准革命」了，祥林嫂也不必擔心死後沒有靈魂了，瑪加爾的夢不但變成現實，現實反而超過他的夢很遠了，村公所的「書記公」再也不敢欺壓農民了？現在的作者在寫農婦們爲了增加生產而比賽紡紗（丁玲），在寫天才的民間藝人怎樣嘲笑地主（趙樹理），在寫女人們怎樣翻身（孔厥），還有許許多多作家在寫各種各樣的新的農村和農民的故事。時代是不同了！世界是不同了！農民的生活是不同了呵！這裏且抄一個土改後的農民在過年的時候寫給毛澤東的信（這信，是經過翻成外文，又由外文翻回來的，文字上附帶的農民氣分已經很少了），以見一般：

首先我要告訴你，我們都已經轉入新生活了。我們已經清算了十一家地主倉庫，並且收回了我們祖先開墾的土地，例如河邊肥美的土地——這些土地已經又變成我們自己的了。我們也算清了賬，把地主從我們血汗之中榨出來的錢拿回來了。我們甚至買了牛

和驪，現在住在和暖的窑洞裏……我們炕上都有了枕頭。

在大除夕那天，每家都有人去趕集，買羊肉回來包餃子，買紅紙回來貼春聯，買點小玩意給孩子們，並且每家都買了一張你的相片！我們從前過年掘地洞，爬山凹逃避討債的人。當我想到過去難過的光景，再看看現在輕鬆的時刻，看見我們能吃羊肉餃子過年，我們心裏真愉快。新年之後，我們要一心一意地生產，按照你的組織起來的辦法而工作。……

——新的農民

然而，土改真也有一個無法可想的缺點，就是：只能改革現在的土地制度，不能把過去的也一齊改革了，而人死又是不可復生的！那麼，那些閻士，阿Q，祥林嫂們呢，苦了一輩子，就那樣完了麼？假如他們能夠看見今天的土改，參與今天的土改工作，從土改中得到土地，他們該是怎樣的歡喜呀！又該是怎樣的痛哭，痛苦過去的不幸哪！然而不可能了！而且，魯迅，顯克微支，科羅連珂，那些作者，果真都死了麼？假如他們能夠看見今天的土改，看見他們的人物參與土改工作，得到

土地，看見他們在生活開始時的笑與哭，該是怎樣地激動，寫出一些怎樣的作品來呀！然而不可能了！豈止閻士他們，豈止魯迅他們，一切過去的人，那些爲革命而犧牲的殉道者們，那些在馬丁·路得式的口令之下被槍殺了的英勇的人民，那些爲人民服務在舊制度下流落天亡的失敗者，那些在勤勞貧苦度過了牛馬式的一生的良善的人民，那些孟軻、王莽、魏孝文、王安石、顧炎武們，那些連姓名也沒有的張三、李四、阿貓、阿狗們，我都願意向他們招魂，讓他們來看今天的土改，讓他們喜悅，讓他們感奮，甚至那些暴君讒臣貪污豪劣，也想讓他們後悔他們對於歷史的阻力是如何微小，如何徒然；我不相信他們離開了人世的勢力利害之後，還是那樣全無心肝！我真想把土改文件燒給他們！是什麼鬼知識阻止了我呀，它說人死後是什麼也不知道的！

五四以來，或者五四以前以來，我們的先覺者（尤其是魯迅）就高喊思想革命；思想革命決不是只破壞舊的反動思想，主要的在建立新的革命思想。土改文件是自有思想革命以來最正確的革命思想的最輝煌的成果，是那思想的實現的具體明

晰的紀述。中國革命並不以土改爲極限，但不能不以土改爲初基，爲必經之道，必須看見了土改，才算看見了革命的真正的業績。多少年來，我們從文人的筆下看見「黎明」，「破曉」，「東方作魚肚白」等等的詞句，至於那含義，恐怕連作者自己也未弄得十分明確；現在應該明白了；那就是土改！寫攻擊時弊文章的人，常常被人非難：不歌頌光明；他們回答：要有光明才能歌頌；現在有光明了，這霞光萬道的通體光明，就是土改！土改文件是書面的憑證！

歌頌這光明，擁抱這光明，在這光明中爲它而生，爲它而死，是我們今天最光榮的任務！

羣益文藝叢書
血

刊行者：

著者 聶紺弩

發行人 吉少甫

刊行日期 一九四九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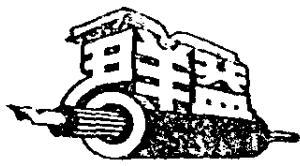
基本定價 九元八角

印刷者 太平洋印刷公司

羣益出版社

上海(〇區)武昌路四七六號
北平寶玉胡同九號

有版權：滬1(0001—3000)



• 1949 •

基 本 定 價
九 元 八 角
